

# 目 录

政府工作报告	1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绵阳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32
关于绵阳市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24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34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经济委员会关于绵阳市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24 年计划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65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绵阳市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24 年计划的决议	70
关于绵阳市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71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预算委员会关于绵阳市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95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绵阳市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的决议	100
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101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114
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115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128
绵阳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129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绵阳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142
关于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票决出的 2023 年市级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情况的报告·····	143
关于 2024 年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候选项目有关情况的报告 ·····	149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关于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163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议程·····	164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165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	166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名单·····	167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全体会议执行主席名单·····	168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副秘书长名单·····	169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代表联名提出议案截止时间的决定·····	170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代表联合提名候选人截止时间的决定·····	171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表决议案和决议、决定办法	172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选举办法	173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项目实施情况满意度测评办法	176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市级民生实项目票决办法	178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办法	180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总监票员、副总监票员、监票员名单	181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总计票员、副总计票员、计票员名单	182
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2024 年第 1 号）	183
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2024 年第 2 号）	184
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2024 年第 3 号）	185
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2024 年第 4 号）	186
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2024 年第 5 号）	187
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2024 年第 6 号）	188
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2024 年第 7 号）	189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日程安排	190



# 政府工作报告

2024年1月16日在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绵阳市人民政府市长 李 云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 一、2023年工作回顾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第一年，也是对绵阳具有特殊重要意义的一年。面对严峻复杂形势和多重困难挑战，全市政府系统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聚焦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认真落实省委“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发展战略，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监督支持下，坚持创新引领，实施“五市战略”，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打造成渝副中心，推动全市经济持续快速增长，较好完成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绵阳实现良好开局。全年实现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1.47亿元、首次超过200亿元，地区生产总值4038.73亿元、同比增长（以下简称增长）8%，各项主要经济指标均居全省前列。

一年来，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全力实施科技立市战略，促创新提能级，中国特色社会主**

**义科技创新先行区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我们始终心怀“国之大者”，自觉服务国家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在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上同时发力，创新活力有效激发，创新能级持续提升。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强度保持全国前列、全省首位。绵阳位列 2023 中国城市科技创新竞争力 50 强第 17 位，两年提升 24 位、全国进位最快，获评全国十大最具科技创新潜力城市。

**战略科技力量持续强化。**始终扛牢服务保障“国之重器”的政治责任，全力支持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全力保障国防科研院所重大项目建设用地，5200 套高端人才住房项目一期主体结构全面封顶。实现全省双拥模范城“八连冠”。一大批在绵国家重大科技项目有序推进，这些都是绵阳的底气和硬气。

**创新能级显著提升。**着眼打造“买全球、卖全球”的科技创新大市场，“云上大学城”“云上科技城”加快建设、发挥效能，新入驻知名高校 7 所、顶尖创新创业团队 15 个，解决在绵企业技术需求 50 余项。核环境安全技术创新中心、先进技术成果西部（绵阳）转化中心、涪江实验室等高能级创新平台组建成立。新增国省级创新平台 22 个、总数超 200 个。

**创新成果加速转化。**“科技助理”制度深入实施，X-FLASH 放疗技术等 46 项科技成果转化落地。宽频带同轴探针等一批“绵阳造”打破国外垄断、实现国产替代，全球最先进的医用回旋加速器生产基地投产。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8.8 件，居全省第 2 位。全年成果转化 145 项，技术合同成交额超 100 亿元。净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超 100 家、总数超 810 家，评价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 2800 余家。出

台“科创十条”，设立10亿元科技创新资金。用活“金融十条”，科创基金聚集区管理基金35支、规模近300亿元。成功举办首届全国产融合作大会。

**（二）全力实施产业强市战略，拼经济搞建设，推动经济发展稳中提质。**我们聚焦实体经济发展，认真落实国省稳增长系列政策，全面加强经济综合调度，因时因势调整政策举措，经济发展质量效益进一步改善。

**工业转型成效显著。**全市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4%。四大特色优势产业稳步发展，八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增长14%。“园区提质、企业满园”行动深入实施，11个工业园区集聚规上工业企业989家、集聚度超71%。高新区（科技城直管区）成为全市首个千亿级园区，连续入围全国园区高质量发展百强、先进制造业百强园区。全省开发区高质量发展现场会在绵阳召开。成立现代产业发展促进中心，实施“产业强链补链延链”行动，实行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五个一”，核医疗健康、激光技术应用、机器人、无人机、空天等新兴产业加速崛起，新质生产力加快形成。入选国、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各2个。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4家，总数35家。入围全国电子信息竞争力百强的3家四川企业均来自绵阳，长虹集团重返前十。九洲电器获评第二届四川省天府质量奖。绵阳获评国务院激励工业稳增长和转型升级成效明显市，入选第五批国家服务型制造示范城市、为中西部唯一入选的非省会城市，位列全国先进制造业百强市第66位、较上年上升4位。

**服务业贡献突出。**全市服务业增加值增速连续四个季度居全省第

1位、全年增长9.2%，对经济增长贡献率超52%。新增规上服务业、限上商贸企业及个体户超1000家，创历史新高。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获批建设。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超1.1万亿元，保持全省地级市第1位。沪深北交易所绵阳资本市场服务基地揭牌运营。统筹市县财政资金发放消费券8000万元，开展各类促消费活动超600场次，带动消费500亿元以上。成功举办2023中国（西部）健康食品博览会。涪城区获评全国首批县域商业“领跑县”。五一、端午、中秋国庆期间全市旅游经济全面超过2019年同期水平。仙海文化旅游区入选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高新区（科技城直管区）电商新业态集聚区、江油方特东方神画、三台潼川古城获评省级“蜀里安逸”消费新场景。开展“绵品出川”活动14场次，销售及签约金额108亿元。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1.5%。

**农业生产总体平稳。**全面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耕地面积较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增加4.6万亩，新建高标准农田27.9万亩。粮食播种面积613.8万亩、总产量达47.2亿斤，出栏生猪385.3万头，均超额完成省定目标。国家区域畜禽（生猪）种业创新中心、西部最大共享种公猪站建成投用。“平武红鸡”成为绵阳首个家禽国家遗传资源。入选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5个、首批“天府粮仓”精品品牌名单2个。升星晋级省级现代农业园区5个。三台县成功创建国家现代农业园区。江油市入选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创建名单。梓潼县获评全国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行动效果突出县。盐亭县被命名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

**投资促进效应明显。**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深化“红黑榜”

“骏马蜗牛”等机制，强化项目投资运行监测调度，404个省市重点项目超额完成年度投资计划，埃克森新能源、炘皓新能源、巨星永磁等重大项目实现投产。投资结构持续优化，工业投资、技改投资分别增长17.5%、15%。城建攻坚投资增长27.1%，实现九连增。水利投资增长127%，创历史新高。公路水路投资连续8年超百亿元。

**数字经济势头强劲。**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预计实现两位数增长。绵阳位列2023数字百强市第46位，较上年上升9位。城市智脑一期工程建成投用，“5G+政务外网”试点成果全省推广。中国移动川北算力网络中心落地绵阳。入选国家级智能制造优秀场景企业2家、全国数据安全试点企业7家、全国工业领域数据安全试点典型案例2个，数量均居全省前列。入选省级“5G+工业互联网”标杆项目1个，长虹工业互联网平台成为全省首家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双跨”平台。绵阳入选全省首批智能建造试点城市。

**（三）全力实施开放活市战略，抓改革促开放，发展动力活力持续增强。**我们坚持跳出绵阳看绵阳、跳出四川看绵阳，主动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探索推出一揽子破题发展的改革举措，一批重大改革事项落地见效，获评全省开放发展示范市。

**重点领域改革蹄疾步稳。**57项国省改革试点加快推进，50余项改革经验在国省推广，10项重点自主创新改革、5项“微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果。医疗两项改革经验做法得到省委主要领导肯定性批示。“应收账款融资长虹模式”“设备仪器贷”入选国家产融合作试点城市典型案例。国资国企改革进一步深化，国企资产总额突破万亿大关，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实现倍增。华丰科技成为全省首家自主培

育的科创板上市国企。全面改革创新工作获省政府督查激励，4项国家发榜任务通过验收，3项新揭榜任务扎实推进。“聚力科技创新与科技成果转化同时发力，跨越式提升中国科技城创新能级”成为20个“中国改革2023年度地方全面深化改革市域案例”之一，是全省地级市唯一入选案例。“新时代改革与发展深度融合的涪城实践”入选全国“新时代10年地方改革与发展深度融合特别案例”，是全国7个县域案例之一。

**深度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坚持“举涪江旗帜、聚流域力量、乘协作东风、建区域中心”，涪江流域川渝九地协同发展步伐加快。开展涪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研讨会等活动20余场次，签署合作协议20余个，859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川渝通办、绵碛通办、涪江通办。与重庆合川等地和省内遂宁等地实现112项医疗检查检验结果互认，惠及5000余万人。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重庆四川党政联席会议第八次会议在绵阳成功召开。

**开放合作深化拓展。**川青铁路安州段开通运营。中欧班列成渝号（绵阳）开行67列，中亚班列货载返程实现零突破。九绵高速江油至平武段、G5成绵扩容绵阳段、绵苍高速、广平高速建成通车，实现县县通高速。新增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连续两年居全省第1位，通车总里程在全省地级市中率先突破700公里。南郊机场开通航线55条，旅客吞吐量加速恢复。北川永昌机场建成投用，成为全省民族地区首座A1类通用机场。第十一届科博会成功举办，3000余件尖端产品集中亮相，绵阳签约产业项目54个、金额910.6亿元。“三推”活动佛山行、无锡行、宁波行成效明显。全年新招引项目255个、金额2473.4亿元，

其中5亿元以上项目161个、百亿级工业项目4个，在全省制造业招商引资“百日攻坚”行动中被省政府通报表扬并授予流动红旗。外商直接投资突破1亿美元，创历史新高。格鲁吉亚海外仓建成运营，全市进出口总额增长18.9%。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出台“有需必应、无事不扰”营商环境19条措施和惠企政策集成服务改革方案。实施“清淤治乱·清风护航”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常态化暗访曝光营商环境突出问题。持续扩大企业家微信群覆盖面，举办“优化营商环境面对面”专题座谈会192场，线上线下解决问题3500余个。清理拖欠企业账款取得阶段性成效。成功创建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两集中一上网”和“一件事一次办”集成化改革加快推进，“一网通办”成绩全省领先。在全省率先成立民营经济发展促进中心，全市新增“四上”企业中民营企业占比达92%。绵阳在全省营商环境评价中获评优秀。

**（四）全力实施人才兴市战略，优环境强服务，“近悦远来”的人才生态持续优化。**我们坚持把人才作为第一资源，实行更加积极、开放、有效的人才政策，让各类人才各尽所能、各展所长、各显风采。

**招才引智实现新突破。**新引进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3万余名，兑付人才发展专项资金2.1亿元。国家科技领军人才创新驱动中心（绵阳）启动建设。用活市级储备人才专项事业编制周转池，首次实施聘任制公务员招聘。聘请122名科技城招才引智大使，采取“带岗上门、带编进校”等方式，开展“以才引才+资本引才+上门引才”活动200余场次。

**育才用才取得新成效。**加大领军型人才培养力度，选拔首批学术

技术带头人 50 名、技术能手 113 名，新增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3 个、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 1 个。充分发挥高校人才培养主阵地作用，在绵高校学生达 16.4 万人。引导企业与中高职院校“订单式”培养技能人才 5000 余名。绵阳科技城产教联合体入选全省首批市域产教联合体培育名单。科技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成势见效，入驻企业 89 家，保障全市重点企业和特色产业用工 2.5 万余人次。第五届职业技能大赛成功举办。职业能力建设改革创新先行区加快建设。新建国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2 个、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 1 个。

**人才环境得到新改善。**组建规模 3 亿元的人才股权投资基金。科技城人才安居工程深入实施，持续兑现引进人才安居补助，新建成高品质“拎包入住”人才公寓 1000 余套。建成科技城人才之家、科技城人才网。发放科技城人才卡 1535 张，为高端人才提供一站式综合服务，更多人才选择绵阳、扎根绵阳、筑梦绵阳。

**（五）全力实施生态美市战略，重治理促转型，生态底色更加鲜明靓丽。**我们牢固树立和践行“两山”理念，深入实施城乡环境综合提质三年行动，加快推进美丽绵阳建设，城乡面貌焕然一新、宜居品质大幅提升。

**污染防治攻坚扎实有力。**出台大气污染防治 18 条硬措施、臭氧污染防治 36 条措施和颗粒物污染防治 26 条措施。严格落实河湖长制，系统推进“三水共治”，国省考核断面水质优良比例、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比例稳定在 100%。芙蓉溪入选全国幸福河湖建设试点，是全省唯一入选河流。“无废城市”建设扎实推进，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稳定。暗查暗访和曝光力度持续加大，中央生态环境

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有力推进。

**自然生态系统稳定向好。**严格落实林长制，新一轮大规模绿化绵阳行动深入实施。完成营造林 49.99 万亩，全市森林覆盖率 56.13%。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254.6 平方公里。协同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获批建设中国大熊猫保护研究中心绵阳基地。加强古树名木保护管理，梓潼古柏王获评全国最美柏木，翠云廊古柏群、药王谷辛夷花古树群获评全国最美古树群。梓潼县成功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中国气候宜居城市（县）。

**绿色低碳转型成效明显。**制定“十四五”节能减排工作实施方案，启动优化“四大结构”三年行动。完成循环经济领域国家级试点示范项目验收和 8 个省级园区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终期验收。新增国家级绿色工业园区 2 个、国省级绿色工厂 7 家。开工装配式建筑 212.7 万平方米，建筑业总产值增长 7.3%。元坝—德阳输气管线项目绵阳段主体工程全线贯通。绵阳入选全国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

**（六）扎实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强重点促均衡，城乡建设齐头并进。**我们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持续用力强县活镇兴村，城乡融合发展取得新进展。

**中心城区功能品质持续提升。**中心城区建成区面积增加 6.35 平方公里。科技城涪江大桥主体完工。开茂水库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建成供水。三江体育公园等一批城市公园建成开园。新建城市绿道 5.5 公里、“口袋公园” 50 个。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开工 452 个，完成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 5399 套，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开工 476 部。更新改造燃气、供水、排水管道超 1400 公里，整治城市内涝点 105 处。生活

垃圾分类处理体系基本建成。入选国省级完整社区建设试点 4 个。

**县域综合实力显著增强。**全市县域范围内地区生产总值超 3200 亿元。涪城区、江油市分别位列全国百强县（区）第 59 位、第 89 位。三台县连续 5 年、游仙区连续 2 年获评全省县域经济发展先进县。安州区获评天府旅游名县。仙海区成功创建国家体育旅游示范基地。在全省率先开展乡镇（街道）抓经济发展激励试点，39 个试点乡镇新引进项目 175 个、金额 307.8 亿元。入选全国镇域经济 500 强暨西部 50 强 2 个，镇域投资竞争力全国 500 强暨西部 50 强 5 个，首批国家农业产业强镇 4 个，第二批省级百强中心镇 2 个。

**乡村振兴迈出坚实步伐。**高标准抓好石椅村片区示范建设，70 项重点任务完成 62 项。石椅村接待游客数、旅游综合收入均实现翻番，获评中国美丽休闲乡村、乡村文化振兴省级样板村，全年全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6.79 万元。北川县入选全国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试点。全市投入资金 20 亿元实施乡村振兴八大专项行动，获评全省乡村振兴先进市。成立绵阳乡村振兴学校，培养本土优秀人才近千人。“四好农村路”省级示范市首创即成，省级示范县实现全覆盖，安州区获评国家级示范县。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 92.23%。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处置实现全覆盖。坚持“四个不摘”，对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全部落实帮扶措施。认真贯彻全省 39 个欠发达县域托底性帮扶工作推进会精神，落实托底性帮扶“十条措施”，“4+1+2”结对帮扶工作扎实推进。衢绵东西部协作持续深化，31 个合作项目落地实施。

**（七）深入推进重大风险防范化解，保安全守底线，高质量发展**  
**和高水平安全实现良性互动。**我们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和“风险

无处不在”的危机感，全力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发展和安全实现动态平衡、相得益彰。

**安全形势总体稳定。**坚持防火、防汛、防地灾、应急一体化研判、一体化调度、一体化落实。建立市县安委会“双主任”制度，推进市县两级安办实战化运行。深入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和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曝光大整治行动。明确 55 个新兴行业领域监管责任，及时消除安全监管盲区。在全省率先出台城乡居民自建房安全管理规定。全市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分别下降 17.2%、21.9%，较大及以上道路交通事故近二十年来首次零发生。成功应对 15 次强降水天气过程，无因汛人员伤亡，无重大灾情险情发生。全市森林火灾零发生，连续 35 年未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通过省级初评。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取得积极成效。**开展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全力攻坚、决胜全年”专项整治行动，非法集资存量案件得到有效化解。防范处置上市公司退市风险。出台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18 条措施。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社会治理持续深化。**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各类刑事案件破案率和公诉率创近年来新高。持续强化反诈中心建设，电诈发案数和损失金额数降幅均居全省前列。建成“i 绵阳·爱家园”基层智慧治理平台，以信息化手段为群众解难。市长热线中心获评人民网网上群众工作“民心汇聚单位”。开展矛盾纠纷大起底大排查大化解，中央“治重化积”专项工作交办案件全部办结。获评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市。新创建省级城乡社区治理试点

示范镇（街道）4个、社区14个。梓潼县获评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

**（八）持续增进民生福祉，解民忧暖民心，人民群众幸福指数不断提高。**我们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推动政策向民生聚焦、财力向民生倾斜、服务向民生覆盖，克服财政收支压力，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68.3%。

**民生底线持续兜牢。**扎实办好51件民生实事。城镇新增就业5.3万人，超额完成省定目标。建好零工市场，促进灵活就业11万余人次。物价水平保持总体平稳。全民参保计划深入实施，医疗救助市级统筹全面实现。全年支出8.05亿元，保障城乡困难群众183.1万人次。上调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调整幅度为近年来最大。健全住房保障体系，多渠道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8190套（间）。

**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开工新建、改扩建公办幼儿园9所、义务教育学校40所。大力实施“双优”工程和“双优”计划，交流优秀校长、教师1318名，培育优秀校长171名，63所优质学校领办326所薄弱学校。普通高中教育质量持续领跑全省。全市50名高中生被录取为空军飞行员，居全国第3位、西部地区首位。举办各类群众体育赛事活动100余场次，公共体育场馆开放服务群众超105万人次。市域内医疗机构检查检验实现157项结果互认，累计互认结果20万人次、为患者节省医疗费用3000余万元。12家市县大型医院提供信用就医服务3.7万人次。落实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减轻群众医药负担超3.5亿元。开展“一村一月一义诊”行动1.2万余场，服务群众51万余人次。健康绵阳建设持续推进，疾病防控体系更加健全，居民主要健康指标全省领先。

**文化活力持续迸发。**加强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藏羌彝文化保护发展、中医药文化传承发展等 17 项文化传承创新工程深入实施。平武报恩寺保护利用项目完成过半，古子云亭完成恢复重建。梓潼县、平武县龙安镇入选省文化遗产综合保护利用“双试点”。烈士纪念设施三年提升行动全面完成。原创音乐剧《将进酒》在全国巡演 48 场，入选“国家艺术院团演出演播季”活动。纪录片《李白》等 8 个作品荣获省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和群星奖。定向引进乡村文艺人才 46 名。海峡两岸文化交流系列活动、李白故里文化旅游节、王朗白马风情节成功举办，绵阳文化影响力稳步提升。

**过去一年，我们强党性转作风，政府自身建设进一步加强。**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市政府班子带头确定 1 个调研课题和 2 个正反面案例，深入基层摸实情、一线调研解难题，以严实之风引领政府系统主题教育走深走实。持续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主动接受市人大法律监督和市政协民主监督，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法规草案 3 件，183 件人大代表建议、261 件政协提案全部按时办结，创新开展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监督民生实事工作。持续转变干部作风，大力践行“一线工作法”，注重跟踪问效、强化督查督办，形成“部署、落实、督查、反馈、改进”工作闭环。坚持开短会、讲实话，深化无纸化办公，政府效能持续提升。纵深推进政府系统全面从严治党，严格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坚持过紧日子，压减一般性支出预算 2500 万元，“三公”经费预算下

降 3.06%。推动审计监督全覆盖，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扎实推进。

此外，国防动员、国安、民族、宗教、广播影视、机关事务、档案、保密、气象、水文、邮政、退役军人、地方志、住房公积金、供销合作社、地震纪念馆等工作取得新成效，工会、青年、妇女儿童、工商联、文联、社科联、侨联、科协、友协、贸促、残疾人、慈善、红十字等事业取得新进展。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我们砥砺前行、迎难而上，向最好的学、与最强的比、跟最快的赛，取得了来之不易的成绩。这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市政协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监督支持下，全市人民勠力同心、共同奋斗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全市人民，向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向各人民团体，向中央和省驻绵单位，向驻绵人民解放军指战员、武警官兵、公安干警和消防救援人员，向关心支持绵阳改革发展的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和国际友人，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各位代表，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仍然存在一些困难和挑战。主要表现在：经济持续向好的基础还不稳固，科技成果转化及时性和本地转化率还需提高，三次产业结构还需进一步优化，激活民间投资、稳定扩大消费、增加财政收入面临诸多挑战，民生领域还有短板弱项，发展不平衡问题依然比较突出，部分干部能力素质与绵阳现代化建设要求还不相适应，等等。对此，我们将采取有力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 二、2024 年工作安排

2024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做好今年工作至关重要。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聚焦经济建设这一中心工作和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坚持创新引领，实施“五市战略”，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切实增强经济活力、防范化解风险、改善社会预期，巩固经济快速增长态势，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定，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量打造成渝副中心。

**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9%，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增速，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5.5%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 3%左右，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指标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

确定上述目标，主要基于以下考虑：**一是应对风险挑战的现实所需。**当前，世界百年变局全方位、深层次加速演进，宏观经济形势依然严峻复杂，我们必须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看准了

就抓紧干，能多干就多干一些，以自身工作的确定性应对形势变化的不确定性。**二是履行使命担当的应有之义。**绵阳作为中国唯一科技城、四川第二大经济体、川渝第三城，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心支持、寄予厚望，赋予了新的历史使命，我们必须勇挑重担、加压奋进，立足全国全省大局展现绵阳应有担当。**三是顺应发展趋势的必然要求。**这些目标符合全国全省经济增长预期，与全市“十四五”规划目标相衔接，与全市经济潜在增长水平相适应，特别是绵阳加快发展的势能厚积高涨、加速释放，我们有条件、有基础、有优势，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实现新的提升。

实现上述目标，我们将重点做好八个方面工作。

**（一）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科技创新先行区，以高水平科技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持续深入实施科技立市、人才兴市战略，抢抓国省支持科技城市建设重大机遇，更好履行国家使命，推动成渝科创副中心建设取得更大突破。

**全力保障国防建设。**深化院（校）地合作及服务保障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常态化解决在绵国防科研院所困难问题，扎实开展周边环境治理，用心做好安居就医、家属就业、子女就学服务。加强军地军民协同、政策制度执行、资源要素共享，为在绵部队提供高质量服务保障，争创新一届全国双拥模范城。深入开展“招院引所”，深化核技术、高能激光等领域军民协同创新，推进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攻关10项以上。

**广泛汇聚创新资源。**高效运营“云上大学城”“云上科技城”，力争新增入驻知名高校10所以上、落地创新团队15个以上。优化重

组环境友好能源材料、民用航空动力高空模拟等国省重点实验室。争取涪江实验室纳入天府实验室序列，新培育国省级创新平台 20 个以上。整合现有创新资源组建天府产业技术研究院。启动建设涪江科创港。支持中玖闪光牵头组建省级创新联合体。实施科技企业“雁阵培育”行动，力争新增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300 家以上、高新技术企业 120 家以上。高新技术产业营收突破 3000 亿元，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投入增长 8%。

**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出台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化若干措施。深入实施“科技助理”“科技顾问”制度，常态化组织在绵骨干企业走访科研院所、高校，力争转移转化 E-FLASH 放疗技术等科技成果 150 项以上，技术合同成交额突破 120 亿元。推动国家军民两用技术交易中心牵头组建西部科学城技术交易联盟。支持中物院建设科技成果转化生态合作联盟，落地一批“聚源兴川”项目。支持长虹集团、九洲电器、华尔科技、成科国重、玖谊源等建设行业中试研发平台。加快建设核医疗健康产业园、激光技术应用产业园、航空与燃机产业园，力争建成投产项目 20 个，完成投资 40 亿元以上。

**持续优化创新生态。**完善用好“人才十条”“科创十条”“金融十条”，推动“科技—产业—人才—金融”良性互动。发挥“科技城人才计划”牵引作用，用好人才股权投资基金，支持科技城人才发展集团拓展人才工作市场化发展路径。新建人才公寓 1000 套以上，力争新引进人才 3 万名以上，其中博士 400 名以上、硕士 5000 名以上。支持科技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申建国家级产业园。加快建设青年发展型城市。出台科技计划项目揭榜制管理暂行办法。推进科技人才评价

综合试点，开展技术经纪人职称评定。强化知识产权保护运用，加快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深入实施科学素质行动，深化“天府科技云”服务。运营好科创基金聚集区、农行绵阳科技支行，加快创建国家级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

**（二）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着力筑牢高质量发展产业支撑。**持续深入实施产业强市战略，不断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整体实力和现代化水平，巩固扩大领先优势，推动川北省域经济副中心和成渝经济副中心、金融副中心建设取得更大成效。

**发挥新型工业化主导作用。**编制实施新型工业化中长期发展规划，出台推进新型工业化具体措施。以园区为载体做强工业，深入实施“园区提质、企业满园”行动，力争园区规上工业企业集聚度提升1个百分点以上。推动11个国省级园区在同类园区中晋级升位，高新区（科技城直管区）产值规模超1100亿元，新增500亿级园区2个、400亿级1个、300亿级1个，三台县、梓潼县加快建设百亿级特色专业园区。推动盐亭巨龙化工园区尽快获得省级化工园区认定，绵阿产业园首批企业入驻投产。发挥现代化产业体系工作指挥部作用，深入实施“产业强链补链延链”行动，用好产业链链长制，实施四大特色优势产业提质倍增工程和八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成链工程，力争四大特色优势产业产值占比提升2个百分点以上、八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增长15%。前瞻部署新一代信息技术（6G）、空天、氢能、前沿新材料等未来产业。深化重点工业企业梯次培优行动，推动长虹、九洲制造业产能回归，规模收入分别实现1600亿元、500亿元，京东方、惠科营业收入突破200亿元，巨星永磁、埃克森新能源等企业产能爬坡，

新增国省级专精特新企业 40 家、规上工业企业 90 家、10 亿元企业 8 家、50 亿元企业 2 家。加快标准创新型企业梯度培育，力争初级入库 100 家、中级认定 2 家。争创质量强国标杆城市。

**提档升级做大现代服务业。**深入实施服务业赋能融合计划，以消费为重点做大服务业，统筹推动生产性、生活性服务业发展，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 8%。高水平建设科技城中央商业贸易集聚区，争创省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实施物流提升年行动，完善城乡物流体系，加快建设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开展金融机构梯次招引行动，力争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超 1.25 万亿元。实施企业上市梯度培育计划，力争新增省级上市后备企业 5 家以上。实施“百城千店”计划，持续培育绵阳米粉、江油肥肠、绵阳香腊等三大百亿级特色产业品牌，新增服务业规上（限上）企业（单位）300 家以上。推进九绵高速交旅融合，全面融入大九寨、大熊猫、大蜀道、大遗址文旅体系。支持有条件的地区争创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

**稳步发展现代农业。**以“三品”为引领做优农业，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3.8%。深入推进田长制，全力做好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确保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三区三线”划定目标。实施农田水利设施建设三年行动，新增和恢复灌面 38 万亩，新建高标准农田 28 万亩以上。聚焦打造新时代更高水平“天府粮仓”绵阳片区，加快建设“森林粮库”，开展“吨粮田”创建，确保粮食总产量 47 亿斤以上。实施川猪产业集群项目，确保生猪出栏 360 万头以上。升星晋级省级现代农业园区 5 个以上，培育农业链主企业 3 家以上。制定

加快种业强市建设政策措施和评价体系，建成川北地区种质资源库，新认定国省级种业园区 3 个。做好“土特产”文章，力争新培育国省级农业品牌 5 个以上。

**加快推进数字经济发展。**全链条推进三次产业数字赋能，出台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争创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示范城市。加快构建数字化转型服务支撑体系，打造“数字领航”企业 1 家、新建国家级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及优秀场景 2 家。组建数字产业集团，培育发展大数据、区块链、星联网等新兴数字产业。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和规范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鼓励开展特定道路和区域示范应用。

**（三）着力扩大有效需求，加速释放高质量发展巨大潜力。**发挥政府投资带动放大效应，培育发展新动能，形成消费和投资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推动成渝消费副中心建设取得更大成效。

**扩大有效益的投资。**精准把握、主动对接国家投资导向和支持方向，出台抓项目谋划的若干措施，确保新增储备项目不低于 1000 个、计划总投资突破 2000 亿元。加快推进 335 个省市重点项目建设，确保完成 850 亿元以上年度投资任务。开展工业项目年行动，力争工业投资超 600 亿元。实施新一轮大规模技术改造行动，力争技改投资超 360 亿元。开展服务业项目投资年活动，加快潘家坝城市综合体等重点项目建设。力争城建攻坚、交通攻坚项目投资分别完成 235 亿元、100 亿元以上。开工建设新华水库，加快建设开茂水库灌区、祠堂湾水库，建成沉水水库、引通济安工程。规范政府投资运行管理，整合壮大政府投资基金。落实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梳理推介民间资本参

与项目“三张清单”，持续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激发有潜能的消费。**紧扣消费热点和市场需求，制定实施新一轮促消费政策，谋划开展“消费促进年”系列活动500场次以上。稳定和扩大传统消费，提振新能源汽车、电子产品等大宗消费。促进商业业态与便民服务融合发展，支持上马故事、芙蓉汉城等特色街区提质升级，争创“蜀里安逸”消费新场景、省级高品质示范步行街，完成全国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项目建设。培育壮大新型消费，大力发展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健康消费。支持发展首店经济、演艺经济、老字号国潮经济，推广城市音乐巴士、城市漫步等消费新业态。高水平举办第二届中国（西部）健康食品博览会。常态化推进“绵品出川”“绵品七进”活动，加快建设“绵阳造”选品中心。办好优秀旅游商品遴选活动，探索开发城市“伴手礼”。培育创建省级消费创新发展引领县。

**加快培育外贸新动能。**巩固外贸基本盘，拓展中间品贸易、服务贸易，力争进出口总额稳中有升。推进二手车出口、保税进口等业态持续发展，形成外贸新增量。深入参与“川行天下·向西行”国际市场拓展活动，启动“绵阳好物”海外推广计划，举办“绵品出海”系列活动3场以上。加大外贸企业培育力度，力争进出口实绩企业超330家。加快推进“四区合一”，实质性推进综合保税区扩区，力争综合保税区全年进出口总额25亿元，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交易额24亿元。组建国际班列公司，稳定运营中欧班列成渝号（绵阳），筹建“一带一路”国际班列绵阳组货基地。

**（四）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持续激发高质量发展澎湃动能。**

持续深入实施开放活市战略，在更高层次、更大范围集聚资源要素，推动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枢纽建设取得更大成效。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推进科技城新区省级集成授权改革试点。深化园区体制机制改革，加快形成高效的园区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突出抓好国有企业改革，坚持规范、创新并重，聚焦“三个明显成效”目标任务，推进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完善现代公司治理和市场化运营机制，提高国有企业管理水平和盈利能力。更大力度推进财政改革，持续加强财源建设，促进财金互动创新发展，整合组建百亿级产业投资引导基金。稳步推进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改革，开展农村集体收益分配权抵押担保试点，推动“绵州农房增信贷”提质扩面。

**主动融入国家区域发展战略。**以加快推动涪江流域川渝九地协同发展为载体，深度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力争取得更多标志性成果。扩大区域政务服务通办事项。加强成渝绵科技协同发展，高质量开展“创新金三角·智汇科技城”科创交流系列活动，推动西部科学城建设。持续抓好成德绵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建设。主动参与成都平原经济区一体化发展，完善快速通道网建设，打造优势互补、协调联动、联系紧密的区域发展共同体。积极融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京津冀等地区经济联动，加速把国家区域战略势能转化为发展动能。

**提高开放合作水平。**全力推进绵遂内铁路绵阳段建设。加快推进G5绵广扩容建设，力争九绵高速全线通车，做好茂三高速、北安高速、平松高速等前期工作。力争开通国际临时航线1条以上。加快建设铁路海关监管作业场所。编制涪江港口总体规划。高水平办好第十二届

科博会。常态化开展“三推”活动。组建招商公司、招商联盟，全面推行金融招商、科技招商、基金招商、展会招商、人才招商。强化链长、链主、“一把手”招商，优化项目全周期服务，力争新引进5亿元及以上项目超120个，实现引进产业项目新增实际投资800亿元以上、外商直接投资1亿美元以上。

**大力发展民营经济。**深入实施优化营商环境“五大行动”，挂牌督办营商环境突出问题，多方位解决企业发展困难。深化土地转让预告登记机制。发挥民营经济发展促进中心作用，公开发布、动态更新惠企政策，提升免申即享比例。优化拓展“绵企通”政企服务平台，在市场准入、要素获取、公平执法、权益保护、人才引进等方面推出系列新举措，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五）扎实推进城乡融合发展，拓展高质量发展新空间。**认真落实省委十二届四次全会、市委八届七次全会精神，围绕“兴产业、活要素、优服务、强治理”，加快构建县乡村功能衔接互补格局。

**持续提升城市品质。**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快建设创业大道、东西第二干道、滨江西路等项目，改造提升中绵路科学城段和永兴场镇、越王楼片区等重要节点。加快推进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460个、棚户区（城市危旧房）1323套，增设既有住宅电梯300部。扎实推进省级智能建造试点，支持建筑业企业晋升资质等级，建筑业总产值增长8%。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推动建设河东湿地公园、老龙山公园等城市公园，新建“口袋公园”52个。实施“两江四岸”提升改造三年行动。推进国省级完整社区建设试点。开展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市场化运营创新馆、科

技馆，持续提升科技城显示度。

**全面提升县城综合承载能力。**深入实施县城提能“四大行动”，大力推动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支持县城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实施县城精修细补十项民生工程。鼓励各地积极创建国家园林城市。深化江油市、三台县省级新型城镇化建设试点。优化县域经济发展先进县考评激励机制，促进主城区和重点开发区、农产品主产区、重点生态功能区差异化、特色化发展。推进县属园区扩容发展。推动涪城区、江油市在全国百强县（区）赶超进位，支持江油市、三台县等地加快建设市域副中心。增强县域商业集聚效应和便民服务能力，打造高品质智慧商圈。

**提升乡镇联城带村节点功能。**深入推进乡镇（街道）抓经济发展激励试点，探索“镇园合一”有效路径。推动更多承载能力较强的经济强镇进入全国镇域500强、西部50强，争创国省级农业产业强镇2个以上。完善以片区为单元的乡村国土空间规划，争创省级百强中心镇3个以上，支持有条件的中心镇建设县域副中心。完善乡镇场镇公共基础设施，规划建设一批小公园、小广场、小球场等公共活动空间。建成清九路、S216平武县水晶至杨柳坝段等项目，开工建设S210游仙段等普通国省干线160公里，提升区域联动性。

**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培育省级示范村50个、市级示范村100个。加快推进石椅村片区农文旅融合发展，支持石椅村争创国家乡村振兴示范村。开展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达标建设，实施农房质量安全提升工程。深入推进厕所、垃圾、污水“三大革命”。力争农村规模化供水率62%以上，集中供

水水质合格率 90%以上。新增农村燃气用户 5 万户。持续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抓好农村公路“新三通”建设，新建农村公路 300 公里以上，实现通三级及以上公路乡镇占比达 90%。促进农民增收，培育市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30 个、家庭农场示范场 100 个，力争集体经济年收入 20 万元以上的村达 900 个、100 万元以上的村达 70 个。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抓好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精准帮扶。深化衢绵东西部协作，抓好省内欠发达县域托底性帮扶工作。

**（六）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厚植高质量发展绿色本底。**持续深入实施生态美市战略，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家园。

**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制定实施美丽绵阳建设规划纲要。支持梓潼县推进美丽四川建设先行试点县建设。加强工业源、移动源、扬尘源综合整治，确保完成中心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率、细颗粒物（PM<sub>2.5</sub>）年均浓度目标。统筹推进芙蓉溪游仙段等小流域综合治理，确保国省考核断面水质优良比例、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比例均保持 100%。加快建设“无废城市”，推进游仙区、安州区建筑垃圾消纳场建设。持续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提高城乡规划、建设、治理水平，打赢城乡环境综合提质三年行动收官战。动真碰硬抓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

**切实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全面落实林长制、河湖长制，强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持续开展新一轮大规模绿化绵州行动，新增营造林 30 万亩。高质量建设大熊猫国家公园，建成运营中国大熊猫保护研究中心绵阳

基地，擦亮叫响“野生大熊猫第一市”生态品牌。健全完善涪江流域横向生态补偿制度，分步推进全域幸福河湖、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打造全国山区型自然河流幸福河湖芙蓉溪样板。支持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和省级生态县。

**全面推进发展方式绿色低碳转型。**有序实施“碳达峰八大行动”，持续优化“四大结构”，推动能耗双控逐步转向碳排放双控。实施重点领域企业节能降碳行动，加快推进绿色化技改项目15个。落实电源电网发展规划，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推动江油抽水蓄能项目核准开工，因地制宜开发盆周山地风电资源。加快建设富乐变电站扩建、盐亭输变电等工程，支持阿坝—成都东特高压交流工程建设，争取陇电入川特高压直流工程布局绵阳。推动绿色低碳出行，稳步推进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加快巡游出租车和网约车“电能替代”。

**（七）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共享高质量发展成果。**始终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政府工作的目标取向和价值追求，多谋富民之策、多办惠民之事，推动成渝教育文化医疗副中心建设取得更大成效。

**突出就业优先导向。**千方百计促进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稳定，确保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35万人以上、城镇新增就业4.7万人以上。大力推广“科技城就业码”，升级改造零工市场，强化基层公共就业服务供给。深入实施最低工资保障和企业工资指导线制度，依法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加强就业困难人员托底帮扶，稳定政策性岗位规模，动态消除零就业家庭。

**兜牢民生保障底线。**加大财政民生投入力度，确保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占比稳定在65%以上。用心用情用力办好省市民生实事。

深入实施保障性安居工程，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5537 套（间）、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 1099 户。稳步提高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水平，落实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探索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抚恤补助金制度。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推动异地就医结算扩面。拓展养老服务有效供给，适老化改造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 2600 户，新建老年幸福餐厅 27 个。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质量提升三年行动，扎实做好结对帮扶工作。探索出台鼓励生育政策措施，争创全国婴幼儿照护示范市，新增普惠托育服务机构 12 家、婴幼儿普惠托位 800 个。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加快无障碍环境建设。做好军人军属、退役军人等优抚对象优待工作。

**全面发展社会事业。**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力争学前三年入园率达 97.8%。深入实施“双优”工程和“双优”计划，促进义务教育更加优质均衡。支持涪城区建设全国义务教育教学改革实验区。持续巩固扩大普通高中教育领先优势。争创国家级市域产教联合体和产教融合试点城市。支持西南科技大学创建国家“双一流”学科、绵阳师范学院建设硕士学位授权单位、绵阳职业技术学院“达标工程”建设、四川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集中办学，推动四川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实现专升本。支持体育事业发展，新增体育场地设施 120 万平方米。深入开展健康绵阳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动检查检验结果互认、信用就医扩面提质，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大力发展核医学。加快建设中医药强市。持续提升疾病防控能力，启动建设国家病媒生物防治实验室。确保圆满通过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加强古树名木、古建筑、传统村落等自然历史文化遗产保护，推进北川老县城地

震遗址、平武报恩寺、古子云亭等保护利用。推动出台《绵阳市历史文化遗址保护条例》。支持北川县建设国家级羌族文化生态保护区、仙海区建设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平武县建设省级白马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改造提升绵州大剧院、虹苑剧场，支持绵阳市博物馆、李白纪念馆争创国家一级博物馆，支持两弹城博物馆争创国字号博物馆。组建新闻传媒中心。实施精品文艺创作繁荣工程，创作一批充分反映绵阳发展成就的精品力作。

**（八）更好统筹发展与安全，守牢高质量发展底线。**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和应急管理体系，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完善一盘棋应急响应机制，健全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体系，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定维护意识形态安全。集中整治民间投融资领域理财违规乱象，重拳打击非法集资等违法犯罪行为。严格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整体推进各类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落实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18条措施，规范和加强预售资金监管，推动“保交楼”项目全面如期交付。

**毫不松懈抓好安全生产。**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争创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持续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曝光大整治行动，加强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工贸、危化品、非煤矿山、城镇燃气、城乡消防、自建房等重点行业领域集中整治，切实防范新兴行业领域安全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加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加快中小河流治理和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项目建设，推动北川、平武等地山洪、地质灾害危险区受威胁群众避险搬迁转移。建成全省航空应急救援绵阳基地。强化“四级包保”做好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加快建设人防核心疏散基地，推进新时代国防动员高质量发展。

**提升治理能力水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浦江经验”，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用好“i 绵阳·爱家园”基层智慧治理平台，提升社会矛盾纠纷预防化解能力，打造“家门口”诉求服务体系。深入实施“八五”普法，完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优化升级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推动社会治理向“深耕善治”转型，打造更高水平的平安绵阳。加强食品药品监管，成功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全力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巩固民族团结、促进宗教和谐。支持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更好发挥作用。

### **三、建设人民满意政府**

立足新起点，奋进新征程。我们必须牢记和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四个抓落实”重要要求，发扬斗争精神，勇于自我革命，全面提升政府治理能力和水平，推动政府自身建设展现新气象、开创新局面。

**（一）筑牢政治忠诚。**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把抓落实作为政府工作的最鲜明特色和最根本要求，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心什么、强调什么、部署什么，政府就坚定不移落实什么。高标准高质量完成主题教育各项任务，持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以高度自觉抓好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

**（二）坚持依法行政。**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深化政府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制度，深入推进行政权力公开和政务公开，提升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高效运行府院、府检联动机制。依法接受人大法律监督，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监察监督、司法监督、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强化审计监督和统计监督。提高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水平。

**（三）提升政府效能。**建设数字政府，稳步提升“一网通办”能力，启动建设城市智脑二期工程，加快建设智慧城市运营中心和“无证明城市”，完成市政务服务中心搬迁。全面推行政府履职和政务运行数字化转型，启动实施数字化政务工程二期项目。强化政府部门协同配合，加强各行业领域政策统筹，确保同向发力、形成合力。更加注重实效，严格管理论坛、展会等活动。加大重点工作督查督办力度，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四）加强作风建设。**锲而不舍落实中央、省市转变作风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坚决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续为基层、企业减负，让干部群众的精力真正花在干实事上。大兴调查研究，落实“四下基层”制度，做到察实情、出实招、求实效。发扬“新、快、实、真、严”优良作风，提升抓落实能力，推动更多工作全省争一流、全国有影响。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坚定不移推进政府系统全面从严治党，以零容忍态度反腐惩恶，永葆为民务实清廉政治本色。

各位代表，奋楫扬帆正当时，砥砺前行建新功。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党中央国务院、省委

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真抓实干、担当奋进，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量打造成渝副中心，奋力谱写新时代新征程绵阳现代化建设新篇章！

#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绵阳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1月18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李云市长代表市人民政府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民政府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4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主要预期目标和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强调，政府工作要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聚焦经济建设这一中心工作和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坚持创新引领，实施“五市战略”，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切实增强经济活力、防范化解风险、改善社会预期，巩固经济快速增长态势，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定，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量打造成渝副中心。

会议号召，全市各族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

真抓实干、担当奋进，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量打造成渝副中心，奋力谱写新时代新征程绵阳现代化建设新篇章！

# 关于绵阳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执行情况及2024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2024年1月16日在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绵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24年计划草案提请市八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 一、2023年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过去一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在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监督支持下，全市上下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创新引领，大力实施“五市战略”，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打造成渝副中心，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执行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批准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较好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 （一）计划执行情况

经过全市上下共同努力，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总体良好。全年地区生产总值4038.73亿元、同比增长（以下简称增长）8%，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4%，服务业增加值增长9.2%，第一产

业增加值增长3.8%，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1.5%，实现进出口总额285.78亿元，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1%以内，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1.47亿元、首次超过200亿元。

## （二）经济社会发展情况

### 1. 坚持科技立市，科技城市建设全面提速

战略科技力量不断壮大。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绵阳发挥科技城优势加快建成川北省域经济副中心的意见》，省建设绵阳科技城领导小组第23次会议提出两个“举全省之力”支持绵阳高质量发展，赋予绵阳新的重大机遇。举办全市科技创新大会，发布“科创十条”，统筹设立10亿元科技创新资金。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强度保持全国前列、全省首位。位列2023中国城市科技创新竞争力50强第17位，两年提升24位、全国进位最快，获评全国十大最具科技创新潜力城市。宽频带同轴探针等一批“绵阳造”打破国外垄断、实现国产替代，全球最先进的医用回旋加速器生产基地投产。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绵阳区域中心通过验收。

创新平台提质增量。组建成立涪江实验室、核环境安全技术创新中心、先进技术成果西部（绵阳）转化中心等高能级创新平台，新增国省级创新平台22个、总数超200个。加快建设“云上大学城”“云上科技城”，新入驻知名高校7所、顶尖创新创业团队15个，入驻单位在绵签约合作项目20项。成功举办第十一届科博会，集中亮相尖端产品3000余件，签约产业项目54个、金额910.6亿元。深入实施科技企业“雁阵培育”行动，评价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2800余家，净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超100家、总数超810家。

创新生态持续优化。持续实施“科技助理”制度，出台“科技助理十条政策措施”，累计选派69名科技助理，促成X-FLASH放疗技术、固态锂硫电池等46项科技成果转化落地。举办“创新金三角·智汇科技城”系列活动15场，发布科技成果600余项。全年成果转化145项，技术合同成交额超100亿元。主导或参与制修订国家标准14项、行业标准3项。新增专利授权7521件，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突破26件。用活“金融十条”，科创基金集聚区管理基金35支、规模近300亿元。科技城“两金”管理中心入选第二批四川省科技金融创新基地，“上线”成果转化贷，已为科技型企业放款2.35亿元。揭牌运营全省首家总行级科创企业金融服务中心，全市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达533亿元。

## **2. 坚持产业强市，现代产业体系迈出坚实步伐**

工业经济持续壮大。深入实施“园区提质、企业满园”行动，园区产业承载能力显著增强，园区规上工业总产值占全市比重达90.6%。高新区（科技城直管区）成为全市首个千亿级园区，连续入围全国园区高质量发展百强、先进制造业百强园区。全省开发区高质量发展现场会在绵阳召开。三台工业园获评全国纺织服装产业示范园区。新增机器人智能智造、通航产业市级特色专业园区2个。创新实施“产业强链补链延链”行动，成立现代产业发展促进中心，建立产业链链长制，实行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五个一”，核医疗健康、激光技术应用、机器人、无人机、空天等新兴产业加速崛起。四大特色优势产业稳步发展，八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增长14%。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总产值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49.0%。工业投资、技改投资分别增长17.5%、15%。入选国家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2个、全省第一批中小

企业特色产业集群2个。长虹集团在世界品牌500强居285位、较上年上升1位，重返全国电子信息竞争力百强前十。九洲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创建世界一流专业领军企业”名单，九洲电器获评第二届四川省天府质量奖。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4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79家。新增规上工业企业164家。获评国务院激励工业稳增长和转型升级成效明显市。入选第五批国家服务型制造示范城市、为中西部唯一入选的非省会城市，位列全国先进制造业百强市第66位、较上年上升4位。

建筑强市扎实推进。制定头部企业培优招引计划，建立资质晋升培育库，开展资质晋升专项辅导，12家企业成功晋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15家企业合计成功晋升35项专业承包一级资质，中建三局四川分公司等4家一级总承包资质企业落户绵阳。支持引导符合条件的企业升规入统，新增入库178家。绵阳京东方第6代AMOLED（柔性）生产线项目荣获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实现该奖项“零突破”。出台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18条措施，进一步加大供应端支持力度，优化完善消费端支持政策。

现代服务业支撑有力。召开全市服务业发展大会，获批建设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涪城区成功入选全省首批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加快产销分离、主辅分离，新增规上服务业企业232家。专班化推进特色产业发展，绵阳米粉、江油肥肠、绵阳香腊全产业链产值分别达53.7、26.9、20亿元。对接东方甄选、辛选集团等直播机构助推企业“触网”发展，实现网络零售额353.44亿元。2家企业获评国家级电商示范企业，3家企业获评省级电商示范企业。深化金融产品和服务创

新，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规模超1.1万亿元，保费收入达到157亿元，直接融资规模达到127.33亿元。高水平举办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李白故里文化旅游节、王朗白马风情节等文旅活动，五一、端午、中秋国庆期间全市旅游经济全面超过2019年同期水平。中华洞天成功创建国家4A级旅游景区，安州区成功创建全省第五批天府旅游名县。

现代农业稳步发展。加快打造新时代更高水平“天府粮仓”绵阳片区，新建高标准农田27.9万亩。粮食播种面积613.8万亩、总产量达47.2亿斤，油菜产量44.1万吨。中药材种植业产值突破百亿元。举办全国畜牧产业创新创业大会暨第三届猪产业发展大会，全年出栏生猪385.3余万头，超额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加快建设种业强市，国家区域畜禽（生猪）种业创新中心投入运行，西部最大共享种公猪站建成投用，“品香优美珍”成为绵阳首个全国超级稻确认品种，“平武红鸡”成为绵阳首个家禽国家遗传资源，3家种子企业入选国家种业阵型企业，梓潼县入选全省首个国家水稻制种标准化示范区。涪城麦冬等优势农产品标准体系不断健全，盐亭县获批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梓潼县获评全国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行动效果突出县。新增全市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5个，2个品牌入选首批“天府粮仓”精品品牌名单，“北川苔子茶”等5个品牌入选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三台县成功创建国家现代农业园区，升星晋级省级现代农业园区5个，入选首批国家农业产业强镇4个。

数字经济持续壮大。获评全省唯一工业领域数据安全试点成效突出地，位居2023数字百强市第46位、较上年上升9位，入选全省首批智能建造试点城市。游仙区蝉联“中国领军智慧城区”奖，荣获全

国数字政府优秀实践案例。游仙区、科技城新区入选全省新型智慧城市试点城市。入选国家级智能制造优秀场景企业2家、全国数据安全试点企业7家、全国工业领域数据安全管理工作典型案例2个，数量均居全省前列。5G基站建设累计超过8300个，5G赋能智慧电网新征程项目入选省级“5G+工业互联网”标杆项目。中国移动川北算力网络中心落地绵阳。启动建设城市运营指挥中心。长虹工业互联网平台成为全省首家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双跨”平台。九洲入选2023年度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竞争力百强企业。

项目投资加力提速。制定强化投资项目谋划加快前期工作若干措施，推动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由事后补助调整为事前预拨，累计滚动谋划储备项目1830个、计划总投资超4300亿元。完善市领导联系省市重点项目、重大项目分级协调等机制，开展项目投资全领域调度。404个省市重点项目超年度投资进度36.3个百分点，埃克森新能源、炘皓新能源、巨星永磁等重大项目实现投产，欣盛显示驱动、绵阿产业园等重大项目开工建设，智慧家庭产业园、融通高科等重大项目加快推进。实施水利项目87个，祠堂湾水库加快建设，沉水水库大坝完工，铁笼堡水库、唐家山水库、新华水库前期工作取得新进展，完成水利投资48.9亿元、增长127%。发布“投资项目机会清单”15期，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109个、总投资327.41亿元。

消费市场提质扩容。统筹市县财政资金发放消费券8000万元，开展各类促消费活动600余场次，带动消费500亿元以上。成功举办2023中国（西部）健康食品博览会，实现招商、采购金额双破百亿元。开展“绵品出川”活动14场次，销售及签约金额108亿元。新增限上商贸

企业581家。建成“绵阳造”特色商品中心20余个，开业运营绵州里、上马故事等特色街区，绵阳记忆步行街获评省级高品质示范步行街，高新区（科技城直管区）电商新业态集聚区等3个消费场景入选全省首批“蜀里安逸”消费新场景。涪城区获评全国首批县域商业“领跑县”。打造“香醉绵州”餐饮品牌，6位名厨、6家名店入围天府名厨、名店。仙海文化旅游区入选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

外资外贸保持韧性。积极推动综保区扩区，建成运营格鲁吉亚海外仓，绵阳位列中国外贸百强城市榜第78位。全面打通跨境电商进出口业务模式，跨境电商交易额增长93%以上。44家企业纳入省级千户重点外贸企业培育工程。高新区（科技城直管区）通过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年度考核，科技城新区获评省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开行中欧班列成渝号（绵阳）67列，中亚班列货载返程实现零突破。建成“一带一路”进出口商品体验中心等3家保税商品零售门店。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额增长71%以上。出台《绵阳市进一步促进外商投资的若干政策措施》，新设外资企业27家，外商直接投资突破1亿美元、创历史新高。

### 3. 坚持开放活市，市场活力不断释放

重点领域改革纵深推进。57项国省改革试点加快推进，50余项改革经验在国省推广。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回头看”，开展对标一流企业提升行动，国企资产总额突破万亿大关。华丰科技成为全省首家自主培育的科创板上市国企。深化金融改革，组建市级融资担保集团，推动盐亭、北川农信联社改制为农村商业银行，揭牌运营沪深北交易所绵阳资本市场服务基地。成功举办首届全国产融合作大会。在

全省首推“绵州农房增信贷”“交绵科易贷”，“应收账款融资长虹模式”“设备仪器贷”入选国家产融合作试点城市典型案例。“聚力科技创新与科技成果转化同时发力，跨越式提升中国科技城创新能级”成为20个“中国改革2023年度地方全面深化改革市域案例”之一，是全省地级市唯一入选案例。“新时代改革与发展深度融合的涪城实践”入选全国“新时代10年地方改革与发展深度融合特别案例”，是全国7个县域案例之一。

稳增长政策落地显效。落实国省市稳增长系列政策，在省内率先出台市级“开门红”激励政策，形成一揽子政策“组合拳”，安排激励资金超1.64亿元，工作成效被省政府督查室列为典型经验。持续发挥“稳经济政策落实办公室”作用，编印稳经济2023年政策汇编和明白卡，持续扩大政策知晓率、覆盖面。持续推行惠企政策“免申即享”“即申即享”。减免退缓市场主体税费135.9亿元，其中民营企业占比达64.7%。高质量推进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前期工作。

营商环境不断改善。着力打造“有需必应、无事不扰”营商环境品牌，举办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优化营商环境大会，开展服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公开承诺践诺活动，绵阳在全省营商环境评价中获评优秀，并被评全省营商环境最好的三个市（州）之一。在全省率先成立民营经济发展促进中心。实施“暖企”行动，线上推广应用“绵企通”政企服务平台，线下坚持“面对面听取意见、实打实解决问题”，召开座谈会192场，线上线下解决问题3500余个。开展“解难题促发展、千企大走访”活动，走访企业（项目）3587家（个）、解决问题818个。着力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全市普惠小微企业贷款

余额748.6亿元、增长23%。开展“两集中一上网”改革，市本级政务服务事项承诺提速率达91.4%。全年新增纳税主体6万户、增长29.5%。盐亭县“四创”法培育壮大市场主体被省政府督查室列为典型经验做法。成功创建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中小微企业融资监测经验做法在全国推广。

通道建设加速推进。打好交通攻坚大会战，完成投资165.84亿元。川青铁路安州段开通运营，正积极争取国铁集团批复绵遂内铁路接轨方案。九绵高速江油至平武段、G5成绵扩容绵阳段、绵苍高速、广平高速建成通车，实现县县通高速，新增高速公路通车里程163公里、连续两年居全省第1位，通车总里程在全省地级市中率先突破700公里。国省干线公路建成156公里。南郊机场全年旅客吞吐量超300万人次、增长80%以上。北川永昌机场建成投用，江油通用机场前期工作加快推进。

开放合作走深走实。深度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重庆四川党政联席会议第八次会议在绵阳成功召开。推进涪江流域川渝九地协同发展，签署合作协议20余个，859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川渝通办、绵涪通办、涪江通办。获评全省开放发展示范市。推进三台·红原·温州飞地园区纳入绵阿产业园区。强化产业链招商，完善产业链招商图谱18张，举办“小、精、专”招商活动23场。“三推”活动佛山行、无锡行、宁波行成效明显。全年新招引项目255个、金额2473.4亿元，其中5亿元以上项目161个、百亿级工业项目4个。与进出口银行、中国银行、中信银行、四川农信联社、中华联合财险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总计达成8000亿元的合作意向。

#### 4. 坚持人才兴市，人才生态持续优化

招才引智成果丰硕。深入落实“人才十条”，兑付人才发展专项资金2.1亿元。启动建设国家科技领军人才创新驱动中心（绵阳）。实施“以才引才”制度，聘请科技城招才引智大使122名。开展“以才引才+资本引才+上门引才”活动200余场，新引进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3万余名，新增产业创新团队83个、省级高端人才产业园2个。

育才用才取得实效。大力培育高层次人才，选拔首批学术技术带头人50名，新增博士后科研流动站3个、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1个。启动中国（绵阳）科技城技能人才港建设，新建国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2个，选拔首批技术能手113名。成功举办“技能中国行2023—走进中国科技城”活动和第五届职业技能大赛。加快建设职业能力建设改革创新先行区。绵阳科技城产教联合体入选全省首批市域产教联合体培育名单。科技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成势见效，入驻企业89家，保障全市重点企业和特色产业用工2.5万余人次。加快职业教育市域产教联合体建设，新增29个急需紧缺和新兴产业相关专业。挂牌成立绵阳乡村振兴学校，培养乡村振兴本土人才近千人。

人才生态更加完善。组建规模3亿元的人才股权投资基金，上线运行数智人才平台“科技城人才网”。市县高端人才服务中心实现全覆盖，发放科技城人才卡1535张，为高端人才提供一站式综合服务。深入实施科技城人才安居工程，新建成高品质“拎包入住”人才公寓1000余套。创新推出“科技城技能人才贷”。举办第二届“科技城人才日”系列活动、第六届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尊才爱才氛围更加浓厚。

## 5. 坚持生态美市，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

节能降碳有序推进。印发《“十四五”节能减排工作实施方案》《碳达峰实施方案》，启动优化“四大结构”三年行动。新增国省级绿色工厂7家、国家级绿色园区2个、绿色供应链管理示范企业3家、省级绿色工业园区1个、绿色制造示范单位17个。验收循环经济领域国家级试点示范1个、教育示范基地1个和省级园区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8个。平武县获评全国第六批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统筹开发清洁能源，元坝—德阳输气管线项目绵阳段主体工程全线贯通，梓潼云峰3万千瓦风电项目开工建设。大力推动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公（专）用充电桩保有量突破7800根。推动创建绿色银行，绿色金融贷款余额突破300亿元。

污染防治扎实有效。出台大气污染防治18条硬措施，中心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率81.8%，细颗粒物（PM<sub>2.5</sub>）年均浓度35.5微克每立方米。系统推进“三水共治”，国省考核断面水质优良比例、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比例稳定在100%。深入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稳定。开展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回头看”，严守长江经济带生态安全底线。

生态屏障筑实筑牢。全面落实林长制，实施新一轮大规模绿化绵阳行动，完成营造林49.99万亩，森林覆盖率达56.13%。严格落实河湖长制，芙蓉溪入选全国幸福河湖建设试点，是全省唯一入选河流。整合优化自然保护地，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开展三江湖、让水河等湿地生态保护与修复工作。高质量建设大熊猫国家公园，获批建设中国大熊猫保护研究中心绵阳基地。梓潼县获评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中国气候宜居城市（县）。

## 6. 全面推进城乡建设，促进县乡村功能衔接互补

城市品质显著提升。大力实施城建攻坚，创业大道南延线等158个项目加快建设，开茂水库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等144个项目竣工投用，科技城涪江大桥主体完工，完成投资251.2亿元、增长27.1%。新建城市绿道5.5公里、“口袋公园”50个、绿化面积117.93公顷。构建“1+N”城市更新政策体系，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开工452个，完成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5399套，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开工476部。出台《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体系。绵阳入选全国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中心城区建成区面积增加6.35平方公里，达到195.56平方公里。

县域经济加快发展。开展强县强区梯度培育，涪城区位居全国百强县（区）第59位，江油市首次入选、位居第89位。三台县连续5年、游仙区连续2年获评全省县域经济发展先进县。7个县（区）入围省第三季度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运行监测前60位，数量居全省地级市第1位。江油市、三台县入选省级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试点。在全省率先开展乡镇（街道）抓经济发展激励试点，出台9条激励举措，示范带动全市镇域经济突破发展。涪城青义镇、高新永兴镇入选全国镇域经济500强暨西部50强，游仙小枳镇等5个镇入选镇域投资竞争力全国500强暨西部50强。探索安州睢水镇“镇园合一”。做大做强中心镇，江油武都镇、北川桂溪镇被命名为第二批省级百强中心镇。安州区成功创建温泉康养特色小镇。

乡村振兴全面发力。加快实施乡村振兴八大专项行动，获评全省乡村振兴先进市。全力推进石椅村片区示范建设，专班推进70项重点

任务和25个基础设施项目，石椅村入选中国美丽休闲乡村、乡村文化振兴省级样板村。北川县获批全国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试点。2个乡镇入选首批国家级乡村振兴示范乡镇创建名单。3个村成功创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行政村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处置体系覆盖率达100%、生活污水治理率达76.6%、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达96%。实施农村电网变配电设施改造升级项目36个、总投资8.1亿元。“四好农村路”省级示范市首创即成，省级示范县实现全覆盖，安州区获评国家级示范县。坚持“四个不摘”，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三台县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工作经验在全国推广。认真贯彻全省39个欠发达县域托底性帮扶工作推进会精神，落实托底性帮扶“十条措施”，“4+1+2”结对帮扶工作扎实推进。衢绵东西部协作持续深化，31个合作项目落地实施。

## 7. 持续增进民生福祉，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提升

就业形势保持稳定。落实稳岗就业政策，统筹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探索建设零工市场、促进灵活就业11万余人次，实现城镇新增就业5.3万人。强化就业兜底帮扶，公益性岗位累计安置近万人次，“四类重点人群”实现全部就业。创新开发“科技城就业码”，举办“创梦科技城”等创业活动，新增发放创业担保贷款3.8亿元，扶持创业带动（吸纳）就业超万人。创新实施差异化职业培训补贴政策并在全国推广。

民生底线织密兜牢。扎实办好51件民生实事，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68.3%。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推动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提容扩面，全面落实医疗救助市级统筹，上调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实施低保申请“打包办

理”。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2619户，建成社区老年助餐点40个。健全未成年人关爱保护政策体系，实施未成年人“明眸”“正心”健康工程试点。常态化开展重要民生商品和服务价格监测。多渠道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8190套（间）。

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实施“双优”工程和“双优”计划，交流优秀校长、教师1318名，培育优秀校长171名，63所优质学校领办326所薄弱学校。开工新建、改扩建公办幼儿园9所、义务教育学校40所。新增省级示范性普通高中3所。西南科技大学材料学科纳入省“贡嘎培优I类学科”。举办群众体育赛事活动100余场次，公共体育场馆开放服务群众超105万人次，成功举办第十六届中国大学生体育舞蹈锦标赛，“江油校园女足模式”在全国推广。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三级甲等医院达到14家，开展“一村一月一义诊”行动1.2万余场、服务群众51万余人次。市域内医疗机构检查检验实现157项结果互认，累计互认结果20万人次、为患者节省医疗费用3000余万元。12家市县大型医院提供信用就医服务3.7万人次。实施17项文化传承创新工程，平武报恩寺保护利用项目完成过半，古子云亭完成恢复重建。组织“名家开讲·涪江讲坛”公益讲座，举办“绵乐荟”“琼楼雅乐”等文化活动超200场，原创音乐剧《将进酒》在全国巡演48场。创新实施乡村文艺人才招引计划，定向引进乡村文艺人才46名。江油市李白纪念馆入选全国第十一批“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

## **8. 守牢安全发展底线，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重大风险防范化解有力有效。深入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和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曝光大整治行动，全市生产安全事故

起数、死亡人数分别下降17.2%、21.9%，较大及以上道路交通事故近二十年来首次零发生。扎实抓好防汛减灾、森林草原防灭火等工作，无因汛人员伤亡，森林火灾零发生。北川县被列为全国县域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全国试点县。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通过省级初评。开展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专项整治。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社会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圆满完成成都大运会期间安保维稳工作。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各类刑事案件破案率和公诉率创近年来新高。巩固市县反诈中心建设，电诈发案数和损失金额数降幅均居全省前列。持续加强“四重”突出矛盾化解处置，中央“治重化积”专项工作交办案件全部办结。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1个调委会荣获“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委员会”，3名调解员荣获“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新增省级“枫桥式司法所”6个。实施《绵阳市平安建设规定》。获评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市。新创建省级城乡社区治理试点示范镇（街道）4个、社区14个。梓潼县获评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

此外，国防动员、国安、民族、宗教、广播影视、机关事务、档案、保密、气象、水文、邮政、退役军人、地方志、住房公积金、供销合作社、地震纪念馆等工作取得新成效，工会、青年、妇女儿童、工商联、文联、社科联、侨联、科协、友协、贸促、残疾人、慈善、红十字等事业取得新进展。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这是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市政协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监督支持的结果，是全市人民共同努力的结果。同时，我们

也清醒认识到，经济持续向好的基础还不稳固，科技成果转化及时性和本地转化率还需提高，三次产业结构还需进一步优化，激活民间投资、稳定扩大消费、增加财政收入面临诸多挑战，民生领域还有短板弱项，发展不平衡问题依然比较突出，部分干部能力素质与绵阳现代化建设要求还不相适应，等等。针对这些困难和问题，我们将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努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迈出更大步伐。

## 二、2023年落实市人大决议情况

我们始终把落实市人大决议作为重大责任和重大任务，坚决贯彻执行《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绵阳市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23年计划的决议》。**一是持续巩固科技城战略位势。**以创新驱动引领高质量发展，加快搭建创新平台、完善研发机制、攻关核心技术、培育创新主体、扶持创新产业、优化创新生态，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科技创新先行区。**二是促进经济结构转型升级。**强链培优、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建设，深入实施服务业赋能融合计划和服务业提档升级行动，坚持以“三品”为引领做优农业，高质量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不断壮大经济高质量发展产业支撑。**三是畅通城乡经济循环。**统筹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和新型城镇化战略，完善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强化乡镇（街道）激励试点示范，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持续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四是持续深化改革开放。**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品牌，加快拓宽对外开放通道，加强区域协作与对外交流。**五是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统筹发展和安全，抓好各领域安全工作与风险化解，持续优化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

资源供给，办好惠民生、暖民心、顺民意的各项工作，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高程度惠及全体人民。

### 三、2024年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安排建议

做好2024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思路是：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聚焦经济建设这一中心工作和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坚持创新引领，实施“五市战略”，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切实增强经济活力、防范化解风险、改善社会预期，巩固经济快速增长态势，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定，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打造成渝副中心。

综合研判经济社会发展环境，统筹考虑我市发展潜力和现实需要，并与“十四五”规划、市委八届五次全会目标相衔接，提出2024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建议如下：地区生产总值增长7%左右，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服务业增加值增长8%，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3.8%，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9%，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增速，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3%左右，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指标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

## **（一）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科技创新先行区**

**服务保障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建设。**抢抓国省支持科技城市建设重大机遇，推进《关于支持绵阳发挥科技城优势加快建成川北省域经济副中心的意见》各项任务落地落实，更好履行国家使命，推动成渝科创副中心建设取得更大突破。始终把服务保障国防建设放在首要位置，深化院（校）地合作及服务保障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常态化解决在绵国防科研院所困难问题。全力争取涪江实验室纳入天府实验室序列。推动低空域无人机防控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争创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持续推进科技成果转化。**深入实施“科技顾问”“科技助理”制度，常态化组织在绵骨干企业走访科研院所、高校，壮大技术经纪人队伍，力争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150项以上，实现技术合同成交额突破120亿元。组建天府产业技术研究院，支持中物院建设科技成果转化生态合作联盟，支持中玫闪光牵头组建省级创新联合体。推动E-FLASH、高导热氮化硅陶瓷基板及覆铜板等项目成果加速转化。加快建设核医疗健康产业园、激光技术应用产业园、航空与燃机产业园，力争建成投产项目20个，完成投资40亿元以上。持续实施科技企业“雁阵培育”行动，力争新增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300家以上、高新技术企业120家以上、瞪羚企业3家，高新技术产业营收突破3000亿元，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投入增长8%。

**着力优化科技创新生态。**深入实施科技体制改革三年攻坚行动，全面落实“科创十条”，出台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化若干措施和科技计划项目揭榜制管理暂行办法，稳步推进农科院职务科技成果转化前

非资产化管理改革试点。加大“招院引所”力度，力争“云上大学城”“云上科技城”扩容提质，新增入驻知名高校10所以上、落地创新团队15个以上。优化实施“人才十条”，用好人才股权投资基金，力争新引进人才3万名以上，其中博士400名以上、硕士5000名以上。完善科技城人才卡服务功能，新建人才公寓1000套以上。发挥农行绵阳科技支行等科技专营机构作用，强化对科创企业的信贷支持。常态化举办科创项目与金融资本对接活动，运营好科创基金聚集区、农行绵阳科技支行，推动组建交绵科创基金，加快创建国家级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精心办好第十二届科博会。深入实施科学素质行动，深化“天府科技云”服务。

## **（二）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

**深入推进新型工业化。**编制实施新型工业化中长期规划。以园区为载体做强工业，深化“园区提质、企业满园”行动，确保高新区（科技城直管区）产值规模超1100亿元，新增2个500亿级园区，加快打造2个百亿级特色专业园区，新增标准厂房365万平方米。推动盐亭巨龙化工园区尽快获得省级化工园区认定，绵阿产业园首批企业入驻投产。深入实施“产业强链补链延链”行动，发挥现代化产业体系工作指挥部作用，用好产业链链长制，不断完善产业链技术链图谱，实施四大特色优势产业提质倍增工程和八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成链工程，力争四大特色优势产业产值占比提升2个百分点以上，八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增长15%。实施新一轮大规模技术改造行动，加快推进100个以上重点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力争技改投资超360亿元、增长10%以上。实施“四个一批”项目攻坚行动，加快招引项目建成投产，力争

工业投资超600亿元、增长10%以上。加大重点工业企业梯次培优力度，新增50亿元企业2家、总数达到10家，10亿元企业8家、总数达到55家。开展“三赋”专项行动，新增国省级“专精特新”企业40家、规上工业企业90家。

**推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支持企业晋升资质等级，加大特级资质建筑业企业培育力度，新增一级总承包建筑业企业5家以上，建筑业总产值增长8%。开展设计竞赛，支持企业争创“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天府杯”奖，打造绵阳建筑品牌。扎实开展省级智能建造试点城市建设，推动建筑业绿色低碳发展。

**促进服务业提质增效。**优化“4+3+N”服务业体系，实施服务业赋能融合计划，以消费为重点做大服务业，统筹推动生产性、生活性服务业发展，新增规上（限上）企业（单位）300家以上。开展服务业项目投资年活动，加快西部写生创作基地、汇星星悦广场等30个现代服务业重点项目建设，实现年度投资32亿元。加快建设科技城中央商业贸易集聚区等省级服务业集聚区，培育阵通智慧交通产业园、鸿为工业设计研究院等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实施县域商业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支持游仙区、安州区争创全国县域商业“领跑县”。开展物流提升年行动，加快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中国（绵阳）科技城科技物流产业园等项目建设，推广应用智能物流设备。强化政银企投融资对接，力争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超1.25万亿元，存贷比提高2个百分点，保费收入超160亿元，力争新增上市企业1家。聚焦“白红绿”文旅IP，推进九绵高速交旅融合，全面融入大九寨、大熊猫、大蜀道、大遗址文旅体系。支持七曲山风景区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

**加强农业全产业链建设。**以“三品”为引领做优农业，推进农业“三链同构”，新培育农业链主企业3家以上。打造新时代更高水平“天府粮仓”绵阳片区，加快建设“森林粮库”。全力做好国土变更调查工作，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有序推进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全面落实“田长制”，确保全市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三区三线”划定目标。开展“吨粮田”创建，新建高标准农田28万亩以上，确保粮食总产量47亿斤以上。加快建设国家级油菜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川猪产业集群，确保年油菜产量超万吨、生猪出栏稳定在360万头以上。升星晋级省级现代农业园区超5个，创建部省级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20个。制定加快种业强市建设政策措施和评价体系，建成川北地区种质资源库，新认定国省级种业园区3个。力争5个以上农产品品牌入选“天府粮仓”等省级以上农业品牌目录。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质量提升行动，培育市级以上龙头企业10个、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30个、家庭农场示范场100个。实施农田水利设施建设三年行动，新增和恢复灌面38万亩，建成沉水水库、引通济安工程，加快开茂水库灌区、祠堂湾水库等重大水利工程建设，推进金溪沟、月儿门水库等项目前期论证。

**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出台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加大“芯屏端软智网”核心产业培育力度，培育发展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兴数字产业。推进“上云用数赋智”行动，争创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示范城市，新建国家级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及优秀场景2家。深入推进“千兆城市”建设，提升超算中心运营能力。启动建设城市智脑二期工程。组建数字产业集团。加快建设智慧城市运营中心。

### **（三）积极畅通经济内外良好循环**

**扩大有效益的投资。**全力以赴抓好项目谋划，确保新增储备项目计划总投资突破2000亿元。落实市级领导联系重点项目机制，发挥项目工作专班效能，推动京东方高端模组等71个重点项目竣工投产，天宜上佳等209个在建项目加快建设，益方田园等126个新建项目尽快落地，东材新材料产业园等储备项目接续早投。强化国家增发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对上争取。进一步落实促进民间投资各项政策措施，落实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鼓励民营企业参与重大工程建设，稳步提高民间投资在固定资产投资的占比。

**激发有潜能的消费。**落实省委“消费促进年”部署，推动传统消费提质扩容，培育壮大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健康消费等新型消费。聚焦大宗消费领域发放主题消费券，组织开展促消费活动500场次以上。举办第二届中国（西部）健康食品博览会等特色品牌展会。建立市级消费新场景项目库，完成全国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项目建设，升级上马故事、芙蓉汉城等特色街区，打造平武报恩文化特色商业街区等项目，争创省级高品质示范步行街、“蜀里安逸”消费新场景。持续推进“绵品出川”“绵品七进”活动，精心打造“绵阳造”选品中心，提档升级本土名优特产品、老字号产品，鼓励发展品牌经济、连锁经济、演艺经济、首店经济。

**力促外贸稳中提质。**深入实施“千户重点外贸企业培育计划”，开展市级外贸综合服务企业试点认定，力争进出口实绩企业超330家。加快推进绵阳综合保税区扩区，确保实质性开工建设。加快建设铁路海关监管作业场所等口岸基础设施，筹建“一带一路”国际班列绵阳

组货基地，常态化运营中欧班列成渝号（绵阳）。积极参与“川行天下·向西行”国际市场拓展活动，举办“绵品出海”系列活动，启动“绵阳好物”海外推广计划，布局建设“一带一路”海外仓，力争进出口总额突破300亿元。

#### **（四）统筹推进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

**坚定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全面落实国省市关于经济体制改革各项部署，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推动科技城新区省级集成授权改革试点。支持游仙区加快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县域集成改革试点。深入实施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加快推进“两资”“两非”处置，落实企业集团“小总部”建设，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强化合规管理与协同监督机制。加快创建国家级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支持仙海区争创省级绿色金融创新试点地区。持续推进电力市场化交易，清理规范城镇水电气行业收费。更大力度推进财政改革，持续加强财源建设，促进财金互动创新发展。深化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盘活利用改革、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改革，开展农村集体收益分配权抵押担保试点，推进江油市国家第二批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改革工作。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狠抓优化营商环境三年攻坚，深入实施“暖企”行动，打响“有需必应、无事不扰”营商环境品牌。常态化举办“优化营商环境面对面”专题座谈会，持续开展“亲清”系列活动，切实解决民营企业面临的困难问题。积极推进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稳步提升“一网通办”和跨区域通办能力，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智能审批、电子证照社会化应用等创新试

点。深化数据赋能，加快建设“无证明城市”。依托“绵企通”平台和政务服务大厅，实现惠企政策线上“一端”申报、线下“一窗”受理。强化跨部门综合监管、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监管。上线运行绵阳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二期），通过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复评。

**提升开放合作水平。**深度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强化涪江流域川渝九地协同联动，主动参与成都平原经济区一体化发展。积极融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常态化开展“三推”活动，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京津冀等地区交流互动，巩固与厦门、东莞、苏州等城市合作成果。探索招商引资市场化运行模式，组建专业招商机构，设立股权投资基金开展资本招商。围绕“4+8”主导产业，紧盯“4+N”重点企业，优化“4+N”区域布局，强化链长、链主、“一把手”招商，完善招商引资政策，优化招商引资项目全周期服务，力争新引进5亿元以上项目120个以上。高频次开展外资专场推介会，力争外商直接投资1亿美元以上。

**推进开放通道建设。**聚焦“打通微循环、畅通大通道”，打好交通攻坚大会战，力争完成投资100亿元以上。全力推进绵遂内铁路绵阳段建设，加速构建“十”字铁路主骨架。加快建设G5绵广扩容，力争九绵高速全线通车，推进茂三高速、北安高速、平松高速等项目前期工作。推动绵阳南郊机场与成都、重庆枢纽机场协同发展，加快江油通用机场前期工作，持续巩固全省航空次枢纽地位。有序推进城际快速通道建设，力争开工天府大道北延线绵阳段。扎实推进普通公路“优化、提速”，开工建设S210游仙段等普通国省干线160公里。编制涪江港口总体规划。

### **（五）以县域为重要切入点扎实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加快完善城市功能。**实施绵阳城区“两江四岸”提升改造三年行动，加快推进河东湿地公园、老龙山公园等城市公园建设，新建“口袋公园”52个、城市绿地265公顷、城市绿道39公里。大力实施城建攻坚行动，推进东西第二干道等项目加快建设，中绵路科学城段改造提升等项目加快开工，实现投资235亿元。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快推进上马商圈、永兴场镇、越王楼片区等重要节点改造提升，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460个、棚户区（城市危旧房）1323套，增设既有住宅电梯300部，有序推动燃气、供水、排水老旧管网改造。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体系。推动出台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条例，加快建设智慧海绵管理平台。

**持续壮大县域经济。**大力实施县城提能“四大行动”，开展市域副中心培育工作，支持涪城区、江油市在全国百强县（区）赶超进位，推进北川县、平武县等民族地区、革命老区、盆周山区县域高质量发展。召开以县域为重要切入点的城乡融合发展大会。深化江油市、三台县省级新型城镇化建设试点。深入推进乡镇（街道）抓经济发展激励试点，探索“镇园合一”有效路径，推动更多承载能力较强的经济强镇进入全国镇域500强、西部50强。深化“省级百强中心镇”建设行动，持续实施“六大提升工程”“五项改革措施”，争创省级百强中心镇3个以上。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以石椅村片区示范建设为引领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支持石椅村争创国家乡村振兴示范村。完善以片区为单元的乡村国土空间规划。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深化城乡环境综合提

质三年行动，培育省级示范村50个、市级示范村100个。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力争全市900个村集体经济年收入达到20万元以上、70个村集体经济年收入达到100万元以上。深入推进厕所、垃圾、污水“三大革命”，进一步巩固提升集中供水水质合格率。新增农村燃气用户5万户。抓好农村公路“新三通”建设，实现通三级及以上公路乡镇占比达90%，支持江油市成功争创“金通工程”样板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抓好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精准帮扶。深化衢绵东西部协作，抓好省内欠发达县域托底性帮扶工作。

#### **（六）着力打造高品质生活宜居地**

**统筹推进节能降碳。**有序实施“碳达峰八大行动”，加快健全碳达峰碳中和政策体系，推动能耗双控逐步转向碳排放双控。深入推进重点领域企业节能降碳技术改造，加快实施15个绿色化技改项目。落实电源电网发展规划，构建多能互补清洁能源体系，加快北川抽水蓄能等项目前期工作，推动江油抽水蓄能项目核准开工，推动建设梓潼云峰3万千瓦风电等项目。争取陇电入川特高压直流工程布局绵阳。推动绿色低碳出行，完善城市充电设施，加快巡游出租车和网约车“电能替代”。

**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制定实施美丽绵阳建设规划纲要。支持梓潼县推进美丽四川建设先行试点县建设。深入开展优化“四大结构”行动，大力推动企业超低排放改造、深度治理、环保绩效创建，确保完成中心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率、细颗粒物（PM<sub>2.5</sub>）年均浓度目标。修订实施《水污染防治条例》，有序推进“三水共治”，开展芙蓉溪游仙段等小流域综合治理，构建完善以Ⅱ类水为主体的水生态

环境治理体系，确保国省考核断面水质优良比例、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比例均保持100%。持续推进“无废城市”建设，狠抓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源头治理，探索新污染物治理，确保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稳定。动真碰硬抓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修复。**严格国土空间规划刚性约束，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控，全市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4572.17平方千米。认真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深化林长制试点创新，持续实施新一轮大规模绿化绵阳行动，新增营造林30万亩。高质量建设大熊猫国家公园，建成运营中国大熊猫保护研究中心绵阳基地。落实河湖长制度，健全涪江流域横向生态补偿制度，分步推进全域幸福河湖、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力争将芙蓉溪打造成全国山区型自然河流幸福河湖样板。统筹做好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推进矿山生态修复。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支持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和省级生态县。

### **（七）加快民生社会事业发展**

**促进居民就业增收。**突出就业优先导向，抓好重点群体就业创业，服务保障重点企业用工，用好“科技城就业码”，升级改造零工市场，确保城镇新增就业4.7万人以上。健全县乡村三级劳务体系，确保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35万人以上。在重点工程项目中推广以工代赈，促进群众就地就近就业增收。深入实施最低工资保障和企业工资指导线制度，维护新就业形态就业者合法权益，依法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加强就业困难人员托底帮扶，动态消除零就业家庭。

**强化基本民生保障。**高效推进各项民生实事，确保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占比稳定在65%以上。稳步提高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水平。深化社会救助制度改革，推进城乡低保扩围增效。落实为困难群体代缴养老保险费政策，探索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抚恤补助金制度。建设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推动优质普惠公共服务进社区。落实基本养老服务清单，完成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2600户，新建老年幸福餐厅27个。争创全国婴幼儿照护示范市，新增普惠托育服务机构12家、婴幼儿普惠托位800个。深入实施保障性安居工程，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5537套（间）。做好保供稳价工作，确保民生商品有效供给和价格总体稳定。保护好残疾人、妇女儿童、青少年、军人军属、退役军人权益。

**增加优质公共服务供给。**推动学前教育更加普及普惠，开工建设公办幼儿园9所。实施“双优”工程和“双优”计划，新（改、扩）建基础教育学校校舍20万平方米，促进义务教育更加优质均衡。支持涪城区建设全国义务教育教学改革实验区。深入实施县域普通高中发展提升行动计划和优质高中建设工程，推进高考综合改革，加快推进市属高校提档升级。争创国家级市域产教联合体和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推进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支持西南科技大学创建国家“双一流”学科、绵阳师范学院建设硕士学位授权单位，推动四川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实现专升本。支持体育事业发展，新增体育场地设施120万平方米。深入开展健康绵阳建设，巩固提升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信用就医试点改革成效，大力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启动国家病媒生物防治实验室建设。大力发展核医学。加快中医药强市

建设。确保通过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居民主要健康指标保持全省前列。积极争创健康四川示范县。加强翠云廊梓潼段自然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平武报恩寺保护和活化利用，持续抓好国家级羌族文化生态保护区、省级白马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建设。实施精品文艺创作繁荣工程，创作一批充分反映绵阳发展成就的精品力作。

### **（八）持续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筑牢安全底线，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三管三必须”要求，深入实施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曝光大整治行动，切实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工贸、危化品、非煤矿山、城镇燃气、城乡消防、自建房等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隐患。扎实做好防灾减灾工作，巩固森林草原防灭火专项整治成果，加快建设中小河流治理和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夯实灾害防御基层基础。编制人防工程建设规划方案，推动人防核心疏散基地建设，推进新时代国防动员高质量发展。严格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整体推进各类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加强金融风险监测评估和重大案件化解处置，集中整治民间投融资领域理财违规乱象，重拳打击非法集资等违法犯罪行为。持续做好“保交楼”相关工作。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提升粮食安全保障能力。加强食品药品监管，成功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建成全省航空应急救援绵阳基地。

**提升社会治理效能。**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浦江经验”，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持续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起底大排查大化解专项活动，加强重点领域、重点群体矛盾纠纷源头预防调处化

解，提升社会矛盾纠纷预防化解能力。推进平安绵阳建设，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动社会治理向“深耕善治”转型，重拳打击突出违法犯罪。深化城乡社区治理，加强社区网格化管理，优化县乡村三级治理体系，提升城乡基层治理现代化水平。深入推进“八五”普法，提高群众法治意识。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工作基本方针，促进民族团结、宗教和谐。支持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更好发挥作用。保质保量完成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各项工作任务。

各位代表，实干铸就梦想，奋斗开创未来，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自信自强、守正创新，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打造成渝副中心，奋力谱写新时代新征程绵阳现代化建设新篇章！

## 附表

## 绵阳市 2024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指标名称	2023年预期指标		2023年完成情况		2024年预期目标	
	绝对量	增速	绝对量	增速	绝对量	增速
一、地区生产总值	—	7.5%	4038.73亿元	8%	—	7%左右
其中：第一产业	—	5%	—	3.8%	—	3.8%
第二产业	—	—	—	7.7%	—	—
其中：规模以上工业	—	10%	—	8.4%	—	8%
建筑业	—	11%	—	7.3%	—	8%
第三产业	—	8%	—	9.2%	—	8%
二、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	—	10%	—	8.0%	—	8%
三、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	9%	—	11.5%	—	9%
四、进出口总额	285亿元	—	285.78亿元	—	300亿元	—
五、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与经济发展趋势基本一致		201.47亿元	26.2% (同口径增长9.5%)	增速高于经济增速	
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6.5%	—	5.3%	—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8%	—	7.5%	—	
八、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年=100)	—	3%左右	—	1%以内	—	3%左右
九、就业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4.7万人	—	5.3万人	—	4.7万人以上	—
十、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较2022年提高1.5个百分点	—	提高幅度高于全省平均增幅	—	提高幅度高于全省平均增幅
十一、粮食产量	234.9万吨		235.91万吨		238.7万吨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经济委员会**  
**关于绵阳市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执行情况及 2024 年计划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2024 年 1 月 17 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主席团第四次会议通过)

大会主席团：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了市政府提出的《关于绵阳市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24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绵阳市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经济委员会在初步审查的基础上，结合各代表团的审查意见，又作了进一步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关于 2023 年计划执行情况**

经济委员会认为，2023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全市上下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创新引领，实施“五市战略”，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量打造成渝副中心，全市各项事业取得新的进展，预计全年地区生产总值突破 4000 亿元，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绵阳实现良好开局。与此同时，由于受多种因素叠加影响，经济持续向好的基础还不稳固，科技成果转化及时性和本地转化率还需提高，三次产业结构还需进一步优化，激活民间投资、稳定扩大消费、增加财政收入面

临诸多挑战，民生领域还有短板弱项，发展不平衡问题依然比较突出，部分领域风险也不容忽视。对此，市政府要积极应对，在今后的工作中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 二、关于 2024 年计划草案

经济委员会认为，市政府提出的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报告及草案，全面贯彻了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符合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四次全会和市委八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精神，目标积极稳妥，工作重点突出，符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实际，计划草案总体可行。

## 三、关于批准计划报告和计划草案的建议

经济委员会建议：市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关于绵阳市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24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绵阳市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

## 四、关于做好 2024 年计划执行工作的建议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做好全年经济工作意义重大。为此，经济委员会建议：

**（一）在推进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上同时发力，持续提升科技城创新能级。**抢抓国省支持科技城市建设重大机遇，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科技创新先行区。持续引进高端创新资源，推动“云上两城”高效运营、扩容提质。深入实施科技顾问、科技助理制度，支持科研院所、高校与企业等共建高水平创新联合体、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和中试熟化基地，推动产学研合作和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应用。在培育

新兴产业上持续用力，推动未来产业加速孵化，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完善用好“科创十条”“人才十条”“金融十条”等制度，不断优化“科创+产业+人才+金融”创新生态圈。

**（二）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深入实施“园区提质”“企业满园”行动，努力在承载能力提升、镇园之宝培育、优势产业集聚、体制机制改革等方面集中攻坚，推动园区发展提质增效。实施“产业强链补链延链”行动，用好产业链链长机制，落实四大特色优势产业提质倍增工程和八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成链工程，提升绵阳现代化产业体系的完整性、先进性、安全性。优化“4+3+N”服务业体系，实施服务业赋能融合计划，促进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稳定和扩大传统消费，培育壮大新型消费，统筹推动生产性、生活性服务业发展。坚持以“三品”为引领做优现代农业，加快建设全国种业强市，切实加强耕地保护，持续推进农田水利设施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快打造新时代更高水平“天府粮仓”绵阳片区。围绕“芯屏端软智网”壮大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深入开展“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全链条推进三次产业数字赋能。

**（三）深入推进改革开放，不断积蓄经济增长新动能。**持续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五大行动”，打响“有需必应、无事不扰”营商环境品牌。统筹抓好科技创新、国资国企、财税金融、农业农村等重点领域改革，推动全面深化改革取得更大突破。深度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加快推动涪江流域川渝九地协同发展，常态化开展“三推”活动，进一步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京津冀等地区交流互动，进一步提升开放合作水平。加强重大产业项目招引，全方位多层次开

展科技招商、产业招商、以商招商、展会招商、基金招商、人才招商，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内外资。加快推进综合保税区、跨境电商综试区等开放平台建设，着力推动“绵品出川”向“绵品出海”跨越，加快培育外贸新动能。

**（四）持续壮大县域经济，扎实推进城乡融合发展。**深入实施县城工业壮大培优等“四大行动”，全面提升县城综合承载能力和服务功能。持续推进乡镇（街道）抓经济发展激励试点，因地制宜发展壮大镇域特色产业。大力培育区位优势好、经济实力强、未来潜力大的中心镇，合理配置乡镇公共资源，完善场镇功能配套，更好满足农民生产生活需要。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聚焦产业发展、人居环境、农民增收等短板弱项集中攻坚突破，加快培育省级、市级示范村，以点带面推动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取得新进展。着力破除妨碍城乡要素流动的体制机制障碍，加快完善产权制度，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提高城乡要素协同配置效率。

**（五）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进一步加大民生投入，高质高效推进省市民生实事。强化就业优先导向，实施积极就业政策，多措并举保障重点群体就业创业。落实全民参保计划，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持续优化教育、医疗、养老等资源供给，补齐公共服务短板弱项。坚决抓好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全面推进发展方式绿色低碳转型，加强资源集约节约循环高效利用。统筹化解房地产、地方债务、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坚决筑牢高质量发展底线。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浦江经验”，

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绵阳、平安绵阳，促进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绵阳市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24 年计划的决议

(2024 年 1 月 18 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第三次  
全体会议通过)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绵阳市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24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绵阳市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同意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绵阳市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24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绵阳市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 关于绵阳市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1 月 16 日在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绵阳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绵阳市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提请市八届人大四次会议审查，并请市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 一、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在新时代新征程推动绵阳现代化建设的开局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全市各级各部门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认真落实省委“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发展战略，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监督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创新引领，实施“五市战略”，严格执行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预算，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财政政策效能不断提升，为全市经济持续快速增长，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量打造成渝副中心，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科技创新先行区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和政策支撑。在此基础上，全市和市级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一）预算执行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

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 201.47 亿元，为年初各级人代会批准的收入预算 189.15 亿元的 106.5%，增长 26.2%（同口径增长 9.5%），其中：税收收入实现 113.24 亿元，增长 34.2%（同口径增长 4.3%）；非税收入实现 88.23 亿元，增长 17.2%。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 326.04 亿元（其中税收返还 14.12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277.07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34.85 亿元）、上年结转 66.08 亿元、调入资金 45.18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87.71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2.24 亿元、接受其他地区援助收入 0.78 亿元等收入后，收入总计预计为 749.5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现 577.59 亿元，完成预算的 88.6%，增长 15.3%。收入总计减去当年支出、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等支出 666.4 亿元后，全市结存资金预计 83.1 亿元。结存资金按规定清理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45 亿元、因项目跨年实施需要结转继续使用 74.65 亿元。全市各级均实现收支平衡。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预计为 317.99 亿元，主要包括：非税收入、税收返还、一般性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等 188.56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上年结转收入 49.27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 18.39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61.77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现 130.52 亿元，完成预算的 77.9%，增长 35.6%。收入总计减去当年支出、补助区（园区）支出、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债务转贷区（园区）等支出 279.86 亿元后，市本级结存资金预计 38.13 亿元。结存资金按规定清理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 亿元、因项目跨年实施需要结转继续使用 37.13 亿元。

市本级动用一般公共预算预备费 701 万元，用于支持安州区、江油市、平武县、北川县防汛工作。

市本级动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 13.75 亿元，其中：市本级使用 9.51 亿元，对县（市、区）、园区转移支付补助 4.24 亿元。

市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和使用情况：经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及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批准，市本级动用 12.51 亿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补充 2023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2023 年预算执行过程中，市本级按规定将预计结余 1 亿元补充市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3 年末基金余额为 4.63 亿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预计结转资金 37.13 亿元，主要结转的支出科目包括：交通运输支出 11.55 亿元、教育支出 4.21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 2.54 亿元、节能环保支出 1.06 亿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0.84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1 亿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6 亿元、其他支出 10.92 亿元。

市对区（园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88.34 亿元，其中：税收返还 4.8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66.03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17.51 亿元。

市属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 40.9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9.1%，增长 86.7%。加上上级补助、上年结转、调入资金、债务转贷等收入 41.07 亿元后，收入总计预计为 82.06 亿元。市属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现 59.26 亿元，完成预算的 94.4%，增长 16.1%。收入总计减去当年支出、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等支出 76.82 亿元后，市属园区结存资金预计 5.24 亿元。结存资金按规定清理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 亿元、因项目跨年实施需要结转继续使用 3.54 亿元。市属园

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收 3.4 亿元，其中：使用 2 亿元化解债务，剩余 1.4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实现 206.15 亿元（其中：国土方面收入 195.67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3%；加上上级补助、上年结余、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等收入后，收入总计预计为 439.86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实现 297.42 亿元（其中：国土方面支出 145.16 亿元），完成预算的 92.7%，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土地开发、城市建设、污水处理、棚户区改造、水利工程、交通运输、民航发展、社会福利、文化体育、专项债务付息和支付发行费等；加上调出资金、债务还本等支出后，支出总计预计为 416.54 亿元。收入总计减去支出总计后，全市预计结余 23.32 亿元，按规定结转继续使用。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实现 54.09 亿元，完成预算的 73.6%；加上上级补助、上年结余、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等收入后，收入总计预计为 196.52 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实现 43.29 亿元，完成预算的 83.3%，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城市建设、交通运输、民航发展、污水处理、社会福利、文化体育、专项债务付息和支付发行费等；加上补助区（园区）支出、调出资金、债务转贷区（园区）、债务还本等支出后，支出总计预计为 187.82 亿元。收入总计减去支出总计后，市本级预计结余 8.7 亿元，按规定结转继续使用。

市属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实现 11.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66.6%；加上上级补助、上年结余、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等收入后，收入总计预计为 63.87 亿元。市属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实现 44.08

亿元，完成预算的 90.3%，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土地开发、城市建设、社会福利、文化体育、专项债务付息和支付发行费等；加上债务还本等支出后，支出总计预计为 59.15 亿元。收入总计减去支出总计后，市属园区预计结余 4.72 亿元，按规定结转继续使用。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实现 5.7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9.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11 亿元、上年结余 0.35 亿元后，收入总计预计为 6.19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实现 2.71 亿元，完成预算的 79.3%，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国有经济结构调整、公益性设施投资、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等支出。加上调出资金 2.78 亿元后，支出总计预计为 5.49 亿元。收入总计减去支出总计后，全市预计结余 0.7 亿元，按规定结转继续使用。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实现 4.3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4.7%，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03 亿元，收入总计预计为 4.4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实现 2.14 亿元，完成预算的 90.8%，加上补助下级支出 0.05 亿元和调出资金 1.99 亿元后，支出总计预计为 4.18 亿元。收入总计减去支出总计后，结余 0.22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计支出主要用于国有经济结构调整、公益性设施投资、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等支出。

市属园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0.21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余收入等 0.01 亿元，收入总计预计为 0.22 亿元。市属园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实现 22 万元。收入总计减去支出总计后，结余 0.22 亿元。市属园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

人员社会化管理等支出。

####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实现 118.4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7.7%；加上上年滚存结余等后，收入总计预计为 312.02 亿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实现 87.9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7.9%，主要用于足额兑现各项社会保险待遇。加上转移性支出和上解上级支出 0.16 亿元后，支出总计预计为 88.07 亿元，收入总计减去支出总计后，全市滚存结余 223.95 亿元。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由县级统筹调整为市级统筹，调整后，全市社会保险基金中不再有县级统筹项目，因此全市和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数据一致。

#### 5. 地方政府债务

截至 2023 年底，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预计为 1065.61 亿元，较 2022 年底增加 214.81 亿元（余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债券 147.86 亿元、新增外债 0.21 亿元、再融资债券 141.24 亿元，扣除偿还政府债务本金 74.5 亿元），控制在省政府核定的债务限额 1090.04 亿元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分类型看：全市一般债务限额 361.83 亿元，余额预计为 345.86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728.21 亿元，余额预计为 719.75 亿元。分级次看：市本级债务限额 287.2 亿元，余额预计为 284.94 亿元；县区级债务限额 802.84 亿元，余额预计为 780.67 亿元。政府债务重点用于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社会事业、保障性安居工程、农林水利等领域。

2023 年全市应还本付息预计为 105.27 亿元，其中：本金 74.5 亿

元，利息 30.77 亿元。应付利息各级政府已通过年度预算足额安排，本金 74.5 亿元中各级政府通过预算安排偿还 5.26 亿元，通过经省政府批准的再融资债券偿还 69.24 亿元。

以上 2023 年市本级、市属园区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查。

## **（二）2023 年落实市人大预算决议和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 **1. 狠抓财源建设，不断夯实增收基础**

加大产业培育、技改扩能、招商引资力度，提升收入规模和质量，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2023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01.47 亿元，收入总量突破 200 亿元大关，税占比 56.2%，同比提高 3.4 个百分点。健全工作机制。印发《绵阳市 2023 年加强财源建设八条措施》，通过“表格化、清单化、条目化、具体化”方式，明确目标、细化任务分解，确保措施有力、责任到位。强化市县纵向联动，压牢压实责任，形成部门间、地区间、上下级齐抓共管的“网格化”格局。强化财源培植。招强引优做大总量，通过举行中国（绵阳）科技城广东（佛山）推介会、江苏（无锡）推介会、浙江（宁波）推介会等“三推”活动和产业链招商等方式，全年签约金额 2473.4 亿元。成功举办第十一届中国（绵阳）科技城国际科技博览会。支持盐亭县油气开采产业规划与化工产业园建设。选优培强扩大存量，确定制造业、商贸业等 60 户企业作为培育对象。全市新增纳税千万级重点企业 67 户，纳税千万级重点企业达 380 户，同比增长 21.45%。多措并举挖掘潜量，坚持开源与堵漏并重，确定 14 项重点任务。营造良好环境。梳理汇编《绵阳市惠企政策指引》，涉及 14 个方面、64 项具体政策，助力市场主体惠企政策应享尽享。开展“基金行”活动强化

企业融资对接，致力于改善企业金融服务。全市召开营商环境面对面专题座谈会 192 场，线上线下解决问题 3500 余个，实打实帮助企业纾困解难。

## 2. 着力改革创新，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聚焦聚力重大改革和重点任务，全面发力、多点突破、纵深推进财税体制改革，最大限度释放改革红利和制度优势，持续激发市场活力。深化财政金融互动。出台财政金融互动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十三条政策措施，撬动银行机构增加信贷投放 48.54 亿元。设立 3.5 亿元科创企业贷款风险补偿基金，升级“设备仪器贷”、开发“科创贷”“科担贷”等政策性金融产品，累计支持中小微企业 8205 户（次），撬动金融机构信贷投放 195 亿元。实施新一轮企业应急转贷，累计为 45 户中小企业转贷 7.15 亿元。兴绵基金、聚九基金等 7 支政府投资子基金规模达 73.7 亿元，累计完成投资项目 31 个，投资额 33.24 亿元。落实市属国有房屋房租减免政策，累计减免房租 0.7 亿元。发挥资金集聚效应。市本级将涉及产业发展、民生保障、行政运转、基础设施建设的 204 项专项资金 67.24 亿元分类整合为 157 项，减少 47 项，压减比例达 23%。按照“一个（类）专项，一个办法”，新增出台贯穿资金分配、支付、使用各环节全链条的资金管理办法 53 个，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规模效益和集聚效应，进一步激活市场主体活力。推动资金提质增效。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预算执行管理的若干措施》，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强化预算执行约束，实施动态清缴财政存量资金和严肃财经纪律等 16 条工作举措，2023 年市本级部门（单位）支出进度较上年同期提高 3.3 个百分点，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

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重点领域重要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将农业补贴、工业技改、商贸流通、科技发展等事前引导资金和事后奖补等面向市场主体的竞争性资金，在主流媒体公示公开申报流程及分配结果，把做好重点领域重要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便企利民、激发市场活力的重要抓手。

### 3. 聚焦群众期盼，不断增进民生福祉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持续构建稳定的财政民生投入机制，不断增进民生福祉，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感。2023年全市财政民生支出达394.55亿元，同比增长15.9%，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68.3%。持续强化资金保障。投入资金20亿元实施乡村振兴八大专项行动，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大力支持就业优先战略，兑现落实《绵阳市稳岗就业十七条措施》，全年审核发放稳岗补贴0.36亿元，减征失业、工伤保险费4.29亿元（其中减征工伤保险费0.39亿元、减征失业保险费3.9亿元）。全年支出8.05亿元，保障城乡困难群众183.1万人次。兑现落实民生实事。全市统筹下达各类民生项目资金79.39亿元，支持51件省、市民生实事建设，新建、改扩建600个普惠性托位，建设220个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支持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开工476部，提升改造城区公交候车亭100座，支持325个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综合文化站和博物馆（纪念馆）全部向社会免费开放，支持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452个。加快社会事业发展。安排教育经费16亿元，用于支持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职业教育多元办学，高等教育内涵发展等方面重点工作。改善15所学校办学条件、解决人口集中居住区学位供需矛盾（民

转公学校新增 1000 个学位)、减免和发放各类资助资金 3 亿元、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19.21 万人次。安排 0.1 亿元支持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投入 0.5 亿元支持国家核医学重点实验室建设。设立市本级文旅融合专项资金 0.35 亿元支持文旅特色产业发展。支持公立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改善就医感受提升患者门诊体验行动试点改革,支持建设绵阳市公共卫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方便群众就医,减少群众医疗成本。

#### 4. 加大对上争取,有效提升保障能力

牢固树立“抓争取就是强财政”的理念,积极争取上级政策、资金支持,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打基础、增后劲。全市争取上级转移支付 337.86 亿元,同口径增长 8.7%;争取新增债券 147.86 亿元,同口径增长 16.1%;争取再融资债券 141.24 亿元(含再融资债券偿还存量债务 72 亿元),增加 1.38 倍,居全省第一。加强重大项目储备。主动对接中省重点支持领域,紧盯国家支持政策,聚焦增发国债和专项债券投向。申报增发国债项目 411 个,总投资 620.85 亿元,申请 2023 年增发国债 364.82 亿元。储备专项债券项目 270 个,申请专项债券 722 亿元。强化前期经费保障。市本级统筹安排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0.9 亿元,加快推动项目前期工作。2023 年成功入选全国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中央财政将分 3 年补贴专项资金 11 亿元。建立考核激励机制。印发《绵阳市对上争取资金考核管理办法》,压实强化对各县(市、区)、园区和市级各部门(单位)对上争取资金的主体责任,考核结果予以通报。建立常态化激励机制,市本级设立 0.05 亿元对上争取资金工作经费,激发市级部门对上争取的积极性、主动性。

## 5. 坚持绩效导向，提升财政资金质效

持续强化财政预算管理，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强化预算控制约束，提升政策效能和资金效益，注重精准、更可持续，推进财政高质量发展。夯实基础工作。印发《绵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管理实施办法（试行）》，进一步拓宽绩效管理领域。扎实开展部门整体支出、政策项目等绩效评价，健全指标体系、开展质量跟踪、实施全员参与、用好“两书一函”，持续推动绩效目标闭环管理。2022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获评全省优秀。我市加强绩效管理经验做法分别在《中国财政》《中国财经报》刊载。严格过程管控。在预算编制环节，对全市8019个申报项目，分领域开展绩效目标完整性、合理性，预算匹配性审查，调减预算安排资金35.73亿元。在预算执行环节，对23818个项目预算开展预算执行进度、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双监控”，落实全过程绩效运行监控，实现“单位+项目+人员”全覆盖。1-9月全市重点绩效监控收回财政资金12.74亿元。在重点评价环节，各级财政部门选取生态环保、产业发展等重点领域234个财政政策（项目）以及国有资本、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开展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强化评价考核。印发《县（市、区）、园区政府预算绩效评价办法》，设置收入、支出、管理方面等13类27项指标。引导建立“支撑强、质量高、贡献大”的收入增长机制和“运转高效有序、民生投入稳定、发展支持有力”的支出保障机制，以及“基础更加严实、风险逐步缓释、绩效充分凸显、监督持续用力”的财政管理机制。

## 6. 树牢底线思维，防范化解债务风险

坚持问题导向，增强忧患意识，严格规范管理，加大考核问责，

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足额兑付还本付息。严格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全市 2023 年应偿付债务本息预计为 105.27 亿元，通过争取再融资债券偿还本金 69.24 亿元，剩余本息 36.03 亿元已全额纳入市县级政府预算，未发生政府债务违约情况，地方政府法定债务安全可控。有序化解存量隐债。认真研判全年风险形势，分地区制定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实施方案。进一步规范隐性债务变动程序，压实债务单位、主管部门、地方党委政府责任。积极探索资产资源转化等“市场化、多元化”化债路径，统筹资金资产资源和政策举措推进化债，全市隐性债务存量有序化解。动态开展风险监测。定期评估全市各级债务风险情况并实施预警，持续开展债务动态监测，拓宽债务风险监测范围，将债务风险较高的地方国有企业纳入监测；按照预防为主、预防和应急处置相结合的原则，根据债务刚性兑付程度和发生风险事件预期后果等情况，分类、分级、逐户制定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 **（三）2023 年主要财税政策落实和重点支出情况**

#### **1. 高效落实减税降费政策**

精准、高效、快速落实落细各项税费优惠政策，深入开展基金+税政专项服务、“绵 E 税”直播等系列活动，宣讲惠企政策，确保政策红利以更快速度、更好质量、更大效果精准直达市场主体。2023 年全市共办理减税降费及退税缓税缓费 135.94 亿元，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 9.44 亿元，减税降费 126.02 亿元（其中：落实提高个人所得税有关专项附加扣除标准减税 0.5 亿元，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减税 2.04 亿元），缓缴社保非税 0.48 亿元。在为企业和个人减

负、为实体经济降低成本的同时，有效激发市场活力，对冲经济下行压力，有力促进了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 2. 加快兑现惠企惠民补贴

全面梳理 2022 年以来市级层面出台的 27 项惠企惠民重点激励政策资金兑现情况，积极筹措资金让惠企惠民政策落地落实。安排购房补贴 3.3 亿元，落实《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十八条措施》，更好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全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安排先进制造业产业扶持及大抓工业 24 条措施政策兑现资金 0.83 亿元，加快工业经济转型升级、追赶跨越、创新引领步伐，推进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安排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及高新技术研发机构补助资金 0.58 亿元，引导企业调整产业结构，走自主创新、持续创新的发展道路，激发企业自主创新的热情，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安排科技保险、城乡居民住房地震保险、军民融合保险等财政保费补贴 0.06 亿元，支持惠民利民政策落实落地。

## 3. 全力支持实施“五市战略”

支持“科技立市”，出台“科创十条”，设立 10 亿元科技创新资金，科技创新支持力度持续加大。用活“金融十条”，持续打造科创基金小镇，入驻金融机构 12 家、管理基金 35 支、规模近 300 亿元。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达 533 亿元，涉及企业约 3000 家；支持“产业强市”，工业类投入资金 14.33 亿元，11 个工业园区集聚规上工业企业 989 家、集聚度超过 71%，园区规上工业总产值占全市比重达 89.7%。开展各类促消费活动 600 余场次，统筹市县财政资金发放消费券 8000 万元，带动消费 500 亿元以上；支持“开放活市”，投入资金 17.02

亿元，着力畅通对外开放通道，绵苍高速、九绵高速江油至平武段等4条（段）高速建成通车，通车里程突破700公里，实现县县通高速。支持“人才兴市”，深入实施“人才十条”，兑付人才发展专项资金2.1亿元。用活市级储备人才专项事业编制周转池，聘请122名科技城招才引智大使，新引进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3万余名。采取“带岗上门、带编进校”等方式，开展“以才引才+资本引才+上门引才”活动200余场次。组建规模3亿元的人才股权投资基金，建成科技城人才之家、科技城人才网。支持“生态美市”，投入资金26.94亿元，深入开展新一轮大规模绿化绵州行动，完成营造林49.99万亩，全市森林覆盖率达56.13%。芙蓉溪为全省唯一入选全国幸福河湖建设试点。投入资金0.36亿元，高质量推动大熊猫国家公园建设，中国大熊猫保护研究中心绵阳基地开工建设。

#### **4. 统筹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在全省率先开展乡镇（街道）抓经济发展激励试点，印发《绵阳市激励乡镇抓经济发展九条政策措施》，统筹安排乡镇抓经济试点资金1亿元，通过建立留成税收分享机制，提高土地净收益、城市配套费分享比例等措施，激发乡镇抓经济的内生动力。入选全国镇域经济500强暨西部50强2个，入选镇域投资竞争力全国500强暨西部50强5个。市县统筹资金1.18亿元，争取国省资金1.13亿元，高标准抓好石椅村片区示范建设，石椅村获评中国美丽休闲乡村、乡村文化振兴省级样板村。投入资金2.14亿元，深入实施幸福美丽乡村路、撤并建制村畅通工程、30户以上自然村通硬化路，农村公路预计建成超1200公里，加速构建便捷高效的农村公路路网体系。安排城乡环境综

合提质专项资金 0.2 亿元，纵深推进城乡环境综合提质三年行动，每季度开展“十佳十差”乡镇（街道）评比，城乡环境清爽整洁、面貌焕然一新。保持财政支持乡村振兴投入力度不减，2023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持乡村振兴投入达 85.28 亿元，较上年增加 8.28 亿元。

需要说明的是，为贯彻落实预算管理一体化工作要求，自 2023 年起，在不改变市本级对科学城办事处财政体制下，按规定计算的科学城办事处财力等相关支出事项，均由市财政局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方式安排给科学城财政局。涉及市财政局与科学城财政局资金清算等工作，按照相关制度和要求办理。同时，以上重点方面的财政投入统计，部分项目存在归类口径交叉。全市、市本级、市属园区财政预算执行是在 2023 年收支快报基础上预计的全年情况，随着决算审查汇总的完成并与省财政办理结算后，收支、结转等数据还会发生变化，届时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3 年财政工作任务圆满完成，是市委、市政府统揽全局、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市人大监督指导、市政协支持关心的结果，是各级各部门和全市人民艰苦奋斗、共同努力的结果。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中还面临一些不容忽视的困难和问题，主要是：财政刚性支出较多，财政支出压力较大，收支矛盾较为突出；政府债务负担较重，偿还债务压力较大；部分部门和单位绩效管理意识还较为薄弱，绩效结果运用还有待加强；财务管理能力和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听取各位代表、委员的意见建议，采取有力措施，努力研究加以解决。

## 二、2024 年预算草案

编制好 2024 年预算，做好各项财政工作，对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的各项决策部署，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量打造成渝副中心具有重要意义。

### **（一）2024 年预算编制原则**

**一是坚持收入积极稳妥。**收入预算编制坚持实事求是，科学预测，分析研判宏观经济走势，实时跟踪财税收入变化，有效应对收入组织难点，提前做好预研预判，确保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增速。

**二是坚持支出厉行节约。**从严从紧编制部门预算，落实“三公”经费总额“只减不增”要求，未经审批的节庆论坛展会活动一律不安排预算。严格执行会议、差旅等费用开支标准，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加大一般性支出压减力度。

**三是坚持保障统筹兼顾。**在兜牢“三保”底线，足额保障债务还本付息基础上，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优化支出结构，进一步提高支出政策和项目资金的指向性、精准性、有效性，集中财力办大事，增强重点工作、重大项目的资金保障力度。

**四是坚持全面绩效管理。**加快完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严格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预算执行管理的若干措施的通知》，将 2023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和整体绩效与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挂钩。

### **（二）2024 年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根据中央、省决策部署以及市委、市政府确定的 2024 年全市经济

社会发展预期目标和重点任务，合理编制 2024 年预算。

## 1. 一般公共预算

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为 216.6 亿元，较 2023 年完成数 201.47 亿元增长 7.5%；加上税收返还、上级提前通知一般性和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132.13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27 亿元，上年结转 74.65 亿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调入资金 38.57 亿元后，收入总计为 467.22 亿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扣除上解上级支出、援助其他地区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等支出 33.82 亿元后，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433.4 亿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预计为 158.33 亿元，主要包括：非税收入、税收返还、上级提前通知一般性和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69.27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 亿元，上年结转 37.13 亿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调入资金 8.87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42.06 亿元等。按照收支平衡原则，收入总计扣除补助下级税收返还、一般性和专项转移支付、上解上级支出、援助其他地区支出、债务还本等支出 39.94 亿元后，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118.39 亿元。

市属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为 44.28 亿元，较 2023 年预计数 40.99 亿元增长 8%；加上税收返还、上级提前通知一般性和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3.89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1 亿元，上年结转 3.54 亿元，调入资金 5 亿元，收入总计预计为 58.02 亿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扣除上解上级和债务还本等支出 16.3 亿元后，市属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41.72 亿元。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为 177.65 亿元，加上预计上级补助、上年结余等收入 32.66 亿元后，收入总计为 210.31 亿元。按照以收定支和收支平衡原则，扣除债务还本、调出资金等支出 44.28 亿元后，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为 166.03 亿元。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为 67.29 亿元，加上预计上级补助、上年结余、下级上解收入等 21.72 亿元后，收入总计为 89.01 亿元。按照以收定支和收支平衡原则，扣除调出资金、债务还本等支出 5.65 亿元后，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为 83.36 亿元。

市属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为 29.61 亿元，加上上年结余、调入资金等 5.75 亿元后，收入总计为 35.36 亿元。按照以收定支和收支平衡原则，扣除上解上级、调出资金、债务还本等支出 7.12 亿元后，市属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为 28.24 亿元。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为 6.09 亿元，加上上年结转、上级补助等 0.74 亿元后，收入总计为 6.83 亿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支出总计为 6.83 亿元，其中：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 3.83 亿元，调出资金 3 亿元。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为 4.5 亿元，加上上年结转、上级补助等 0.25 亿元，可供安排的支出总量为 4.75 亿元，其中：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为 2.27 亿元，调出资金 2.45 亿元、补助下级 0.03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主要用于国有经济结构调整、公益性设施投资、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等。

市属园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为 0.36 亿元，加上上年结

转、上级补助等 0.23 亿元，可供安排的支出总量为 0.59 亿元，全部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为 25.95 亿元，加上上年滚存结余、转移收入等后，收入总计预计为 96.35 亿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预算预计实现 13.85 亿元，主要用于足额兑现各项社会保险待遇，加上转移性支出和上解上级支出等 0.03 亿元以后，支出总计预计为 13.88 亿元，收入总计减去支出总计后，全市滚存结余 82.47 亿元。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基本医疗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由市级统筹调整为省级统筹，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按统筹层次编制，调整后，基本医疗保险市级不再编制。

#### 5.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坚持量力而为、量入为出原则编制，按照“突出重点，统筹兼顾，有保有压”优化支出序列分类予以保障。

##### （1）保运转方面 49.61 亿元

安排资金 49.61 亿元，主要用于保障市直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性支出，提高市直机关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公共安全的能力。严控一般性支出，保证市直机关正常运转。

##### （2）保民生方面 11.98 亿元

一是支持教育体育发展：安排资金 5.15 亿元。

二是促进文化事业发展：安排资金 0.36 亿元。

三是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安排资金 5.29 亿元。

四是强化卫生健康保障：安排资金 0.76 亿元。

五是加强党建及精神文明建设：安排资金 0.29 亿元。

六是支持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维护等：安排资金 0.07 亿元。

七是支持援藏援疆工作：安排资金 0.06 亿元。

(3) 支持发展方面 11.9 亿元

一是支持工业发展：安排资金 1.82 亿元。

二是支持各类科技项目：安排资金 2.29 亿元。

三是支持农林水：安排资金 2.78 亿元。

四是支持招商引资：安排资金 0.2 亿元。

五是支持商贸发展：安排资金 1.07 亿元。

六是基础设施建设：安排资金 2.32 亿元。

七是支持环境保护：安排资金 0.23 亿元。

八是支持少数民族发展：安排资金 0.04 亿元。

九是支持旅游发展：安排资金 0.41 亿元。

十是支持规划发展：安排资金 0.2 亿元。

十一是支持财金互动：安排资金 0.53 亿元。

十二是其他项目：安排资金 0.01 亿元。

(4) 对口安排支出 1.18 亿元

(5) 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支出 3.6 亿元

(6) 预留资金 0.9 亿元，其中：安排民生工程预留 0.1 亿元；安排市本级预备费 0.8 亿元，主要用于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需要特别报告的是：市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5923

万元，较 2023 年 6059 万元减少 136 万元，下降 2.24%。

除涉密单位外，市本级 99 个部门 2024 年部门预算草案已全部报送大会，请予审查。全市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是根据 2023 年全市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收支政策代编的预算，待各级预算编制完成并经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后，将汇总报市人大常委会备案。

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各级预算草案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前，可以安排上一年度结转支出以及必须支付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按此规定，为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正常运转所必需的基本支出和项目经费等，2024 年 1 月 1 日至预算草案批准前拟安排市本级相关支出 25 亿元。

## **6. 市属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 **(1) 保运转方面**

安排资金 9.65 亿元，主要用于保障市属园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性支出；提高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公共安全的能力；严控一般性支出，保证机关正常运转。

### **(2) 保民生方面**

一是教育方面支出：安排资金 5.13 亿元。

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支出：安排资金 3.22 亿元。

三是住房保障方面支出：安排资金 1.8 亿元。

四是卫生健康方面支出：安排资金 1.4 亿元。

五是其他各项民生支出 6.43 亿元。

### **(3) 支持发展方面**

一是支持企业发展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方面支出：安排资金 5.5 亿元。

二是城乡社区方面支出：安排资金 4.5 亿元。

三是技术与研究开发等科技方面支出：安排资金 3.6 亿元。

四是农林水方面支出：安排资金 0.25 亿元。

五是商业服务业方面支出：安排资金 0.24 亿元。

(4) 安排预备费 0.89 亿元，主要用于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以上市本级、市属园区预算草案，请予审查批准。

### 三、2024 年财政工作

2024 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立的 70 周年，也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引领绵阳现代化建设的深化之年。全市各级各部门将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决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决实施更高效能、更加精准、更可持续的积极财政政策，奋力推动财政事业高质量发展，全力以赴拼经济、搞建设，为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打造成渝副中心提供更坚实的财政支撑。

**(一) 强化收支管理，增强财政保障能力。**持续加强财源建设，找准经济发展与财源建设的结合点和发力点，加强对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税源建设服务。加强非税主管部门协同，深入挖掘非税收入潜力和来源，盘活自然资源、国企资产、政府股权，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确保财政收入与经济发展保持一致。强化财政资源

统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严控一般性支出，增强对市委、市政府重大战略、中心任务的财力保障，加强民生投入，扎实办好省市民生实事，确保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占比稳定在65%以上。全力以赴加强对上争取，精准对接国家政策投向，积极争取中央、省预算内投资和专项债券、国债等项目资金支持，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强化改革创新，助推财政效能提升。**制定《绵阳市市本级财政预算管理办法》，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加强市本级财政预算管理，推进现代财政制度建设。进一步完善分行业分领域分层级的支出标准体系，探索标准体系动态调整办法，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物价变动、财力变化、政策调整、履职需要等情况动态调整。强化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加强结果应用，避免出台超越经济社会发展阶段和财力水平的增支政策。持续加大重点项目财政预算评审力度，依托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手段助力项目及时高效落地。

**（三）强化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效益。**贯彻落实政府预算绩效评价办法，激励引导县（市、区）、园区进一步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强化预算控制约束，提升政策效能和资金效益，注重精准、更可持续，推进财政高质量发展。加强跨部门、跨领域专项资金整合，积极转变财政支持方式，减少事前补助、增加事后奖补，突出结果导向，将资金分配与绩效结果挂钩。加强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发挥绩效目标前置引领作用，提升绩效目标质量。发挥绩效监控跟踪调节作用，将年度重点监控与年初预算审查反馈意见“回头看”相结合，提升事后评价深度广度。逗硬绩效考核激励约束作用，强化跟踪问效，激发部门主观能动性。通过整合财政资金、严格预算绩效管理，持续有效

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强化风险防控，确保财政平稳运行。**严格举债规模管理，认真执行《绵阳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分配管理办法》，积极申请再融资债券，探索“市场化、多元化”化债路径等缓释还款压力，杜绝政府债务违约。夯实专项债券全生命周期管理基础，严禁新增隐性债务，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优先并全额覆盖按照国家、省定标准计算的“三保”支出预算，切实筑牢兜实“三保”支出底线。持续加强库款运行监测预警，加快财政暂付款消化处置。

各位代表，2024年任务更加艰巨而繁重，做好2024年的财政工作意义重大、责任重大！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大力践行“一线工作法”，主动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踔厉奋发、勇毅前行，深入推进财政管理改革各项工作，为加快新时代绵阳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预算委员会 关于绵阳市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 预算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2024 年 1 月 17 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主席团第四次会议通过)

大会主席团: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了市政府提出的《关于绵阳市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绵阳市 2024 年预算草案。预算委员会在初步审查的基础上,结合各代表团的审查意见,又作了进一步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 一、关于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全市收入 201.47 亿元,为预算的 106.5%;支出 577.59 亿元,为预算的 88.6%。市本级收入 23.54 亿元,为预算的 91.5%;支出 130.52 亿元,为预算的 77.9%。市属园区收入 40.99 亿元,为预算的 109.1%;支出 59.26 亿元,为预算的 94.4%。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市收入 206.15 亿元,为预算的 99.3%;支出 297.42 亿元,为预算的 92.7%。市本级收入 54.09 亿元,为预算的 73.6%;支出 43.29 亿元,为预算的 83.3%。市属园区收入 11.6 亿元,为预算的 166.6%;支出 44.08 亿元,为预算的 90.3%。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全市收入 5.73 亿元,为预算的 109.5%;支出 2.71 亿元,为预算的 79.3%。市本级收入 4.37 亿元,为预算的 104.7%;支出 2.14 亿元,为预算的 90.8%。市属园区收入 0.21 亿元,

为预算的 100%；支出 0.002 亿元，为预算的 1%。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市收入 118.45 亿元，为预算的 107.7%；支出 87.91 亿元，为预算的 107.9%。

预算委员会认为，2023 年市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狠抓财源建设，财政收入突破 200 亿元，迈上新台阶；全力支持实施“五市战略”，积极加大对上争取，有力保障重点支出需要，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严格执行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预算和决议，全市和市级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同时，在财政管理和预算执行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财政收入规模不大，“三保”支出逐年增加，收支矛盾突出；债务规模逐年攀升，还本付息压力增大；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薄弱，结果运用有待进一步加强。市政府及其财政部门应高度重视，认真研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 二、关于 2024 年预算草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全市收入预算 216.6 亿元，加上转移性收入等，收入总量 467.22 亿元；扣除转移性支出 33.82 亿元，支出预算 433.4 亿元。市本级收入预算 25.75 亿元，加上转移性收入等，收入总量 158.33 亿元；扣除转移性支出 39.94 亿元，支出预算 118.39 亿元。市属园区收入预算 44.28 亿元，加上转移性收入等，收入总量 58.02 亿元；扣除转移性支出 16.3 亿元，支出预算 41.72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市收入预算 177.65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等，收入总量 210.31 亿元；扣除债务还本等支出 44.28 亿元，支出预算 166.03 亿元。市本级收入预算 67.29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等，收

入总量 89.01 亿元；扣除债务还本等支出 5.65 亿元，支出预算 83.36 亿元。市属园区收入预算 29.61 亿元，加上结余、调入资金等，收入总量 35.36 亿元；扣除债务还本等支出 7.12 亿元，支出预算 28.24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全市收入预算 6.09 亿元，加上结转等，收入总量 6.83 亿元；扣除调出资金 3 亿元，支出预算 3.83 亿元。市本级收入预算 4.5 亿元，加上结转等，收入总量 4.75 亿元；扣除调出资金等 2.48 亿元，支出预算 2.27 亿元。市属园区收入预算 0.36 亿元，加上结转等，收入总量 0.59 亿元；支出预算 0.59 亿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市收入预算 25.95 亿元，加上转移性收入等，收入总量 96.35 亿元；扣除转移性支出等 0.03 亿元，支出预算 13.85 亿元，滚存结余 82.47 亿元。

预算委员会认为，市政府提出的 2024 年全市、市本级和市属园区预算草案，全面贯彻了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符合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四次全会和市委八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精神，收入积极稳妥，支出厉行节约，预算编制、财政政策、财政工作总体思路和重点工作安排符合预算法和四川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相关规定，符合我市实际，预算草案总体可行。

### **三、关于批准预算报告和市本级、市属园区预算草案的建议**

预算委员会建议：市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市政府提出的《关于绵阳市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绵阳市 2024 年市本级和市属园区预算草案。

### **四、关于做好 2024 年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的建议**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

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要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实施更高效能、更加精准、更可持续的积极财政政策，为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打造成渝副中心提供更坚实的财力支撑。为做好2024年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预算委员会提出以下建议：

**（一）加力增效落实积极财政政策。**持续加强财源建设，确保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增速。强化财政资源统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确保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精准对接国家政策投向，积极争取预算内投资和债券项目，充分发挥带动放大效应，增强对市委重大决策部署的财力保障，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改革创新有效提升财政效能。**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健全过紧日子制度，强化过紧日子监督。加强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加快推进与市人大常委会预算联网监督系统的互联互通。全面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完善分行业分领域分层级的支出标准体系。加大财会监督力度，完善财会监督体系和工作机制，切实提升财会监督效能。加大重点项目财政评审力度，助力项目落地见效。

**（三）完善绩效管理提高资金效益。**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理念，贯彻落实政府预算绩效评价办法，突出绩效导向，落实主体责任，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发挥绩效目标前置引领作用，持续推动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可比可测。发挥绩效监控跟踪调节和考核激励约束作用，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四）强化风险防控守牢发展底线。**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在限额内严控举债规模，坚决防止新增隐性债务。做好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探索“市场化、多元化”化债路径，健全化债长效机制。优先安排“三保”预算，筑牢兜实“三保”底线。加强财政运行风险整体评估、系统监督、管理联动，确保财政平稳可持续运行。加强财会监督、审计监督与人大的贯通协调，形成监督合力。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绵阳市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  
预算的决议**

**(2024 年 1 月 18 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绵阳市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绵阳市 2024 年预算草案，同意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预算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绵阳市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绵阳市 2024 年市本级和市属园区预算。

# 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4年1月17日在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绵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付 康

各位代表：

受市人大常委会委托，我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 2023年工作回顾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市人大常委会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聚焦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牢固树立“深度融入中心、全方位服务大局”的工作取向，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深入践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守正创新、依法履职尽责、积极担当作为，不断加强和改进立法、监督、代表等工作，着力建设“四个机关”，推动新时代绵阳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全年召开常委会会议9次，听取和审议工作报告56个，开展执法检查4次、专题询问1次、满意度测评49次，提出审议意见138条，依法作出决议决定17个、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09人次，持续推动人大工作由重程序向重程序与重质量并举转变，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圆满完成，为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打造成渝副中心作出了人大应有贡献。推动种子法贯彻实施情况得到赵乐际委员长充分肯定，贯彻落实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情况得到省委专项督查组充分

肯定；提升监督工作质效、代表“家”“站”建设等8项工作在全省交流推广。

一年来，我们坚持以党的创新理论为指导，始终把牢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全年向市委请示报告重大事项34件次，召开常委会党组会议18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8次，及时传达学习重要部署，研究重大问题、安排重点工作，切实做到了市委工作重心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深入学习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完善人大民主民意表达平台和载体，健全吸纳民意、汇聚民智的工作机制，邀请各级人大代表28人次列席、公民17人次旁听市人大常委会会议，通过调研走访、座谈交流等方式听取意见建议，使人大各项工作更好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惠民生。深入贯彻中央、省委、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结合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工作对贯彻落实情况开展督促检查，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一年来，我们坚持以良法促发展保善治，为法治绵阳建设提供有

**力法制支撑。**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认真实施五年立法规划和 2023 年度立法计划，充分发挥人大在立法中的主导作用，颁布施行《绵阳市城区停车管理条例》和修订后的《绵阳市物业管理条例》，顺利完成《绵阳市水污染防治条例》修订、《绵阳市历史文化遗址保护条例（草案）》二审、《绵阳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条例（草案）》一审，以及《绵阳市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条例》立法调研工作，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法治保障。组织对安全生产法、就业促进法等 4 部法律法规开展执法检查，扎实做好赵乐际委员长来绵开展种子法执法检查工作，积极配合全国人大常委会和省人大常委会对科技进步法、乡村振兴“一法一条例”等法律法规开展执法检查，有力推动了有关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依法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全年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备规范性文件 11 件，对 86 件规范性文件开展备案审查，切实做到了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

**一年来，我们持续增强监督实效，全力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聚焦科技立市战略，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科技创新先行区加快建设。**组织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科技创新先行区建设工作开展专项监督，深入机器人智能制造产业园、光电产业园等重大科技项目建设现场和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绵阳麦思威尔科技有限公司等重点科技企业实地调研，督促抓好创新能级提升、创新产业培育等重点工作，助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科技创新先行区建设开好局起好步，科技创新监督工作的经验做法在全省作交流发言。听取和审议科技城新区重点项目推进情况的报告，督促解决项目推进中存在的问题，助推科技城新区建设成势见效。组织对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开展执法检查，

以法治之力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利用。专题调研科学技术普及法贯彻实施情况，督促常态化开展科普活动，不断提升全市人民群众的科学文化素质。

**聚焦产业强市战略，推动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构建。**创新开展全方位全链条监督，加大对全市三次产业协调发展的监督力度，相关经验做法在全省交流推广。听取和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中期评估的报告，加强对全市经济运行情况的分析研判，督促有关方面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持续巩固经济发展良好态势。组织对实施“园区提质”“企业满园”行动开展市县两级人大全流程上下联动监督，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推动七大攻坚行动落地见效，园区发展质效进一步提升。听取和审议以消费为重点做大服务业情况的报告，督促落实“促消费十三条”，推动服务业提档升级。听取和审议种业强市建设情况的报告，督促建立健全种业强市建设标准体系、增强育种创新能力、提升全产业链核心竞争力，推动全国种业强市加快建设。创新采取“上下联动+专题询问”的方式，组织对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开展专项监督，督促有关方面加大政策兑现力度、强化企业要素保障、激发企业内生动力，推动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相关经验做法在全省交流推广。连续4年组织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开展市县两级人大全流程上下联动监督，听取和审议市“一府两院”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的报告，督促有关方面切实找准并推动解决营商环境建设存在的突出问题，助力我市营商环境持续保持全省前列，相关经验做法在全省交流推广。连续4年对项目投资工作开展专项监督，督促抓好

项目建设、招引、储备、保障等工作，助力我市项目投资平稳推进、持续向好。听取和审议上市公司培育情况的报告，督促完善工作机制、强化梯度培育、优化服务环境，加快推动优质企业上市挂牌。听取和审议 2023 年财源建设情况的报告，督促落实加强财源建设“八条措施”，为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聚焦开放活市战略，推动开放合作水平不断提升。**组织对共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 2023 年重大项目建设工作开展专项监督，督促 7 个重大项目加快建设，助力绵阳深度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听取和审议新一轮交通攻坚大会战推进情况的报告，督促抓好交通项目建设、道路交通安全等重点工作，加快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枢纽。组织对招商引资工作开展专项监督，督促落实“招商十条”，提升招商引资质效。专题调研发挥外事作用助推开放平台建设情况，听取和审议“绵品出川”工作情况的报告，督促做好品牌打造、成果巩固等工作，持续激发对外开放动力活力。

**聚焦生态美市战略，推动绿色本底不断夯实。**持续跟踪监督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检察机关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的决定执行情况，连续 2 年组织对城乡环境综合提质三年行动开展专项监督，督促整治重难点问题、完善常态化治理机制，推动全市城乡环境综合提质工作取得新成效。专题调研森林资源保护利用、部分重点河流水质保护等工作情况，听取和审议全市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督促抓好中央、省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加快建设高品质生活宜居地。

**聚焦区域协同发展，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听取和审议加强市内协

同合作推进民族地区加快发展情况的报告，推动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组织对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开展专项监督，督促做好乡镇（街道）抓经济发展激励试点，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听取和审议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情况的报告，督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五大振兴”，乡村振兴监督工作的经验做法在全省作交流发言。专题调研水土保持工作，听取和审议重点水利工程建设情况的报告，督促抓好重大水利项目储备、建设、开发、利用等工作。专题调研土地利用质效情况，听取和审议耕地保护情况的报告，督促有关方面压实耕地保护责任、严格耕地用途管制、加强土地执法监管，坚决守住耕地保护红线。

**聚焦共同富裕目标，推动民生福祉持续改善。**进一步加大对教育、医疗、社保、养老等民生领域的监督力度，社会监督工作的经验做法在全省作交流发言。专题调研职业能力建设改革创新先行区建设情况，创新采取“上下联动+执法检查”的方式，组织对就业促进法贯彻实施工作开展专项监督，推动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增加劳动者收入，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专题调研振兴县域普通高中情况，组织对义务教育学校“民转公”改革推进工作开展专项监督，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听取和审议关于医保基金管理使用情况的报告，有效维护参保群众合法权益。组织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运行工作开展专项监督，督促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专题调研促进房地产业健康发展、“天网工程”“雪亮工程”建设、城市公交运行管理、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工作情况，推动城乡基层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进一步提升城乡基层治理水平。

**聚焦社会公平正义，推动依法行政、公正司法。**组织对法治政府

建设工作开展专项监督，助推法治政府建设迈上新台阶。听取和审议“解决执行难”工作情况的报告，督促有关方面健全执行工作联动机制、强化执行难源头治理、提升执行工作能力，进一步提升“解决执行难”综合治理水平。组织对市法检“两院”重点工作、部分基层法检“两院”工作开展专项监督，督促法检“两院”依法履行审判和检察职能，切实提升司法公信力，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聚焦财政资源增效，推动财政资金和国有资产使用效益切实提高。**加强预决算审查监督，审查批准年度市级决算、预算调整方案、政府投资项目计划及调整方案，听取和审议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督促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分别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及5个市级单位2022年度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并开展满意度测评，有效推动了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组织对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开展专项监督，督促有关方面深化国企改革、夯实国资管理基础，推动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一年来，我们持续深化拓展代表工作，大力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坚持市县乡三级全覆盖实施、一体化推进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切实提升兴办民生实事的惠民效果。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深化“三联”活动，进一步密切常委会组成人员、机关各委（室）同人大代表的联系、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切实做到了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组织召开“家”“站”规范化建设运行现场推进会，规范和加强“代表之家”“代表联络站”建设运行；市委主要领导带头以人大代表身份进“站”服务，示范带动各级人大代表“进

家入站”规范有序开展履职活动，全年共接待群众 79332 人次，“家”“站”建设的经验做法在全省作交流发言。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人大代表在行动”活动，动员各级代表积极投身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防汛减灾、乡村振兴等工作一线，累计为群众办实事做好事 3179 件次。创新组建 16 个代表专业小组，组织 133 名代表围绕产业链建设、种业强市建设等 7 个年度重点课题开展代表专业小组活动 23 次，形成专题调研报告 7 份，充分发挥代表专业优势助推高质量发展。认真落实《绵阳市第八届人大代表履职培训规划》，举办 3 期市人大代表培训班、培训 232 人次，进一步提升了代表履职能力。扎实做好在绵全国、省人大代表集中视察工作，为在绵全国、省人大代表依法履职提供了有力保障。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持续推动办理工作由“重满意率”向“重办成率”转变，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办成率达 84.7%，代表对办理结果反馈的满意率和基本满意率达 100%。

**一年来，我们全面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和水平。**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统领党的建设各项工作，全面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扎实抓好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进一步巩固发展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围绕贯彻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四次全会精神 and 市委八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精神开展学习培训、集中宣讲等工作，推动全会精神深入人心。切实加强制度建设，修订提高常委会会议质量的意见、审议意见办理办法等制度 18 个，常委会及机关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坚

持会前学法制度，制定实施年度学法计划，进一步提升了常委会组成人员依法履职能力。组织对常委会组成人员开展全覆盖谈心谈话，进一步激发了依法履职、担当作为的积极性主动性。完善人大信访工作制度机制，全年受理群众来信来访 451 件 647 人次，依法推动解决群众合理合法诉求 98 个。成功承办第 32 届四川人大新闻奖评审会，人大宣传工作的经验做法在全省作交流发言。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取得的成绩，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体市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各专委会组成人员和常委会机关工作人员担当尽责、扎实工作的结果，是市“一府一委两院”及有关部门密切配合、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上下联动、同向发力的结果，是全市人民和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充分信任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人大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是：立法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监督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有待进一步提升；代表主体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常委会自身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对于这些问题，我们高度重视，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切实解决。

## 2024 年主要任务

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立 70 周年，做好人大工作使命光荣、责任重大。市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四次全会精神 and 市委八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真抓实干、担当奋进，不断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持续推动人大工作由重程序向重程序与重质量并举转变，为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打造成渝副中心贡献人大力量。

## **一、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深入践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坚定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自觉做“两个确立”的忠诚拥护者和“两个维护”的坚定践行者。坚持在市委领导下谋划和推进人大工作，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始终做到市委工作重心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重要制度载体作用，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的工作机制，使人民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真实、生动、具体地体现在绵阳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

## **二、持续加强立法工作，纵深推进法治绵阳建设**

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充分发挥人大在立法中的主导作用，认真组织实施五年立法规划和 2024 年度立法计划，逐步完善地方性法规体系，进一步提高地方立法质量和效率。充分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立法咨询专家和人大代表作用，健全法规草案公开征求意见采纳反馈机制，广泛征求人大代表、专家学者和人民群众意见建

议，有效回应社会关切。坚持把普法融入立法过程，加大对地方性法规的宣传解读力度。坚持把立法与法规监督结合起来，强化对法规实施的监督，探索建立立法后评估机制，客观评价法规实施情况，修改制定一批体现时代要求、顺应群众期盼、彰显绵阳特色的地方性法规，切实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

### **三、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全力服务市委中心大局**

坚持重点监督、问题监督、过程监督、结果监督相结合，深化拓展市县两级人大全流程上下联动监督，健全完善“选题、调研、审议、交办、反馈、测评”监督链条，有效形成监督工作闭环，持续提升监督工作质效。紧紧围绕实施“五市战略”，更加聚焦经济发展的重点、社会治理的难点、群众关注的热点、民生领域的痛点精选监督议题，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助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深入推进预决算审查全覆盖，实施预算联网监督，加强政府投资计划审查、国有资产管理、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等工作监督。健全人大监督与党内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的机制，有效形成协调贯通的监督合力。

### **四、强化代表履职服务保障，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深化拓展“三联”活动、代表专业小组活动，充分发挥代表专业优势，组织代表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建言献策，更好助推全市高质量发展。坚持市县乡三级全覆盖实施、一体化推进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进一步提升民生实事项目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水平和兴办民生实事的惠民效果。深入开展人大代表工作评创活动，进一步打造代表工作品牌，推动“家”“站”规范化运行。进一步完善代表提

出建议前的沟通机制，开展优秀代表建议评选活动，引导代表提出高质量意见建议。严格执行代表建议交办、重点督办件督办制度，持续推动办理工作由“重满意率”向“重办成率”转变。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优化代表履职培训，持续提升代表能力素质。充分发挥履职平台、官网官微等作用，保障代表更好知情知政。加强代表履职管理，督促代表更好依法履职尽责。完善代表履职评价体系和激励机制，广泛宣传代表先进事迹，全面展示代表履职风采。

### **五、全面加强自身建设，着力打造“四个机关”**

健全完善常态化长效化学习机制，持续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走深走实。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定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统领党的建设各项工作，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持之以恒抓好制度“废、改、立”工作，优化议事决策、选举任免等工作程序，进一步提升人大工作规范化水平。深入践行“一线工作法”，认真落实“新、快、实、真、严”要求，有效形成“部署、落实、督查、反馈、改进”的工作闭环，全面提升人大工作整体质效。加强班子队伍建设，持续锻造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干部队伍，努力打造让市委放心、人民群众满意的政治机关、国家权力机关、工作机关、代表机关。

各位代表，新时代呼唤新担当，新征程激励新作为。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

下，守正创新、真抓实干、担当奋进，为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打造成渝副中心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1月18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付康主任受市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人大常委会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四次全会精神 and 市委八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守正创新、真抓实干、担当奋进，不断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持续推动人大工作由重程序向重程序与重质量并举转变，为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量打造成渝副中心贡献人大力量。

# 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2024年1月16日在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代理院长 张 阳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 2023年工作回顾

2023年，在市委坚强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在市政府、市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全市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二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落实市委决策部署和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围绕“公正与效率”主题，按照“实质化运行、优质化提升”工作思路，服务保障“五市战略”实施，做实做优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2023年，全市法院受理各类案件117131件，审执结110278件，结案标的额205.42亿元。其中，市中级法院新收各类案件9278件，办结9229件。

### 一、忠诚履职尽责，全力护航更高水平平安绵阳建设

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推进平安绵阳建设，依法审结刑事案件3495件，判处罪犯4562人，切实维护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

**维护国家安全社会稳定。**严厉打击颠覆国家政权、间谍、邪教等犯罪，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依法审结涉黑涉恶犯罪案件 3 件 39 人。加大对涉恐涉枪涉爆涉毒等犯罪打击力度，严惩重大责任事故、危险驾驶、高空抛物等犯罪，审结案件 818 件 875 人，判处全省首例贩卖新型毒品“乙基氟胺酮”的主犯乐琅有期徒刑六年。切除贪腐毒瘤，审结李万忠、郭旭东、王小波等贪腐案件 37 件 43 人，为粮食、国企等系统“拔脓除蛀”。联合市纪委监委开展常态化职务犯罪警示教育，23 个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 3000 余人旁听郭旭东受贿案、蒋庆树受贿和巨额财产来源不明案等，接受廉政警示教育。

**守卫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从严惩治故意杀人、抢劫、绑架等严重暴力犯罪，审结案件 39 件 98 人，对为泄私愤滥杀无辜的袁隆德，以及抢劫杀人后碎尸焚尸的赖启文坚决判处死刑。依法打击养老诈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涉众型犯罪，审结案件 11 件 42 人，涉案金额 2.13 亿元。推进涉案企业刑事合规改革，指导“游仙万鸿颐养院”等涉案养老院合规整改，最大限度减少群众损失。依法全链条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犯罪，审理案件 356 件 752 人，推进涉缅北回流人员案件处置工作。依法严惩金融证券犯罪，审结操纵市场、内幕交易等犯罪案件 14 件，依法判决杨夏军、杨兵等犯强迫交易罪，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环境。依法惩治农村侵占耕地犯罪，审结鲁顺宝等非法占用农用地案，守护耕地红线。

**强化人权司法保障力度。**坚持罪刑法定、疑罪从无、证据裁判，依法宣告 1 名刑事被告人无罪。依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为 1639 名律

师提供在线立案服务 4456 件、案件排期避让提醒 1182 次。坚持实事求是、有错必纠，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再审改判刑事案件 4 件；坚持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为 1040 名被告人指派援助律师，充分体现司法温度。加强司法救助工作，为经济困难当事人缓减免交诉讼费用 562.09 万元，发放救助款 144.68 万元，充分释放司法温暖。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该宽则宽，当严则严，对挑战法律权威、挑衅公共秩序、侵犯人民利益的，依法严惩不贷。

**能动参与基层社会治理。**践行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构建“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与党委政府共建诉源治理中心 30 个，选派 78 名干警进驻矛盾纠纷调处中心、下沉村居网格加强诉讼解纷，诉前化解纠纷 30860 件。注重纠纷类型化治理，推广个案示范性诉讼，促进物业、民间借贷等类型纠纷高效妥善化解，发送交通事故无争议赔偿项目先行赔付等司法建议 9 份，从源头预防和减少矛盾纠纷。加强涉诉信访治理，强化领导包案、挂牌督办、来信必复，妥善处置 12 件重点信访案件，来信、来访率同比分别下降 33.29%、55.68%。主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审结金融纠纷案件 4235 件，依法处理涉供应链金融、私募投资基金等纠纷，推动金融市场健康发展。依法否定职业放贷、高利转贷、变相高息等行为效力，引导民间融资服务实体经济。

## **二、依法能动司法，全力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秉持“有需必应、无事不扰”理念，积极回应全市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的司法需求，依法审结商事案件 43619 件，努力为实施“五市战略”提供优质司法供给。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营造安商“暖环境”，出台《关于涉企案

件缓、减交诉讼费的规定》，设置“服务民营企业”绿色通道，常态化开展走访败诉企业 188 家，组织“讲法助企”课堂培训企业人员 1720 人次，开展“优化营商环境面对面”涉法涉诉法院专场 10 场，组建招商引资法律支持团队，推动万向集团亿元投资等重点项目落地生根，助推绵阳经济发展内生动力持续增强。坚决打击“碰瓷式”牟利，判决购买茶叶要求十倍赔偿的职业打假人败诉；依法调整过高利息、违约金，让企业增强信心、轻装上阵、大胆发展。切实贯彻平等保护理念，审结某市县政府与绵阳燃气集团合同纠纷，为国企追回资产 1.27 亿元；依法判决某国有企业支付千汇城商贸公司逾期付款利息，获评全省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十大典型案例。发布破产审判白皮书，建立预重整工作机制，依法审结丰谷供销社、福潮高新等破产案件 23 件，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坚持挽救企业、挽救品牌原则，帮助重点企业铜鑫铜业争取政策支持，复产一个月即实现产值 1.76 亿元、税收 1340 余万元、200 余名工人就业。

**服务创新驱动发展。**落实最严格司法保护，审结知识产权案件 534 件，同比上升 11.36%，促进科技创新和现代产业发展。围绕国家科技创新先行区建设，设立科技城新区直管区人民法院，实质化运行 4 个知识产权巡回审判点，积极推动知识产权民事、刑事、行政“三合一”审判改革，构建与中国科技城建设相适应的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格局。依法审结侵害专利权纠纷案件 17 件，判决侵权人赔偿金额 69.75 万元。强化品牌权益保护，审结“搭便车”“傍名牌”等不正当竞争案件 6 件。护航地方特色产业发展，助推规范麦冬品级认定行业标准，促进麦冬产品食药并行。延伸司法保护职能，举办成渝绵“创新金三角”

知识产权研讨会，研判对关键核心技术的前端保护，有力促进“硬核”科技创新发展。

**筑牢涪江生态屏障。**切实践行“两山”理念，服务“双碳”战略，审结制污排污、乱耕滥伐、非法捕猎等破坏生态环境案件 67 件 95 人，判令增殖放流鱼苗 9200 尾、补栽补种树苗 570 株，促进蓝天碧水净土“生态颜值”和人民群众生活“幸福指数”同步提升。积极推进环境公益诉讼，调解御营坝洞天公园内乱扔垃圾案，助推街道办事处规范垃圾投放；巡回审理陈兴树非法狩猎案，组织 200 余名当地村民旁听庭审，获评四川法院“十佳庭审”。加大“涪江流域”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力度，创新“纽扣法庭”工作机制，开展“河湖长+法官”生态防治，依法审结杨轲、屈昌敏、高跃虎 3 人污染环境案，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大熊猫国家公园司法保护典型案例。

**助推法治政府建设。**监督和支持依法行政，审结行政案件 1333 件，同比下降 8.08%，法治政府建设水平稳步提升。推进行政案件繁简分流改革，创新行政争议“多元解纷+多方确认”模式，审判时限同比缩短 53 天，服判息诉率同比提升 18.91%，成功化解涉碧晟耀世房地产公司行政处罚争议，让 800 余户群众住有所居。聚焦深化“放管服”改革，出台涉企行政案件审理指南，审结涉企行政案件 408 件，依法调解涉荣兴元集团公司行政补偿案，保障市场主体自主经营和公平竞争。开展“三巡回”“三集中”活动，推动府院联动走深走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98.41%，同比上升 5.5 个百分点。发布行政审判白皮书，助力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和依法行政。

### 三、坚持人民至上，全力保障人民群众多元司法需求

坚持“如我在诉”解决人民“急难愁盼”问题，依法审结民事案件 19432 件，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不断增添司法为民成色。

**强化民生权益保障。**积极回应民生诉求，妥善化解教育、医疗、住房等案件 1358 件，保障幼有所育、病有所医、住有所居。深化家事审判改革，审结婚姻家庭案件 9960 件，发布人身安全保护令、家庭教育令 17 份，守护家庭和谐幸福。服务“保交楼、稳民生”，建立复工复产司法保障机制，助力“明月华庭”等 64 个烂尾楼盘实现破茧重生，推动办理产权证 25600 余户。坚持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健全轻罪记录封存、合适成年人参与等机制，审结涉少案件 112 件，对性侵未成年人被告人卢某某、蒋某、任某某判处死缓。呵护少年儿童健康成长，开展法治讲堂、庭审进校园等活动 124 场次，用生动案例启迪学生法治思维。强化涉军维权审判工作，优化快审快执绿色通道，坚决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

**兑现群众胜诉权益。**持续用力推进执行难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深化执行联动机制改革，切实把群众胜诉权益变为“真金白银”，执结案件 48040 件，执行到位金额 72.45 亿元。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常态化开展涉企业、民生等重点案件执行行动，为金融机构回笼资金 18.71 亿元，为企业清收债权 47.74 亿元。保持强制执行高压态势，开展“雷霆 2023”“凛冬风暴”等专项行动，拘传 427 人次，司法拘留 296 人，判决拒执犯罪 17 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332 人次。坚持善意文明执行，严格防止超标的保全，充分运用执行和解手段，对 10742 件执行案件达成和解，助力企业提振信心、释放活力。积极开展“根治欠薪”专项行动，帮助农民工追回劳动报酬 4.31 亿元，通

过对绵阳华驰公司先予执行，向 400 余名农民工兑付工资 600 万元。推进执行一体化改革，启动全省首批执转破改革、解决送拘难试点，强化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

**裁判引领社会正气。**发挥司法裁判价值导向作用，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文书释法说理，引领社会风尚、厚植文化氛围。依法审结“好意同乘”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减轻驾驶人赔偿责任，鼓励友善互助、善人善举；依法审结六旬老人跌落小区水池溺亡要求物业公司赔偿案，支持无过错不担责，坚决向“谁闹谁有理”说不；依法巡回审理 85 岁瘫痪在床老人赡养纠纷案，明确 5 子女合力承担赡养义务，弘扬孝悌美德。广泛传播法治正能量，创新“一案一视频”宣传模式，推出“绵法答案”“燕之有理”等普法节目 216 期，拍摄普法微视频 78 个，其中，《你，真的够聪明了吗》等 3 部微视频获全国法院“金法槌奖”、全国法院“百优新媒体作品”，为法安天下、德润人心贡献力量。

**优化诉讼服务体验。**持续升级“24 小时全域诉讼服务体系”，构建“一网通办”闭环诉讼服务模式，将立案诉讼事项流程由 48 小时缩减至 20 分钟，全年网上办理全域事项 5386 件，跨域立案 2281 次，工作经验获最高人民法院肯定推广。推进“枫桥式人民法庭”建设，结合区位特点、群众需求分类培优人民法庭，打造“铁永托”“尔玛”等特色调解室，就近、及时、快速化解纠纷。充分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等解纷机制柔性高效、灵活便捷的优势，与全市 18 个部门、121 家调解组织和社会公益团体建立诉调对接机制，诉前分流调解纠纷 38694 起，同比上升 52.15%，更多纠纷在诉前妥善解决。深化“繁简

分流”，一审民事案件速裁程序适用率达 71.95%，平均审理天数较普通程序少 44.31 天。

#### **四、坚持全面从严，努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法院队伍**

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狠抓思想政治、文化宣传、纪律作风建设，加快推进法院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

**全面加强政治建设。**扎实开展第二批主题教育，下大力气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三年以上长期未结、久押不决案件存量清零，形成司法服务保障科技创新及成果转化等调研成果。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常态化组织政治轮训，组建青年理论学习小组，教育引导全体干警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严格落实向市委、市委政法委请示报告重大事项制度，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党建引领，全市 11 个基层法院结对开展党建和文化共建，合力创建“法润绵州+”党建品牌。建立“党课+审执+实践”党建工作模式，实施“机关党建一业务量化工程”和“后进支部提升工程”，持续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

**规范审判权力运行。**压紧压实院庭长监督管理职责，制定《四类案件监督管理实施细则》，实施院庭长阅核制度，促进“充分放权”与“有效监督”相统一。健全内部监督管理制度，成立案件质量评查委员会、法官惩戒委员会，完善案件评查闭环机制，倒逼案件质量提升，一审改发率 3.35%，同比降低 0.88 个百分点。全力清理一年以上长期未结案件，对超 9 个月以上未结案件提前预警、逐案清理，化解长期未结案件 249 件。加强对上诉、发回重审等审判环节时限管理，

开展衍生案件治理，一审服判息诉率提升至 90.89%，为近年来最好水平。优化审判管理模式，实行每季度“一院一策”目标提升计划，科学设定均衡结案指标，促进办案质效稳步提升。

**培育“三高六质”队伍。**实施专业法官“导师领军”计划，系统性开展审判实务、司法作风和政务礼仪培训，8名同志被评为全市首届“三高六质”干警。创新审判业务专家梯次培养模式，开办“子云讲堂”“子云论坛”，选派优秀年轻干警与高校名师建立“1+1”精准培养机制。开展新时代法院文化作品创作、“浅草”文化建设座谈会等系列活动，潜移默化培育干警“忠诚为民、崇法尚德、公正廉洁”精神品格。突出绵法文化，一院一品完善“文化四室”建设，打造中级法院“三高六质·子云书屋”、经开区法院“智慧文化长廊”等特色文化阵地。展现绵法精神，创建绵阳法院“子云文创”“子云雅乐”文化品牌，创作《法治追梦人》等12个文艺作品，不断培育“三高六质”精神内核。

**持续推进正风肃纪。**在全市法院开展为期一个月的司法作风专项整治行动，分层次全覆盖开展廉政提醒谈话，筑牢廉洁司法“防火墙”。深入开展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专项整治，通过查问题、促整改、抓落实，严惩“金钱案”“权力案”“人情案”，坚决抵制和惩治司法掮客。积极支持派驻纪检监察组依法履职，支持“挖深查透”“一案多查”。切实发挥巡察监督作用，两轮全覆盖审务督察11个基层法院，专项政治督察、司法巡查江油、高新法院，发布督察通报15期。

## **五、坚持接受监督，不断加强和改进法院各项工作**

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严格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

主动报告法院重点工作，专题报告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等工作，认真办理、及时答复代表意见建议，切实将其转化为公正司法的具体举措。常态化推进代表联络，保障代表依法履职，组织旁听案件庭审 111 场 1086 人次，有效增进人大代表对法院工作的了解、理解和支持。认真接受政协民主监督。主动向市政协和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通报依法履职情况，认真办理委员提案 9 件，推动法院工作不断进步。依法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认真办理检察建议，依法审理抗诉案件。

过去的一年，全市法院迎难而上、奋力拼搏，共有 30 个集体，104 名个人受到省级以上表彰奖励，104 篇案例、学术论文获省级以上学术奖项或在期刊发表，9 篇案例入选最高法院、省法院专项典型案例发布，李维被省法院荣记个人二等功，刘汉春被最高人民法院评为“人民法院党建工作先进个人”，涪城法院民一庭被最高人民法院表彰为全国法院先进集体。各位代表，全市法院工作的发展进步，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这些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市委坚强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市政府大力支持、市政协民主监督，离不开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社会各界关心支持。在此，我谨代表市中级法院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全市法院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服务中心大局的意识和能力还有不足，主动性、前瞻性有待加强；案件质效水平还有不足，推进切实解决执行难有待持续破题；诉讼服务、诉源治理效能还没有充分发挥，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的深度和广度还有待提升。下一步，我们将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 2024 年工作安排

2024 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战略部署的重要一年，也是落实国家“十四五”规划的压轴之年。全市法院总体工作思路是：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和省委十二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执行市委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做实做优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打造成渝副中心，奋力谱写绵阳现代化建设新篇章提供优质司法服务和保障。

**一是坚持政治引领，培根铸魂捍卫“两个确立”。**不断深化和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常态化开展政治轮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始终忠诚核心、拥护核心、跟随核心、捍卫核心，更好在全市法院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胸怀“两个大局”，牢记“国之大者”，坚决将党中央决策部署、省委市委工作安排贯彻落实到法院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善于从政治上观察和处理问题、谋划和推动法院工作，切实把讲政治和讲法律统一起来。

**二是坚持能动司法，担当作为全力服务大局。**聚焦“五市战略”，大力践行“一线工作法”，以更高水平司法服务高质量发展。坚决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加大对民营企业 and 企业家权益的保障力度，努力以更透明的裁判规则、更规范的司法政策、更精准的服务保障，让

企业家专心创业、放心投资、安心经营。全面推进知识产权“三合一”审判机制，重点聚焦高科技和国防军工技术领域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助力加快国家科技创新先行区建设。主动融入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实践，推动更多矛盾源头化解、就地和解，一体助力平安绵阳、法治绵阳建设。

**三是坚持司法为民，用心用情回应群众期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深化“为群众办实事”机制，从老百姓最盼、最急、最怨的突出问题入手，推出更多普惠均等、便捷高效的司法为民便民利民举措，解决好人民群众在涉诉环节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优化全域诉讼服务体系，积极丰富服务场景和服务内容，为当事人、律师提供全方位、网络化、智能化在线诉讼服务。着力加强人民法庭建设，就近提供优质的司法服务，让人民群众成为法治建设的最高评判者和最大受益者。

**四是坚持守正创新，务实改革提升司法效能。**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压紧压实院庭长带头办案和监管职责，不断完善司法权力制约监督和责任体系。看齐绵阳科技城定位，加快信息化“智慧升级”，统筹推进两级法院信息化基础优化升级、数据存储备份、无纸化办公办案等项目建设。健全案件“动态式调整”模式，加强人案比例分析研判，推动审判资源向“人案矛盾”突出法院和部门倾斜。

**五是坚持严管厚爱，持之以恒建强法院队伍。**以打造“全省领先、全省权威”的专业化审判团队为目标，持续实施“三高六质”法官培养计划、专业法官“导师领军”计划、干警履行职务能力提升计划，全面提升法官团队战斗力。压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驰而不息推

进全面从严治警，严格落实“三个规定”等铁规禁令，提升司法能力，改进司法作风，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法院铁军。贯彻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自觉接受监督，不断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法院工作。

各位代表，全市法院将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踔厉奋发、勇毅前行，锐意进取、埋头苦干，为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量打造成渝副中心贡献法院力量！

#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1月18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张阳代理院长所作的《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 绵阳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2024年1月16日在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绵阳市人民检察院代理检察长 宋 骥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 2023年工作回顾

2023年，全市检察机关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的二十大，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四次全会，市委八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精神，以及市第八届人大第三次会议决议，在市委和省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在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在市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努力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成效，为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量打造成渝副中心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

### 一、以法律监督理念现代化为先导，能动保障中心大局

坚持从政治上着眼、从法治上着力，树牢依法能动履职理念，紧紧围绕大局所要、发展所向、群众所需，找准检察工作的切入点和结合点，更好地服务保障绵阳现代化建设。

**依法能动服务高质量发展。**认真落实《绵阳市打造“有需必应、

无事不扰”营商环境 19 条措施》。制定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20 条意见。部署开展护航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活动。起诉串通投标、合同诈骗、非法集资等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 273 人。起诉金融诈骗等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犯罪 38 人。依法惩治危害税收征管犯罪，2 名干警获评四川省打击骗取留抵退税违法犯罪成绩突出个人。提出涉企虚假诉讼监督意见 20 件。发出涉企行政审判程序监督和行政执行监督检察建议 46 件。实质性化解涉企行政争议 41 件。深化涉案企业合规改革，牵头组织召开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专业人员聘任仪式，推动成立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管委会。着力营造更加清廉高效的政务环境。受理监委移送审查起诉职务犯罪 62 人，目前已起诉 42 人。立案查办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 5 人。依托驻园区、驻企业检察服务站走访企业 131 家，针对性提供法律咨询、维权协助等服务。

**依法能动促进平安建设。**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认真落实《绵阳市平安建设规定》。批准和决定逮捕各类犯罪嫌疑人 1093 人，提起公诉 4811 人。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起诉涉黑恶案件 5 件 75 人。坚持依法该严则严、当宽则宽。起诉故意杀人、抢劫、强奸等严重暴力犯罪 280 人。对犯罪情节轻微、不需要判处刑罚的，依法不起诉 885 人。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办理案件 5034 人，适用率 87.58%。深入推进诉源治理。江油市检察院在办理一起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案件时，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督促涉案学生所在学校筑牢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校园防线，该案入选四川政法“五年百佳”案例。涪城区检察院在办理一起高空抛物犯罪案件时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制发检察

建议推动主管部门督促辖区 20 余个社区、200 余家小区物业服务公司，建立定期巡查排查高空抛（坠）物风险制度。完善行刑反向衔接机制，对检察机关决定不起诉但认为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案件，提出检察意见并移送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81 件，着力解决不刑不罚、应移未移、应罚未罚等问题。

**依法能动守护人民群众美好生活。** 起诉涉电信网络诈骗犯罪 513 人，起诉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 73 人，起诉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 15 人。办理公民个人信息保护领域公益诉讼案件 57 件。加强农民工、老年人、妇女、未成年人、残疾人等特定群体合法权益保护。办理支持起诉案件 296 件，帮助农民工追讨欠薪 399 万余元。起诉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 161 人。对未成年人犯罪依法不批捕 47 人，不起诉 58 人，附条件不起诉 52 人。持续擦亮“熊猫未士”未检工作品牌。江油市检察院“熊猫未士·江小侠”团队与江油市餐饮服务行业商会共建第二批涉罪未成年人观护帮教基地，设立全市首个帮教企业库，与 12 家企业携手为涉罪未成年人开展法治教育、就业培训等“一站式”观护帮教。经开区检察院“熊猫未士·三江春雨”团队深度运用未成年人保护联盟智慧平台，平台设计方案被评为 2023 政法智能化建设创新案例。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落实“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制度，1846 件案件全部做到七日内告知已受理、谁在办。运用民事检察“和解五法”，促成和解息诉 156 件。常态化开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化解行政争议 117 件。平武县检察院组建新时代“背篋剧团”法治文艺宣传队，开展普法活动 32 次。三台县检察院“梓州·检民驿站”团队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评为深化开展“为民办实事”实践活动优

秀团队。涪城区检察院建立刑事简案快速办理中心，江油市检察院出台快速适用相对不起诉工作规定，缩短诉讼时长、减少当事人诉累。构建“现场+异地+互联网”多元化阅卷服务体系，为律师提供阅卷 1590 人次。开展检察听证 376 件次，一起案件入选全国检察机关检察听证典型案例。

## **二、以法律监督体系现代化为重点，不断优化工作模式**

积极适应检察履职新要求，更加注重系统观念，进一步完善法律监督体系，不断提升法律监督工作科学性、实效性。

**着力完善跨区域协作履职体系。**与省检察院成都铁路运输分院会签 31 条意见，协力提升大熊猫国家公园绵阳片区环境资源案件集中管辖办理质效。与遂宁市检察院、阿坝州检察院共同制定涪江流域生态环境资源公益诉讼检察保护 10 条协作措施。与市河长制办公室、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人民渠第二管理处会签《关于共同建立都江堰灌区绵阳片区河湖保护公益诉讼示范区的协议》。三台县检察院与重庆渝北区检察院共建线索双向移送、办案协作、业务交流等跨省公益诉讼、知识产权检察协作配合办法，联动办理相关案件 2 件。

**着力完善跨部门协作履职体系。**与市司法局会签“检察听证+人民调解”协作意见，在检察听证中引入人民调解，推动涉案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 35 份，做法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转发。与市卫健委共同制定《关于引入心理咨询参与涉法涉诉信访矛盾化解工作实施办法》，聘请 16 名心理咨询师为当事人提供专业化心理疏导。联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台《关于在行政检察监督案件中共同推进涉案市场主体合规工作的意见》，探索行政合规性管理，办理的一起行政处罚合规审查评估检

察监督案被省检察院评为优秀案件。江油市检察院、平武县检察院与当地政府构建“府检联动”机制，共同推进严格执法、依法行政。经开区、盐亭县、北川县检察院与当地消防部门联建“检察+消防”协作制度，合力维护辖区消防安全。安州区、盐亭县等5个检察院与当地民政部门联合出台关于妥善处理以冒名顶替或弄虚作假方式办理婚姻登记的协作办法，从源头破解冒名及虚假婚姻登记问题。梓潼县检察院与10个部门会签困难妇女国家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办法，对5名困难妇女开展国家司法救助。涪城区检察院与区妇联共建的未成年人保护站，被省妇联评为省级妇女儿童维权示范点。

**着力完善跨业务综合履职体系。**构建知识产权检察综合履职模式。在知识产权刑事案件中深挖民事支持起诉、行政机关履职不到位、公共利益受损等线索，办理知识产权案件14件。推行知识产权案件“双报制”，在绵阳市知识产权促进服务中心设立案件线索“双报制”受理点，拓宽维权渠道，缩短维权周期。高新区检察院深度打造“绵州·吾为之”知识产权保护团队，办理的一起案件被国家版权局、全国“扫黄打非”办评为全国打击侵权盗版十大案件，团队被国家知识产权局、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联合表彰为全国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成绩突出集体。市检察院知识产权检察部被评为四川省知识产权工作成绩突出集体。构建未成年人检察综合履职模式，办理未成年人检察综合履职案件46件。针对办理刑事案件中发现的娱乐场所违规接待、招用未成年人，药店违规向未成年人销售处方药以及文身经营场所违规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等问题，向主管部门制发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16件，督促主管部门依法履职解决相关问题，着力

推动未成年人保护社会环境综合治理。

### **三、以法律监督机制现代化为关键，稳步提升监督质效**

不断健全法律监督机制，强化法律监督刚性，促进“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以高质量的法律监督维护好公平正义。

**持续做优刑事检察。**推动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实质化、规范化运行。在全省率先与海关缉私部门共设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构建监督制约、协作配合、信息共享等工作机制，办理相关案件2件，做法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转发；一个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被省检察院、省公安厅命名为全省区县级规范化办公室。监督立案168件、监督撤案195件，追加漏捕、漏诉179人。提出刑事抗诉20件，书面提出纠正刑事审判活动违法46件。强化对看守所监管人员的监督。优化“派驻+巡回”检察工作机制，对看守所开展常规巡回检察，提出监督意见45件次，2个派驻看守所检察室被评为全国一级规范化检察室。强化对监狱监管罪犯的监督。对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等刑罚变更执行案件推行实质化审查模式，提出监督意见10人次；小枧地区检察院对严重破坏监管秩序的监狱再犯罪案件坚决依法惩治，起诉监狱再犯罪案件4件。开展社区矫正巡回检察专项监督，对社区矫正脱管漏管等违规违法情形提出监督意见59人次。

**持续做强民事检察。**不断完善民事诉讼精准监督机制。提出民事生效裁判监督再审检察建议40件、民事审判程序监督意见115件、民事执行监督意见143件。组织开展住房公积金、民事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带租网络司法拍卖程序等领域专项监督。着力破解虚假诉讼监督困境。完善内外联动、刑民并进办案机制，从一起涉黑案件中深

挖民事虚假诉讼线索,提出监督意见13件;部署开展虚假诉讼专项监督,针对发现的系列虚假诉讼线索,运用市县两级院一体化办案机制进行集中办理。

**持续做实行政检察。**健全行政检察多元化监督机制。综合运用再审检察建议、纠正违法检察建议等方式对行政裁判不公、审判程序违法和执行活动违法等问题依法实施监督。办结行政生效裁判监督案件36件、行政审判程序监督案件15件、行政执行监督案件88件。一起案件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评为行政检察优秀案例。4份文书被省检察院评为行政检察优秀法律文书。持续开展行政违法行为监督,构建行政检察与刑事检察内部衔接、检察监督与政府内部层级监督外部衔接机制,提出行政违法检察建议167件。强化司法行政强制隔离戒毒检察监督,游仙区检察院建立“派驻+巡查”工作机制,着力纠正涉刑强戒期限未滿人员脱管等问题,做法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转发。

**持续做好公益诉讼检察。**不断健全融入式履职机制,着力服务重大战略和决策部署深入实施。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案件427件,发出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301件、民事公益诉讼公告100件,向法院提起公益诉讼59件。围绕乡村振兴和城乡融合发展,深化落实市检察院出台的关于发挥公益诉讼职能服务保障乡村振兴13条意见,细化服务保障城乡融合发展检察举措,办理涉乡村振兴和城乡融合发展公益诉讼案件177件。北川县检察院加强涉传统羌寨、非遗羌绣、古羌茶文化公益保护,办理的一起案件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评为典型案例,被省检察院评为全省检察机关服务保障城乡融合发展十大典型案例。围绕省委、省政府《建设新时代更高水平“天府粮仓”行动方案》,打造

“巡田护耕”协同保护信息数据交互平台，立案办理耕地保护领域公益诉讼案件 11 件。围绕“生态美市”战略，构建以“小专项”促进“大治理”工作机制，部署开展水土保持、饮用水源地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等专项监督，办理相关领域公益诉讼案件 160 件。

#### **四、以法律监督能力现代化为基础，全面锻造检察铁军**

坚持把法律监督能力现代化作为基础工程，一体抓实政治建设、党风廉政建设、队伍专业化建设、基层基础建设，为检察工作现代化提供坚强组织保证和人才支撑。

**强化政治建设。**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 17 次、党组集体学习 20 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认真落实“四下基层”制度，大兴调查研究，做到发现真问题、解决真问题、真解决问题。始终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主动向市委及市委政法委、省检察院请示报告重大事项 18 次。自觉接受八届市委第五轮第二同步联动巡察组的巡察监督，认真做好反馈问题整改，不断强化成果运用。认真落实“党支部标准工作法”，持续擦亮“绵检心向党”党建工作品牌，承办市直机关第四片区党建工作推进会并作经验交流。

**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常态化开展基层院检察长向市检察院述职述廉报告工作，定期组织人员对市检

察院财物进行内部审计，联合市委政法委对2个基层院党组开展政治督察。自觉接受派驻纪检监察监督，与派驻纪检监察组同向发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落地见效。认真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等重大事项记录报告制度，记录报告有关事项156件。深化案件质量评查，集中评查案件446件，全力确保放权不放任。

**强化队伍专业化建设。**开展“四大检察”基础知识、法律文书撰写、典型案例编写等10项业务竞赛。组建10个民事行政检察专业化办案团队。高新区检察院联合四川省犯罪防控研究中心成立知识产权案例研究基地，通过专家授课、案例教学、专题研讨等形式，推动知识产权实践与理论相融相促。2名干警分别被评为全国检察机关公益诉讼检察业务能手、信息工作先进个人，2名干警分别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十佳公诉人、公益诉讼检察业务标兵。

**强化基层基础建设。**持续深化检察改革。大力实施数字检察战略，研发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12个，通过数据碰撞筛选监督线索。着力推进执法司法权力运行机制改革，推动将检察建议落实情况纳入依法治市考核体系，三台县检察院与县委政法委建立法律监督与党委政法委执法监督衔接机制。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健全检察官遴选、退出机制，遴选13人，退出23人。深入推进“五强”基层院建设。三台县检察院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荣记集体一等功。游仙区检察院“富乐·蓝盾”残疾人法律服务品牌被省检察院评为特色品牌，涪城区检察院“益民行”民事行政检察办案团队被省检察院评为优秀办案团队。

各位代表，检察权是人民赋予的。我们始终牢记人民检察院必须对党忠诚，对人民负责，受社会各界监督。一年来，全市检察机关向

同级人大常委会报告工作 35 次，向政协通报检察工作 17 次。办理代表委员提出的建议、提案 6 件。邀请代表委员参与检察听证、视察调研、巡回检察等检务活动 361 人次。邀请部分市人大代表集中视察绵阳检察工作。高质量做好“两会”期间代表委员意见建议的反馈答复，对去年“两会”期间 17 名代表提出的 27 条意见建议逐一研究并及时答复。探索试点代表建议、委员提案与检察监督融合转化机制。北川县检察院针对人大代表提出的“加强无障碍设施建设”意见建议，部署开展公益诉讼专项监督，制发检察建议督促主管部门认真履职，做法被央视《法治在线》专题报道。邀请人民监督员参与监督办案 320 件，实现监督范围“四大检察”全覆盖。

各位代表，一年来，全市检察机关 3 起案件被评为全国典型案例，2 份文书被评为全国检察机关优秀法律文书，4 项创新和试点做法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转发推广，197 个集体和个人受到市级以上表彰。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市委坚强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市政府大力支持、市政协民主监督、社会各界关心厚爱以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监督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全市检察机关向大家致以崇高敬意和衷心感谢！

踏上新的赶考路，我们清醒认识到，全市检察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服务保障绵阳现代化建设的举措仍需细化，针对性、实效性有待增强；法律监督职能作用发挥仍有差距，办案质效有待提升；队伍专业化建设仍需加大力度，缺乏领军型人才的问题有待破解；基层院建设仍有薄弱环节，基层基础工作有待夯实。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着力解决。

## 2024 年工作安排

各位代表，2024 年全市检察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各项决策部署，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作用，在法治轨道上维护稳定、促进发展、守护民生、保障善治，以高质效的检察履职服务保障全市高质量发展大局。

**一、坚持运用法治力量更加有力服务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助力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深入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省委省政府《关于支持绵阳发挥科技城优势加快建成川北省域经济副中心的意见》、市委《关于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以县域为重要切入点扎实推进城乡融合发展的决定》，跟进服务重大战略深入实施。持续落实《绵阳市打造“有需必应、无事不扰”营商环境 19 条措施》，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严惩扰乱市场经济秩序犯罪，强化民营经济检察保护。协同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助力守牢安全发展底线。强化知识产权检察综合履职，助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科技创新先行区建设。完善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检察举措，助力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低碳发展。加强涉农检察工作，促推城乡融合和乡村振兴。

**二、坚持运用法治力量更加有力助推平安绵阳建设。**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深入落实《绵阳市平安建设规定》，切实维护国家安全、

社会稳定、人民安宁。持续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依法严惩暴力犯罪、网络犯罪、毒品犯罪、涉众型经济犯罪。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领域专项监督。宽严相济维护社会稳定。深化用好检察建议，促进提升社会治理水平。完善轻罪治理机制，持续做实诉源治理。

**三、坚持运用法治力量更加有力守护人民群众美好生活。**依法严惩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电信网络诈骗、养老诈骗等犯罪。纵深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持续做实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支持起诉、司法救助等人民群众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检察为民实事。常态化开展公开听证、民事检察和解、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推动当事人讼争得到有效解决。强化妇女、儿童、老年人等特定群体权益保障。持续擦亮“熊猫未士”工作品牌，加大社会支持体系建设，促推“六大保护”协同发力。

**四、坚持运用法治力量更加有力维护公平正义。**依法加强对执法司法活动的制约监督。加大侦查活动、审判活动、刑事执行监督和检察侦查力度。加强民事生效裁判、审判活动、执行活动全流程监督，同步深化虚假诉讼监督。强化对行政生效裁判、审判活动、审判执行活动的监督，做实行政非诉执行监督，稳步探索行政违法行为监督，促进检察监督与行政执法双向衔接，共同推动依法行政。深耕公益诉讼检察法定领域，依法拓展公益诉讼案件范围，推动解决损害公益的突出问题。加大数字检察工作力度，强化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研发应用，进一步赋能法律监督。

**五、坚持运用系统观念更加有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检察队伍。**一体推进政治建设和业务建设。持续巩固深化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抓实巡察整改工作。加强队伍专

业化建设，分类打造高素能办案团队。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管党治检，坚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严格执行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三个规定”，强化检察权运行监督制约。持续落实“四下基层”制度，认真执行“新、快、实、真、严”要求，锲而不舍加强作风建设。因地制宜推进“五强”基层院建设。在自觉接受监督中践行人民至上，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

各位代表，新时代新征程，新的一年，全市检察机关将在市委和省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本次大会精神，执行本次大会决定，自信自强、守正创新、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量打造成渝副中心贡献更多检察力量！

#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绵阳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1月18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宋骥代理检察长所作的《绵阳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 关于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票决出的 2023 年市级民生 实事项目实施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1 月 17 日在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绵阳市人民政府

各位代表：

2023 年，市政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各项决策部署，紧扣人民群众幸福指数目标，建机制、出实策、强跟踪、抓督办，坚决落实配套资金等各项措施，扎实办好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票决出的市级民生实事项目。

## 一、项目推进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7 件提前或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其中，“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及水利抗旱救灾项目”“绵阳市中心医院第三住院大楼建设项目”提前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绵阳火车站站前广场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因故暂停施工。全年计划投入资金 10.88 亿元，已完成投资 11.09 亿元，占实际投资的 101.93%。

**（一）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及水利抗旱救灾项目。**主要对 30 座小型病险水库实施除险加固，完成主体建设工程；实施新建修复抗旱水源工程 233 处，新建修复抗旱调水供水设施 31 处，供水管网延伸工程 17 处，添置提运水设备 214 套。该项目按合同价 12582.88 万元已完成全年投资；2023 年 6 月，30 座小型病险水库实施除险加固项目通过蓄水验收并交付使用；2023 年 9 月，抗旱调水供水项目全面完成验收。

**(二) 创业大道南延线建设项目(跨年度项目)。**改造三汇立交,新建飞云大道与一环路南段交汇处立交,新建御营大桥至御中路高架桥等,年度目标任务为完成总工程量 30%。项目已完成投资 32000 万元,占年度计划的 106.67%,已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其中:御中路段完成 5 榀梁板吊装工作,一环路南段区域完成新建桥梁 7 组承台施工,三汇立交区域完成第二联梁体拆除工作,项目起点集体土地(元通 3 社范围)正在实施管网埋设及雨污水井施工。

**(三) 城市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跨年度项目)。**新建污水处理能力 6.5 万立方米/天的七星坝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和新建污水处理能力 10 万立方米/天的塘汛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两个子项已完成投资 24000 万元,占年度计划的 109.09%,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1. 七星坝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年度目标任务为该项目总工程量 40%。项目已完成投资 12000 万元,占年度计划的 100%;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已完成 A 区、D 区池底板浇筑,B 区搭设满堂架、绑扎操作层框架柱钢筋,C 区操作层钢筋模板和预留预埋施工等工作。

**2. 塘汛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年度目标任务为该项目总工程量 46%。项目完成投资 12000 万元,占年度计划的 120%;现已完成总工程量 49%,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122.5%,其中,二沉池池壁混凝土浇筑已完成,正在进行生化池池体钢筋绑扎、混凝土浇筑和 D 型滤池筏板钢筋绑扎。

**(四) 老旧小区燃气管网更新及配套设施改造项目。**主要对花园片区 20 余公里市政燃气老旧管网进行改造;对涪城区南华宫等 130 余个老旧小区进行燃气管网更新及配套设施改造,年度目标任务为完成

总工程量 60%。项目已完成投资 11143 万元，占计划的 100.39%，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1. **花园片区市政燃气老旧管网改造。**年度目标任务为完成管网改造。项目已完成投资 2043 万元，占年度计划的 101.2%，全面完成花园片区 20 余公里市政燃气老旧管网改造。

2. **南华官等 130 个老旧小区燃气管网更新及配套设施改造（跨年度项目）。**年度目标任务为完成该项目总工程量 60%。项目已完成投资 9100 万元，占年度计划的 100%。已完成 131 个老旧小区庭院管网开挖和更换，已完成 80 个老旧小区燃气立管安装，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五）绵阳市中心医院第三住院大楼建设项目（跨年度项目）。**建设总建筑面积 23492.76 平方米的第三住院大楼，设置床位数 293 张，同时建设相应的道路、给排水、供配电、绿化等配套附属设施。年度目标任务为完成正负零以下基坑开挖工作。项目已完成投资 7284 万元，占年度计划的 364.2%；2023 年 11 月底前完成基坑支护、基坑开挖、负二楼施工，已提前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六）普通公路畅通安全工程项目。**整治国道事故多发路段 30 处 50 余公里，整治公路地质灾害 3 处，建设村道安防工程 300 公里，整治四、五类危桥 13 座。项目已完成投资 7300 万元，占计划的 100%，已完成国道事故多发路段整治 30 处、地质灾害 3 处、村道安防工程 300 公里、四五类危桥整治 13 座，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七）西山公园文物维修保护项目及古子云亭重建（恢复）建设项目。**主要对蒋琬墓、玉女泉扬雄读书台摩崖石刻、仙云观等文物区

域进行专业保护维修等；新建木结构古子云亭，完善周边排水沟渠、园林绿化配套设施，开展环境综合治理等。项目已按合同价 574 万元完成全年投资；已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其中，蒋琬墓、仙云观、玉女泉修缮工程已完工并开放，古子云亭重建（恢复）已完工。

**（八）绵阳火车站站前广场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跨年度项目）。**新建临园路下穿通道，总长约 1400 米，宽 50 米；对绵阳火车站站前广场进行改建。年度目标任务为完成总工程量 20%。项目已完成投资 10000 万元；已完成雨污水监理招标、雨污水管网施工图设计、管线迁改预算财评审批、临园干道侧分带绿化验收、项目范围内地面附着物拆迁等前期工作。目前，项目因故暂停施工。

## 二、主要做法

**（一）健全工作机制，有力有序推进。**市政府通过召开市政府常务会、市长办公会，多次研究、安排部署民生实事工作；调整完善以市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市民生工作领导小组，健全市政府主要领导带头研究、分管市领导主抓推进、市级部门具体落实、市委目标绩效办跟踪督办的工作机制。李云市长对民生实项目进行现场调研，先后多次实地督导城市道路建设、防汛减灾等项目推进情况；分管副市长多次召开民生实事票决项目工作推进会、专项工作调度会等会议，解决项目推进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牵头单位成立项目推进工作专班，实行“一项目一专班一方案”，积极协调解决问题。市委目标绩效办建立民生实事社会监督机制，印发《绵阳市民生实事监督员管理办法（试行）》，创新组建由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市民代表、媒体代表等构成的全市首批 30 名民生实事监督员队伍，全过程参与年度民生实

事项目征集、实施、监督和评价等工作。

**（二）落实资金保障，严格监督管理。**市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要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不断加大保障民生力度”重要指示要求，坚持把民生支出作为财政保障的重中之重。牵头部门始终把民生资金投入放在优先位置，聚焦项目编制，提前介入，优化项目审批流程，缩短前期办理时间。市财政局等部门联合印发《绵阳市重点民生资金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确保项目推进、资金监管不留死角。全年共实施省、市级民生实事 51 件（含人大代表票决项目），计划投资 79.39 亿元，已到位资金 83.17 亿元，占计划的 104.76%。

**（三）严格督查考核，压紧压实责任。**市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要像抓经济建设一样抓民生保障，像落实发展指标一样落实民生任务”重要指示要求，将民生实事列入月度重点工作有力推进。市委目标绩效办细化项目清单、责任清单，实行“月抽查、季通报、年考核”，持续将人大代表票决项目推进情况纳入目标绩效管理考核体系；采取“清单制”+“责任制”+“时限制”管理，及时会商解决困难问题；坚持问题导向，紧盯重要时间节点，运用“四不两直”的方式开展专项督查、暗访抽查等，有力推动了项目落地落实。

**（四）坚持多维度宣传，讲好绵阳“民生故事”。**充分发挥主流媒体优势，利用新媒体等多种手段，构建了网站有动态、媒体有声音、报刊有信息的立体宣传模式，民生实事社会知晓度、满意率稳步提升。通过《新闻联播》《朝闻天下》《四川观察》《学习强国》等国省级媒体，报道我市道路交通安全、医疗社会保障、人居环境改善等民生

实事新闻 60 余条。原创《绵州民生绘》电视专栏完成 8 期 21 个短片录播，取得良好社会反响。持续在市级主流报刊开设“2023 民生实事进行时”“2023 民生实事加速度”等专栏。通过“绵阳民生网”网站、部门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全面解读民生实项目，发布民生信息、公开实施情况、展示实施成效等信息 1200 余条。

### 三、下步工作措施

2024 年，我市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对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重要指示，在市人大常委会的关心、指导下，在市人大代表的大力支持下，市政府将带领各承办单位主动积极履职，以目标为导向，紧扣“项目进度”和“资金拨付”两个关键，全力以赴，深入一线查实情，扎实推进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项目实施，确保项目落地见效。

# 关于 2024 年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 候选项目有关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1 月 17 日在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绵阳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李 栋

各位代表：

受绵阳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4 年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候选项目有关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 一、项目征集编制情况

2023 年 10 月 19 日，市委目标绩效办（民生办）牵头启动 2024 年市级民生实项目征集工作。项目征集期间，市委目标绩效办（民生办）通过《绵阳日报》、政务网站、公众号等多种形式面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市民生实事监督员及市民群众广泛征集。项目编制期间，市政府先后对市级民生实事（含人大代表票决）项目开展论证、遴选、整合；市委目标绩效办（民生办）多次对项目实施内容、资金安排等进行意见征求、修改完善；市直各牵头部门就有关民生实项目分别向市分管领导进行了汇报。朝阳副书记多次组织专题研究，票决候选建议项目先后 3 次征求市人大常委会意见并修改完善。2024 年市级民生实事（含人大代表票决候选）项目于 1 月 8 日经市政府八届第 79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1 月 11 日经八届市委常委会第 127 次会议审议通过，确定了 5 类 30 件市级民生实事，计划投资 77.07 亿元。其中，人大代表票决候选项目 3 类 10 件，计划投资 59.8 亿元（以财政预算安排为准）。

## 二、项目主要特点

**（一）坚持普惠共享，贴近民情民意。**坚持“开门办民生”，聚焦群众“急难愁盼”，在深入调研论证的基础上，选取可观可感、受益面广的项目，力争最大程度、最大范围惠及群众。市人大代表、市民生实事监督员提出的农村供水保障、乡镇通三级公路建设、普通公路桥梁新建（改造）、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公共场所配置体外除颤仪（AED）等建议，群众呼声强烈、需继续加大力度推进的老年“幸福餐厅”、绵阳火车站站前广场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老旧小区燃气管网更新及配套设施改造等项目，已纳入2024年市级民生实事实施。

**（二）坚持量力而行，注重统筹衔接。**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各项部署，统筹考虑财政承受能力和项目实施条件，优先将体现经济高质量发展成效、反映时代特色的市级民生实事纳入人大代表票决候选项目。在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方面，将实施农田水利设施建设三年行动；在提升城市品质方面，将结合“海绵城市”建设理念，实施“两江四岸”部分地段提升改造，对人民公园、西山公园进行提升改建，分片区建设3个停车场、26处口袋公园。

**（三）持续补齐弱项，注重均衡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扣人民群众幸福指数目标，抓重点、破难点、疏堵点，通过实施绵遂内铁路（绵阳段）建设、绵阳市中心医院综合大楼建设、城区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等项目，补齐城市发展、医疗社会保障等领域短板弱项，持续增强城市发展活力，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打造成渝副中心。

### 三、人大代表票决候选项目基本情况

2024年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候选项目共3类10件。其中，**交通水利建设类2件**：绵遂内铁路（绵阳段）建设项目、农田水利设施建设三年行动项目；**城建综合治理类6件**：“两江四岸”部分地段提升改造项目、城区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城区停车场新建项目、城区公园提升改建项目、西片区防洪排涝（一期）项目、城区人行天桥建设项目；**医疗社会保障类2件**：市中心医院综合大楼建设项目、南河体育中心游泳综合馆重建项目。

附件：2024年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候选项目

附件

## 2024年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 候选项目目录

1. 绵遂内铁路（绵阳段）建设项目（200000万元）
2. 农田水利设施建设三年行动项目（290000万元）
3. “两江四岸”部分地段提升改造项目（7000万元）
4. 城区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56600万元）
5. 城区停车场新建项目（7117万元）
6. 城区公园提升改建项目（2700万元）
7. 市中心医院综合大楼建设项目（10500万元）
8. 南河体育中心游泳综合馆重建项目（1200万元）
9. 西片区防洪排涝（一期）项目（20000万元）
10. 城区人行天桥建设项目（2900万元）

## 1.绵遂内铁路（绵阳段）建设项目

**牵头、实施单位：**市发展改革委，涪城区、三台县、高新区（科技城直管区）（排在逗号前的为牵头单位，下同）

**实施内容：**绵阳境内新建正线约 67.16 公里，新设绵阳南、三台 2 座车站，预留芦溪站，新建联络线长约 13.65 公里和绵阳南存车场。2024 年取得项目接轨和初设批复，完成征地拆迁 40%及部分路基、桥梁、隧道、大临工程。

**政策依据：**省市重点项目。

**投资金额及来源：**跨年度项目，总投资 1750200 万元。2024 年计划投资 200000 万元，其中，市级资金 100000 万元（资本金），县级资金 100000 万元（资本金）。

**实施周期：**2024 年完成总工程量 11%。

**惠及区域和人口：**惠及全市人民群众。

**社会效益：**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补齐绵阳东向高铁短板，巩固我市区域性铁路枢纽地位，助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结束三台县不通铁路的历史，方便沿线群众出行。

## 2.农田水利设施建设三年行动项目

**牵头、实施单位：**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高新区（科技城直管区）、经开区、仙海区

**实施内容：**相关地区结合本地实际，结合城乡融合发展等重点工作，遴选建成不少于9个成片的现代农业灌溉示范区，恢复和新增灌面39万亩，新增高效节水灌面9万亩。

**政策依据：**市委重点工作。

**投资金额及来源：**2024年计划投资290000万元。其中，市级资金30000万元，县级资金124000万元，上级补助136000万元。

**实施周期：**2024年12月底前完成。

**惠及区域和人口：**惠及项目区域内人民群众。

**社会效益：**项目建成后将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切实提高灌溉覆盖率和保障率，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农业灌溉问题，持续夯实粮食安全根基。

### 3. “两江四岸”部分地段提升改造项目

**牵头、实施单位：**市住建委、科技城新区，科发集团、新投集团

**实施内容：**1. **滨江西路道路综合改造工程：**提升改造滨江西路 6.2 公里，修复沿线河滩地生态，改造五一广场沿线及雨污水管网等，主要实施道路、桥涵、综合管网、照明、交安设施、生态修复等。2. **安昌河水环境治理工程：**提升改造安昌河岸 3.1 公里、43.5 万平方米（北起绵盛路、南至安昌河，西起界青路、东至排洪渠），新建公共建筑 0.72 万平方米。

**政策依据：**市城建攻坚行动重点工程等。

**投资金额及来源：**跨年度项目，总投资 87993 万元。2024 年计划投资 7000 万元，其中，市级资金 2000 万元，县区资金 5000 万元。

**实施周期：**滨江西路道路综合改造工程，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总工程量 30%。安昌河水环境治理工程，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总工程量 30%。

**惠及区域和人口：**惠及项目区域内人民群众。

**社会效益：**滨江西路道路综合改造工程建成后将缓解滨江西路道路拥堵，疏解跃进路、长虹大道等交通压力，提升区域道路通行能力，提升五一广场涪江沿岸城市品质。安昌河水环境治理工程建成后将提升区域景观环境，提高城市颜值，增强居民生活幸福感。

## 4.城区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牵头、实施单位：**市住建委，高新区（科技城直管区）、游仙区

**实施内容：**城区新（改）建、改造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1961 套。  
其中，新建 291 套，改建 200 套，改造 1470 套。

**政策依据：**市保障性租赁住房年度计划。

**投资金额及来源：**跨年度项目，总投资 72800 万元。2024 年计划投资 56600 万元，其中，市级资金 40300 万元，县级资金 12400 万元，上级补助资金 3900 万元。

**实施周期：**2024 年 8 月底前开工，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新建总工程量 50%、改建总工程量 30%、改造总工程量 70%。

**惠及区域和人口：**惠及市区引进人才、就业青年 4000 余人。

**社会效益：**项目建成后将有效增加城区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为营造良好人才生态环境和营商环境提供基础保障，确保各类引进人才、就业青年住有所居、心有所安。

## 5.城区停车场新建项目

**牵头、实施单位：**市住建委，绵投集团（市停车管理公司）

**实施内容：**新建南山西路绿地地下智能机械停车场（停车位 288 个）、滨江路绿地地下智能机械停车场（停车位 150 个），并对项目地面实施公园化建设。

**政策依据：**市城建攻坚行动重点工程等。

**投资金额及来源：**跨年度项目，总投资 8896 万元。2024 年计划投入市级资金 7117 万元。

**实施周期：**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总工程量 80%。

**惠及区域和人口：**惠及项目区域内人民群众。

**社会效益：**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改善区域“停车难”状况，提升居民出行便利，优化商家运营环境，同时为区域居民提供休闲娱乐的街头绿地（公园）。

## 6.城区公园提升改建项目

**牵头、实施单位：**市住建委，市人民公园管理处、市建工中心

**实施内容：**1. 人民公园提升改造项目（一期）：实施文化广场地下空间开发，新建地下停车位 700 个；提升广场景观品质。2. 西山公园出入口新（改）建项目（一期）：新建西山公园剑南路出入口、配套广场、景观建筑、停车场（地下停车位 64 个）等；提升云泉东路（西）出入口。

**政策依据：**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年度计划、市城建攻坚行动重点工程等。

**投资金额及来源：**跨年度项目，总投资 28279 万元。2024 年计划投入市级资金 2700 万元。

**实施周期：**人民公园提升改造项目（一期），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总工程量 50%。西山公园出入口新（改）建项目（一期），2024 年 12 月底前主体完成。

**惠及区域和人口：**惠及全市人民群众。

**社会效益：**项目建成后将提升人民公园、西山公园景观品质、丰富相关功能配套，有效改善区域“停车难”状况，提升市民休闲娱乐体验感。

## 7.市中心医院综合大楼建设项目

**牵头、实施单位：**市卫健委，市中心医院

**实施内容：**建设市中心医院综合大楼，拟设置体检中心、门诊和生殖中心。

**政策依据：**《绵阳市“十四五”卫生健康发展规划》。

**投资金额及来源：**跨年度项目，总投资 32000 万元。2024 年计划投入市级资金 10500 万元。

**实施周期：**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拆迁，达到工程总量 35%。

**惠及区域和人口：**惠及全市人民群众。

**社会效益：**该项目建成后将完善市中心医院医疗设施，拓展服务项目，优化服务流程，方便群众就医，促进绵阳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 and 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

## 8.南河体育中心游泳综合馆重建项目

**牵头、实施单位：**市教体局

**实施内容：**在南河体育中心原址重（扩）建游泳综合馆项目，同时设置花样游泳、力量健身、形体训练等配套场地。

**政策依据：**《绵阳市“十四五”基本公共服务体系规划》。

**投资金额及来源：**跨年度项目，总投资 6000 万元。2024 年计划投入市级资金 1200 万元。

**实施周期：**2024 年 8 月底前开工，12 月底前完成总工程量（含拆迁、拆除工程）30%。

**惠及区域和人口：**惠及主城区人民群众。

**社会效益：**项目建成后将满足市游泳队训练及周边市民健身锻炼需求。

## 9.西片区防洪排涝（一期）项目

**牵头、实施单位：**科技城新区

**实施内容：**项目东至科技城大道，西抵科创大道，总面积 1300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 21 公里防洪排涝渠道、水闸工程、泵站工程及滨水岸线生态利用工程等。

**政策依据：**市城建攻坚重点项目。

**投资金额及来源：**跨年度项目，总投资 120000 万元。2024 年计划投资 20000 万元，其中，市级资金 2000 万元，县级资金 18000 万元。

**实施周期：**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总工程量的 20%。

**惠及区域和人口：**惠及科技城新区直管区西片区全域人民群众。

**社会效益：**项目建成后将完善区域防洪排涝体系，提高防洪排涝能力；改善滨水岸线水生态，实现“水清、河畅、岸绿、景美”的河网体系，促进科技城新区经济社会发展和城镇化建设。

## 10.城区人行天桥建设项目

**牵头、实施单位：**市住建委，市建工中心

**实施内容：**在长虹大道中段平政一巷附近、创业大道与园艺东街路口、东津路富乐小学路口各新建1座人行天桥，并加装无障碍电梯。

**政策依据：**市本级政府投资年度重点项目计划等。

**投资金额及来源：**跨年度项目，总投资5456万元。2024年计划投入市级资金2900万元。

**实施周期：**创业大道与园艺东街路口、东津路富乐小学路口人行天桥，2024年12月底前完成。长虹大道中段平政人行天桥，2024年12月底前完成总工程量30%。

**惠及区域和人口：**惠及项目区域内人民群众。

**社会效益：**项目建成后将有效缓解长虹大道中段、创业大道、东津路富乐小学段交通拥堵，方便群众出行，保障生命财产安全。

#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议案审查委员会关于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2024年1月18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主席团第五次会议通过)

大会主席团：

现将本次大会代表联名所提议案的处理意见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截止大会规定的代表联名提出议案截止时间，大会秘书处议案组共收到代表联名提出的议案1件。具体是由江油代表团王彤洁等11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加大对公立医疗机构政策扶持的议案》，该议案建议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公立医院）的财政保障、调整医疗服务价格、加快新增医疗服务项目的受理审核。

## 二、处理意见

1月17日下午，大会议案审查委员会召开会议，听取市人民政府相关部门意见，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查。大会议案审查委员会认为：该议案密切关注民生，紧盯绵阳市基层医疗机构（公立医院）的难点、痛点，分析问题客观理性，充分体现了代表为民代言的深厚情怀。鉴于该议案内容属于政府具体工作职能，不属于人民代表大会职权范围，因此，不宜列为大会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大会议案审查委员会建议将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加大对公立医疗机构政策扶持的议案》改作代表建议处理。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议程

(2024年1月16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预备会议通过)

- 一、审议绵阳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 二、审查绵阳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24年计划草案的报告、绵阳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
- 三、审查绵阳市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草案的报告、绵阳市2024年预算草案；
- 四、审议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 五、审议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 六、审议绵阳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七、审议绵阳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票决出的2023年市级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情况的报告，并进行满意度测评；
- 八、票决绵阳市2024年市级民生实事项目；
- 九、选举；
- 十、通过绵阳市八届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

#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2024年1月16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预备会议通过)

**主席团** (44人, 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 华 (藏族)	马晓晖 (女, 满族)	王春兰 (女, 藏族)	王朝鹤
元承军	文 刚	邓 辉	付 康
白荣其 (回族)	刘 强	刘林建	刘春涛 (女)
杜雨桐 (女)	李川萍 (女)	李昊天	李京平 (土家族)
李南希	李树勇	杨步润	杨晓昆
肖 晴 (女)	吴 江 (苗族)	何长鹰	张 彬
张再兰 (女, 羌族)	周 勇	周 涛	周 琳
周安达	郑志恒	胡 斌	柳 江
姜 坤 (羌族)	姚永红	袁 明	莫怀学
徐丽娟 (女)	黄朝阳	曹立军	董发勤
蒋仁富	韩晓清	曾建军	蒲 佳 (女, 回族)

**秘书长:**

李川萍 (兼)

#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

(2024年1月16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预备会议通过)

主任委员

李川萍(女)

副主任委员

唐兴万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晓川      田 杰      张 杰      范 静(女)      甄丽蓉(女)

谭 江(女)      谭文夫      樊远兵      魏全刚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主席团常务主席名单

(2024年1月16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主席团第一次会议推选)

曹立军 付 康 黄朝阳 莫怀学 李川萍(女) 李京平  
周 涛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全体会议执行主席名单

(2024年1月16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主席团第一次会议推选)

曹立军 付康 黄朝阳 莫怀学 李川萍(女) 李京平  
周涛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副秘书长名单

(2024年1月16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

刘林建 王 肖 刘朝文 李建国 江保权 关 键 唐兴万

#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代表联名提出议案截止时间的决定

(2024年1月16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代表联名提出议案截止时间为2024年1月17日16时。

#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代表联合提名候选人截止时间的决定

(2024年1月17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主席团第三次会议通过)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代表联合提名候选人截止时间为2024年1月17日15时30分。

#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表决议案和决议、决定办法

(2024年1月16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

根据《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主席团决定: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全体会议表决各项议案和决议、决定,采用无记名按表决器方式,以全体代表的过半数赞成票通过。表决时,代表可以表示赞成,可以表示反对,也可以表示弃权。未按表决器的不计入表决票数。如表决器系统在使用中发生故障,改用举手方式表决。

#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选举办法

(2024年1月17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有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本次会议的选举由大会主席团主持。

二、本次会议补选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3名、秘书长1名、委员11名，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1名，绵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1名。

三、本次会议补选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秘书长、委员，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绵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均采用候选人数同应选人数相等的办法，进行等额选举。

四、候选人由大会主席团或者代表20人以上联合提名。

大会主席团提名的候选人数，每一代表与其他代表联合提名的候选人数，均不得超过应选人数。大会主席团和代表联合提名的候选人数之和，如果与应选人数相等，由大会主席团将候选人名单提交代表酝酿、讨论后，进行选举；如果超过应选人数，由大会主席团将候选人名单提交代表酝酿、讨论后，进行预选，根据在预选中得赞成票多少的顺序，按照本办法规定的应选人数确定正式候选人名单，再进行选举。

以上选举如有预选，预选办法由大会主席团另行制订。

五、代表联合提名候选人，应当采取书面形式，按《代表联合提名候选人登记表》填写。

代表联合提名候选人的截止时间由大会主席团决定。在截止时间以前送达大会秘书处的，提名方为有效。在大会主席团确定正式候选人名单以前，如果联名的代表要求撤回提名，应书面报告大会主席团；如果被提名人不愿意接受提名，应向联名代表书面说明，并书面报告大会主席团。大会主席团应尊重被提名人的意见。

提名为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秘书长、委员的候选人，必须是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六、大会选举应有全体代表的三分之二以上出席才能进行。选举时，收回的选票等于或者少于发出的选票，选举有效；多于发出的选票，选举无效，应重新选举。

缺席会议的代表不得委托其他代表代为行使选举权。

七、大会选举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

代表对选票上的每一位候选人，可以表示赞成，可以表示反对，可以表示弃权。对选票上的某候选人表示赞成的，将其姓名右边的圆形框涂黑涂满；表示反对的，将其姓名右边的长方形框涂黑涂满；表示弃权的，将其姓名右边的菱形框涂黑涂满。表示反对的，可以另选他人；表示弃权的，不能另选他人。代表每提1名另选人，必须至少反对1名候选人。另选人姓名模糊不清或字迹潦草无法辨认的，由总监票员复核确认后，不计入另选他人票。

代表对同一职务候选人表示赞成和另选的人数之和，等于或者少于应选人数的，为有效票；多于应选人数的为无效票。

八、大会选举采用计算机计票系统计票。如遇计算机计票系统出现故障，投票继续进行，投票结束后，在总监票员、副总监票员、监票员监督下，改为人工计票；计算机系统认定为无效票的，由总监票员进行复核确认。

九、候选人获得全体代表过半数的赞成票，始得当选。如获得过半数赞成票的人数超过应选人数时，以获得赞成票多的当选。如遇票数相等不能确定当选人时，应就票数相等的再次投票，以获得赞成票多的当选。如获得过半数赞成票的当选人数少于应选人数时，不足的名额是否在本次会议上另行选举，由大会主席团提请大会决定。

十、大会选举设总监票员 1 名，副总监票员 1 名，监票员 12 名；总计票员 1 名，副总计票员 1 名，计票员 20 名，在大会主席团领导下，对大会选举和预选进行监督和计票工作。

总监票员、副总监票员、监票员由大会主席团在不是候选人的代表中提名，提交大会全体会议通过。总计票员、副总计票员、计票员由大会主席团指定。

十一、投票结束后，由总监票员向大会执行主席报告投票情况，大会执行主席宣布选举是否有效。

十二、计票结束后，由总监票员向大会执行主席报告计票情况并宣读计票结果，大会执行主席宣布选举结果。

十三、本办法未尽事宜，由大会主席团决定。

十四、本办法经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全体会议通过后施行。

#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项目实施 情况满意度测评办法

(2024年1月17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和《绵阳市实施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的意见》的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本次会议测评由大会主席团主持。

二、2023年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项目共8项。其中绵阳火车站站前广场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因故暂停施工，延迟在2025年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上进行测评。

提交本次会议测评的2023年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项目共7项。

三、大会测评应有全体代表的三分之二以上出席才能进行。测评时，收回的测评票等于或者少于发出的测评票，测评有效；多于发出的测评票，测评无效，应重新测评。

缺席会议的代表不得委托其他代表代为投票。

四、大会测评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

代表对测评票上的项目，可以表示满意，可以表示基本满意，可以表示不满意。对测评项目表示满意的，将该项目右边的圆形框涂黑涂满；表示基本满意的，将该项目右边的长方形框涂黑涂满；表示不满意的，将该项目右边的菱形框涂黑涂满。

对每个测评项目中的测评意见只能单选，多选或不选的为无效票。

五、大会测评采用计算机计票系统计票。如遇计算机计票系统出现故障，投票继续进行，投票结束后，在总监票员、副总监票员、监票员监督下，改为人工计票。

六、测评结果分为“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三个等次。通过测评，满意票数达到全体代表60%及以上的，为满意等次；满意票数不足60%，但加基本满意票数达到70%及以上的，为基本满意等次；满意票数加基本满意票数不足70%的，为不满意等次。

七、大会测评设总监票员1名，副总监票员1名，监票员12名；总计票员1名，副总计票员1名，计票员20名，在大会主席团领导下，对大会测评进行监督和计票工作。

总监票员、副总监票员、监票员由大会主席团在代表中提名，提交大会全体会议通过。总计票员、副总计票员、计票员由大会主席团指定。

八、投票结束后，由总监票员向大会执行主席报告投票情况，大会执行主席宣布测评是否有效。

九、计票结束后，由总监票员向大会执行主席报告计票情况并宣读计票结果，大会执行主席宣布测评结果。

十、本办法未尽事宜，由大会主席团决定。

十一、本办法经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全体会议通过后施行。

#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2024年市级民生实项目票决办法

(2024年1月17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和《绵阳市实施民生实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的意见》的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本次会议票决由大会主席团主持。

二、本次会议票决实行差额票决。提交本次会议票决的2024年市级民生实项目候选项目（以下简称“候选项目”）共10项，应确定8项，差额2项。

三、大会票决应有全体代表的三分之二以上出席才能进行。票决时，收回的表决票等于或者少于发出的表决票，表决有效；多于发出的表决票，表决无效，应重新票决。

缺席会议的代表不得委托其他代表代为投票。

四、大会票决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

代表对表决票上的候选项目，可以表示赞成，可以表示反对，可以表示弃权，但不得另提其他项目。对候选项目表示赞成的，将该候选项目右边的圆形框涂黑涂满；表示反对的，将该候选项目右边的长方形框涂黑涂满；表示弃权的，将该候选项目右边的菱形框涂黑涂满。

每一张表决票所选的项目数等于或少于应选项目数的为有效票，多于应选项目数的为无效票。

五、大会票决采用计算机计票系统计票。如遇计算机计票系统出现故障，投票继续进行，投票结束后，在总监票员、副总监票员、监票员监督下，改为人工计票。

六、候选项目获得全体代表过半数的赞成票，方可确定为所选项目。如获得全体代表过半数赞成票的候选项目超过应选项目数时，以得票多的确定为所选项目；如遇票数相等不能确定候选项目，或所选项目少于应选项目时，由大会主席团决定所选项目。

七、大会票决设总监票员 1 名，副总监票员 1 名，监票员 12 名；总计票员 1 名，副总计票员 1 名，计票员 20 名，在大会主席团领导下，对大会票决进行监督和计票工作。

总监票员、副总监票员、监票员由大会主席团在代表中提名，提交大会全体会议通过。总计票员、副总计票员、计票员由大会主席团指定。

八、投票结束后，由总监票员向大会执行主席报告投票情况，大会执行主席宣布票决是否有效。

九、计票结束后，由总监票员向大会执行主席报告计票情况并宣读计票结果，大会执行主席宣布票决结果。

十、票决出的项目在实施中如确需调整，由市人大常委会决定，并报市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十一、本办法未尽事宜，由大会主席团决定。

十二、本办法经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全体会议通过后施行。

#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通过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 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办法

(2024年1月17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一、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由大会主席团在本届代表中提名，经各代表团酝酿后，大会全体会议通过。

二、大会全体会议通过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时，采用无记名按表决器方式，分别对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名单进行表决，每次表决一个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名单。

表决时，代表可以表示赞成、可以表示反对、也可以表示弃权。未按表决器的不计入表决票数。如表决器系统中发生故障，改用举手方式表决。

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名单获得全体代表过半数赞成票，始得通过。

三、本办法经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全体会议通过后施行。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总监票员、副总监票员、监票员名单

(2024年1月18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总监票员：江保权

副总监票员：何华君

监票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梦阳	李 静	李慕婵(女)	宋 赞
张 珏(女)	张 溥	罗 鉴	赵彦操
黄丽琴(女)	曾胜利	谭文夫	熊钰华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总计票员、副总计票员、计票员名单

(2024年1月18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主席团第五次会议指定)

总计票员：刘 涛(女)

副总计票员：肖 强

计 票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浚文	王 珠(女)	尹经波	尹晓旭
任 黎(女)	刘 鹏	江 婷(女)	李 勇
肖志高	何春希(女)	张 明	赵 璐(女)
赵成川	贾 伟	唐 尧	梁 露(女)
蒲发宏	蒲佳升	雷晓宇(女)	詹妮娅(女)

# 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2024 年第 1 号)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依法  
选举：

周琳、袁明、文刚为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  
现予公告。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

2024 年 1 月 18 日

# 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2024年第2号)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月18日依法选举：

张阳为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现予公告。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

2024年1月18日

# 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2024年第3号)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月18日依法选举：

宋骥为绵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依法须报经四川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四川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现予公告。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

2024年1月18日

# 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2024年第4号)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月18日依法选举：

刘林建为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秘书长。

现予公告。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

2024年1月18日

# 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2024年第5号)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月18日依法选举：

申勇、代小龙、李刚、胡香君（女）、柏松、钱建苹（女）、唐丽（女）、黄晓军、淳道怀、彭千纪、谭瑾（女，羌族）为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现予公告。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

2024年1月18日

# 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2024年第6号)

经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表决，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票决出的2023年市级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情况满意度测评结果分别是：

1. 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及水利抗旱救灾项目，测评结果为满意；
2. 创业大道南延线建设项目，测评结果为满意；
3. 城市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测评结果为满意；
4. 老旧小区燃气管网更新及配套设施改造项目，测评结果为满意；
5. 绵阳市中心医院第三住院大楼建设项目，测评结果为满意；
6. 普通公路畅通安全工程项目，测评结果为满意；
7. 西山公园文物维修保护项目及古子云亭重建（恢复）建设项目，测评结果为满意。

绵阳火车站站前广场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因公安机关通报立案侦查，暂停施工，延迟在2025年市人民代表大会上进行测评。

现予公告。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

2024年1月18日

# 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2024年第7号)

经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表决，确定2024年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项目8项，分别是：

1. 绵遂内铁路（绵阳段）建设项目；
2. 农田水利设施建设三年行动项目；
3. “两江四岸”部分地段提升改造项目；
4. 城区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5. 城区停车场新建项目；
6. 城区公园提升改建项目；
7. 市中心医院综合大楼建设项目；
8. 南河体育中心游泳综合馆重建项目。

现予公告。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

2024年1月18日

# 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日程安排

(2024年1月16日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

时 间	会议内容		参加人员	地点	主持人
1月15日 (星期一)	14:00 - 16:00	报到	人大代表 列席人员	各代表团 驻地	各代表团 召集人
	14:00 - 14:20	召集人会议 1.通报大会总体安排; 2.部署相关工作,强调会议纪律。	市人大常委会领导 各代表团第一召集人 拟任大会副秘书长	市委党校 知行堂 一辅厅	付 康
	16:30 - 17:00	代表团会议 1.推选代表团正、副团长; 2.审议大会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 3.审议大会议程草案; 4.审议大会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草案; 5.传达学习召集人会议精神; 6.表决器使用培训。	各代表团代表	各代表团 驻地	各代表 团第一 召集人
1月16日 (星期二)	9:00 - 9:10	预备会议 1.表决大会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 2.表决大会议程草案; 3.表决大会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草案。	人大代表	西山文化 中心	付 康
	9:15 - 9:35	主席团第一次会议 <b>第一阶段</b> 推选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 <b>第二阶段</b> 1.推选大会全体会议执行主席; 2.决定大会副秘书长; 3.决定大会日程; 4.决定代表联名提出议案的截止时间; 5.决定大会议案和决议、决定的表决办法; 6.决定大会选举办法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7.决定市八届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通过办法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8.决定民生实事项目满意度测评办法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9.决定民生实事项目票决办法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主席团成员 拟任大会副秘书长 有关大组组长	集中办公区 9B楼 459会议室	付 康  曹立军

时 间	会议内容	参加人员	地点	主持人	
1月16日 (星期二)	9:45 - 11:20	<b>第一次全体会议（开幕）</b> 1.听取绵阳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2.审查绵阳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24年计划草案的报告、绵阳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书面）； 3.审查绵阳市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草案的报告、绵阳市2024年预算草案（书面）； 4.听取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5.听取绵阳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人大代表 政协委员 列席人员	西山文化中心	曹立军
	11:30 - 11:50	<b>中共党员大会</b>	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 中的中共党员	西山文化中心	曹立军
	14:30 - 17:30	<b>代表团会议</b> 1.审议大会选举办法草案； 2.审议市八届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通过办法草案； 3.审议民生实项目满意度测评办法草案； 4.审议民生实项目票决办法草案； 5.审议政府工作报告； 6.审查计划报告和草案； 7.审查预算报告和草案； 8.审议法院工作报告； 9.审议检察院工作报告。	各代表团代表 列席人员	代表团 会议室	各代表团 团长
	17:10 - 17:25	<b>主席团第二次会议</b> 1.听取关于各代表团审议大会选举办法草案的情况汇报，决定提请第二次全体会议表决； 2.听取关于各代表团审议市八届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通过办法草案的情况汇报，决定提请第二次全体会议表决； 3.听取关于各代表团审议民生实项目满意度测评办法草案的情况汇报，决定提请第二次全体会议表决； 4.听取关于各代表团审议民生实项目票决办法草案的情况汇报，决定提请第二次全体会议表决。	主席团成员 大会副秘书长 有关大组组长	长虹酒店 西厅会议室	曹立军

时 间	会议内容	参加人员	地点	主持人
1月17日 (星期三)	<b>第二次全体会议</b> 1.听取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听取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票决出的2023年市级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情况的报告(书面); 3.听取2024年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候选项目有关情况的报告; 4.表决大会选举办法草案; 5.表决市八届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通过办法草案; 6.表决民生实事项目满意度测评办法草案; 7.表决民生实事项目票决办法草案。	人大代表 列席人员	西山文化中心	李川萍
	<b>主席团第三次会议</b> 1.决定主席团提名的候选人名单草案,提请各代表团酝酿; 2.决定主席团提名的市八届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名单草案,提请各代表团酝酿; 3.决定大会选举暨民生实事项目满意度测评及票决总监票员、副总监票员、监票员名单草案,提请各代表团酝酿; 4.决定代表联合提名候选人截止时间。	主席团成员 大会副秘书长 有关大组组长	集中办公区 9B楼 459会议室	曹立军
	<b>代表团会议</b> 1.审议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2.酝酿候选人名单草案; 3.酝酿市八届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名单草案。	各代表团代表 列席人员	代表团 会议室	各代表团 团长
	<b>代表团会议</b> 1.继续酝酿候选人名单草案; 2.继续酝酿市八届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名单草案; 3.审议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票决出的2023年市级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情况的报告; 4.审议2024年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候选项目; 5.酝酿大会选举暨民生实事项目满意度测评及票决总监票员、副总监票员、监票员名单草案。	各代表团代表 列席人员	代表团 会议室	各代表团 团长

时 间	会议内容	参加人员	地点	主持人
1月17日 (星期三)	<b>主席团第四次会议</b> 1.听取和审议关于计划草案、预算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2.听取关于政府工作报告、计划报告、预算报告、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工作报告修改意见的情况汇报，决定印发各代表团； 3.决定关于政府工作报告、计划报告、预算报告、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4.听取关于各代表团酝酿候选人名单草案的情况汇报，决定主席团、代表联合提名候选人名单草案，确定是否预选，提请各代表团酝酿。	主席团成员 大会副秘书长 有关大组组长	市委党校 知行堂 二辅厅	曹立军
	<b>代表团会议</b> 1.继续酝酿大会选举的候选人名单草案； （如有预选，安排各代表团预选） 2.审议关于政府工作报告、计划报告、预算报告、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各代表团代表 列席人员	代表团 会议室	各代表团 团长
1月18日 (星期四)	<b>主席团第五次会议</b> 1.决定将关于政府工作报告、计划报告、预算报告、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提请第三次全体会议表决； 2.决定将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票决出的2023年市级民生实项目实施情况提请第三次全体会议进行满意度测评； 3.决定将2024年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候选项目提请第三次全体会议票决； 4.决定将正式候选人名单提请第三次全体会议选举； 5.决定将市八届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名单提请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6.决定将大会选举暨民生实项目满意度测评及票决总监票员、副总监票员、监票员名单草案提请第三次全体会议表决； 7.决定大会选举暨民生实项目满意度测评及票决总计票员、副总计票员、计票员名单； 8.听取和审议关于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主席团成员 大会副秘书长 有关大组组长	集中办公区 9B楼 459会议室	曹立军

时 间	会议内容	参加人员	地点	主持人
1月18日（星期四）	<p><b>第三次全体会议</b></p> <p>1.表决大会选举暨民生实项目满意度测评及票决总监票员、副总监票员、监票员名单草案;</p> <p>2.宣布大会选举暨民生实项目满意度测评及票决总计票员、副总计票员、计票员名单;</p> <p>3.选举;</p> <p>4.开展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票决出的2023年市级民生实项目实施情况满意度测评;</p> <p>5.票决2024年市级民生实项目;</p> <p>6.表决市八届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名单;</p> <p>7.表决关于绵阳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p> <p>8.表决关于绵阳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4年计划的决议草案;</p> <p>9.表决关于绵阳市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的决议草案;</p> <p>10.表决关于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p> <p>11.表决关于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p> <p>12.表决关于绵阳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p> <p>13.宣布选举结果、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票决出的2023年市级民生实项目实施情况满意度测评结果和2024年市级民生实项目票决结果;</p> <p>14.举行宪法宣誓仪式;</p> <p>15.省委常委、市委书记曹立军同志讲话。</p>	人大代表 列席人员	西山文化中心	付 康